

股票代號 4728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NMAX Biotechnology Co., Ltd.

# 民國 112 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  
民國 113 年 5 月 31 日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

REVIVE YOUR INNER BEAUTY  
由內而生，煥發自然之美



SUNMAX

## 公司發言人

姓名：詹惠琳  
職稱：發言人  
聯絡電話：(06)505-3288  
電子郵件信箱：irene@sunmaxbiotech.com

## 代理發言人

姓名：蔡嘉禎  
職稱：代理發言人  
聯絡電話：(06)505-3288  
電子郵件信箱：c\_tsai@sunmaxbiotech.com

## 總公司及工廠

總廠地址：台南市新市區南科一路6號(南部科學園區)  
一廠地址：台南市新市區環東路一段31巷10號1樓、2樓與8號1樓(南部科學園區)  
電話：(06)505-3288

## 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4段236號3樓  
網址：<http://srd.honsec.com.tw>  
電話：(02)2326-8818

##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丁澤祥、蔡玉琴  
事務所名稱：南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南市中西區民族路二段153號12樓  
網址：<http://www.ntcpas.com.tw/>  
電話：(06)211-0566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公司網址：<http://www.sunmaxbiotech.com>

#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112年度營業結果.....	1
二、113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3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4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4
貳、公司簡介.....	6
一、設立日期.....	6
二、公司沿革.....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10
一、組織系統.....	10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3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8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54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 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55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 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 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6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 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7
肆、募資情形.....	58
一、資本及股份.....	5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3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3
八、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63
伍、營運概況.....	64
一、業務內容.....	6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3
三、從業員工資訊.....	83
四、環保支出資訊.....	84
五、勞資關係.....	84

六、資通安全管理.....	85
七、重要契約.....	86
陸、財務概況.....	8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8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9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9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9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6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12
一、財務狀況.....	212
二、財務績效.....	213
三、現金流量.....	21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1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14
六、風險事項.....	214
七、其他重要事項.....	216
捌、特別記載事項.....	21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1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1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1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18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18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在過去一年對本公司的支持與鼓勵，在此謹將112年度營運成果、113年度營業計畫概要及未來公司發展策略等向全體股東報告如下：

### 一、112 年度營業結果

####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主要產品－膠原蛋白植入劑自銷售以來，一直維持穩定的品質及準確的交期。其中，中國大陸市場由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作為總代理。醫學美容保養品及其他膠原蛋白應用醫療器材亦持續在台灣和中國大陸銷售。

財務報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1,688,987	1,400,074	288,913	20.64%
營業成本	-284,097	-207,274	-76,823	37.06%
營業毛利	1,404,890	1,192,800	212,090	17.78%
營業費用	-510,095	-424,804	-85,291	20.08%
營業利益	894,795	767,996	126,799	16.5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597	9,182	5,415	58.97%
稅前淨利	909,392	777,178	132,214	17.01%
所得稅費用	-283,684	-243,346	-40,338	16.58%
本期淨利	625,708	533,832	91,876	17.21%

財務報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768,186	608,375	159,811	26.27%
營業成本	-165,073	-115,091	-49,982	43.43%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29,147	-13,218	42,365	-320.51%
營業毛利	632,260	480,066	152,194	31.70%
營業費用	-177,325	-145,941	-31,384	21.50%
營業利益	454,935	334,125	120,810	36.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37,480	330,715	6,765	2.05%
稅前淨利	792,415	664,840	127,575	19.19%
所得稅費用	-166,707	-131,008	-35,699	27.25%
本期淨利	625,708	533,832	91,876	17.21%

##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未公布財務預測，僅設定內部管理目標，整體目標執行情形，尚符合本公司內部設定範圍。

## (三) 研究及發展

### 1、膠原蛋白植入劑

膠原蛋白第一代植入劑於 95 年 2 月通過歐盟 CE 認證，於 95 年 8 月取得台灣衛生福利部（以下簡稱 TFDA）之銷售許可證，於 98 年 9 月取得中國大陸藥品監督管理局（以下簡稱 NMPA）之銷售許可證。繼第一代之後，本公司開發完成較長效之第二代產品，於 97 年 1 月取得 TFDA 之銷售許可證並通過歐盟 CE 認證，於 101 年 12 月取得 NMPA 之銷售許可證。

以提高功效及消費者舒適性導向的無痛植入劑（第三代添加麻醉藥劑型），於 103 年取得 TFDA 之銷售許可證，於 108 年第二季取得 NMPA 之銷售許可證。

維持效期更長的第四代膠原蛋白植入劑，於 99 年開始進行研發，歷經 4 年的努力完成前導量產研究，於 105 年通過南部科學園區科專計畫補助進行動物功效測試。針對長效安全及低過敏的訴求，獲第 14 屆國家新創獎企業創新獎。第四代膠原蛋白植入劑於 107 年展開人體臨床試驗，成功完成 252 例有效受試者的注射受測，臨床試驗中，全數受試者無不良反應，臨床結果證明其功效較前代產品顯著提升，於 113 年 3 月取得 TFDA 之銷售許可證，NMPA 之銷售許可證申請準備中。

### 2、膠原蛋白、透明質酸複合型植入劑

在皮膚填補劑（dermal filler）的市場中，採用微生物發酵生產之透明質酸（又名：玻尿酸，Hyaluronic acid, HA）為目前全球市場上廣為風行的皮膚填補劑成份。美國 FDA 於西元 2003 年核准透明質酸使用於臉部皮膚的填充至今已有 20 年之久，雖然填充效果及持效性都普遍的被市場接受，但不可諱言，透明質酸做為皮下填補劑仍有其缺點，例如：挫傷（淤血）、傷口出血、注射後腫脹、產品位移等。

可吸收性材料做為皮下填補劑成份，由膠原蛋白做為領頭羊，於西元 1981 年取得美國 FDA 核准後，其他各種可吸收性的成份也在後續的二十多年相繼上市，包含了透明質酸、氫氧基磷灰石、聚左旋乳酸、聚己內酯等，在效用各有所長，但也各有缺陷。因此，截長補短的做法，即複合型的成份，已是這個領域的研究開發項目，並有多篇的研究文獻及專利發表。

本公司也朝向這個未來的市場趨勢進行新產品研發，已鎖定膠原蛋白與透明質酸進行物理或化學的複合研發。本系列產品的開發方向，因應目前及

未來市場的醫師和求美者需求，除了傳統的填補除皺應用外，全臉美塑注射療法（Mesotherapy）的劑型，也是研發重點。目前技術部門已掌握關鍵技術，也已完成實驗室的測試，動物模式的功效試驗進行中。

### 3、可吸收性膠原蛋白膜（牙科膜）

本公司膠原蛋白牙科膜有足夠的生物強度，可以有效維持並且建立一個支撐空間，阻隔生長較快的牙齦細胞，讓來自其他組織的細胞，能重新聚集在骨缺損區，進一步形成骨質的再生進而恢復牙周健康及增加牙齒穩定度。

本公司膠原蛋白牙科膜產品於98年12月通過歐盟CE認證，於99年5月取得TFDA之銷售許可證。較長效（緩慢吸收型）牙科膜的產品技術，已經成功開發。

### 4、牙科骨填料

牙科骨填料係子彈型多孔狀圓柱體結構，利於骨細胞（osteoblast）之移入（migration）、增生（proliferation）及分化（differentiation）。其所使用的膠原蛋白與生醫陶瓷材料皆具有高生物相容性，可有效維持齒槽骨填補材立體結構，不易破碎或離散，易於操作，故能用來修復拔牙後的齒槽骨組織的修復，進而加速受損組織癒合。本公司牙科骨填料產品於100年7月取得TFDA之銷售許可證。牙科骨填補顆粒產品，於102年1月取得TFDA之銷售許可證。

### 5、膠原蛋白骨填料

利用膠原蛋白高度生物相容性及低免疫性，與陶瓷顆粒複合成人工骨，適合做為骨植入物提供新生骨細胞貼附的基質，可誘使骨細胞增殖，替代或幫助骨組織生長，能夠有效輔助缺損的骨組織進行結構及功能上的再生與修復。本公司膠原蛋白骨填料產品於98年12月通過歐盟CE認證，於99年6月取得TFDA之銷售許可證。另長效型的骨填料產品於103年第一季取得TFDA之銷售許可證。

### 6、膠原蛋白傷口修復劑

外傷的處理在市場上有許多醫療產品，其中膠原蛋白類常見的是敷料類型的醫療產品。但由於外傷傷口多是不規則的形態，這類敷料型產品在使用時均需要修剪而造成浪費，使用上也不方便。

本公司技術團隊觀察到這類市售產品在使用上的不便利性，進而將本公司的膠原蛋白植入劑應用在這個適應症上。在動物試驗中，初步證明可加速糖尿病足傷口癒合的效果。進一步的動物試驗目前進行中。

## 二、113年度營運計劃概要

### （一）經營方針

#### 1、膠原蛋白植入劑

(1)在台灣和中國大陸市場，除按規畫排定生產排程外，並針對產品品質及交期嚴加控管，同時強化醫師培訓體系和提升消費者認知度。

(2)積極開拓東協市場，強化產品證的全球申請布局。

(3)因應市場上多種形態的皮下填補劑的競爭，持續在安全及有效兩原則上，進行產品的改良及研發。

2、保養品：開發醫美術後保養品系列，拓展台灣、中國大陸與東協市場。

3、建立本公司之微整型醫學品牌價值。除積極布局國內微整型市場的自有通路與品牌價值外，利用已取得中國大陸、新加坡及菲律賓之植入劑銷售許可證的優勢，配合醫美術後保養品的推廣，建立微整型醫學的品牌形象。

4、各產品組合將視市場機制，以自有品牌、OEM 或委外代工等方式，建立全球化的技術合作與銷售網路。

5、為滿足各項產品的市場需求，儘速完成新廠的建置與認證，同時規畫人力配置並加強人員訓練。

##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依據歷年銷售及現有產能情況，參酌產業環境、市場需求趨勢等狀況，預估 113 年銷售量約與 112 年持平。

## (三) 重要之營銷政策

1、加強學術臨床的合作與文獻產出。

2、提升終端消費者對双美品牌及產品的認知度。

3、健全双美學苑的培訓及認證體系。

4、提升對中、大型醫療機構的滲透度。

5、強化區域經銷商/醫療機構的管理。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為使公司得以永續發展，未來發展策略如下：

### (一) 技術深化，提升膠原蛋白技術平台的應用與發展

1、本公司定位於專業膠原蛋白的技術研發與生產的醫療器材廠，致力成為全球膠原蛋白美學領航者。

2、在技術與產品發展策略上，以生醫級膠原蛋白技術平台為基礎，持續開發高價值、有市場差異性的醫材產品。

3、持續透過自主研發與技術合作的方式，維持本公司長期的創新研發動能。

### (二) 創新研發之外，GMP/QMS 生產與銷售體系亦是本公司的核心優勢。本公司將持續投入生產線軟、硬體設施的升級，提升生產效能，同時布建及優化台灣、中國大陸與東協市場的銷售體系。

### (三) 在研發、生產或銷售等領域，尋求國際合作夥伴，齊力打造全球膠原蛋白市場。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主要產品—膠原蛋白植入劑，屬於受到法規高度監管的醫療器材，其所處的



醫美市場也是屬於受到法規高度規範的產業。近年來各國對於醫美產品和醫美市場的監管力度均有加強的趨勢，惟此一趨勢長遠來看是有利於合規廠商及醫美市場發展。本公司憑藉產品和銷售體系的優勢，目前在營運上受到外部總體經營環境的影響較少，惟本公司仍會隨時注意外部環境變化，預作因應規畫，期能持續維持公司穩定成長。

五、以上報告。敬請各位股東繼續給予指導與支持，謝謝！

董事長：林齊國



總經理：林明毅



會計主管：莊士興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90年2月6日

### 二、公司沿革

- 90年 2月 經主管機關核准設立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双美公司」，資本額1,000仟元，主要經營生醫材料級膠原蛋白及相關產品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業務。
- 90年 7月 双美公司經國家科學委員會審查，獲准進駐台南科學工業園區。
- 90年11月 双美公司取得工業局「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核准函。
- 91年 1月 双美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增加股本59,000仟元，實收資本增加為60,000仟元。
- 91年 4月 双美公司正式遷入台南科學工業園區標準廠房展開建廠。
- 91年11月 双美公司膠原蛋白原料及第四代美膚健康系列保養品正式上市。
- 91年12月 双美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增加股本40,000仟元，實收資本增加為100,000仟元。
- 93年 1月 通過衛生署（現名：衛生福利部）「醫療器材優良製造規範」（GMP）。
- 93年 2月 双美公司向衛生署（現名：衛生福利部）申請整容植入劑之上市許可證。
- 93年 3月 双美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增加股本50,000仟元，實收資本增加為150,000仟元。
- 94年 4月 双美公司之双美I號膠原蛋白植入劑獲台灣衛生署（現名：衛生福利部）核發醫療器材外銷許可證。
- 94年 5月 双美公司取得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核准的專利權—用以從動物組織萃取出可溶性膠原蛋白的方法以及包含有由該方法所製得的可溶性膠原蛋白之產物。
- 94年 8月 双美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增加股本27,000仟元，實收資本增加為177,000仟元。
- 94年10月 双美公司通過CE及ISO 13485-2003認證查核。
- 95年 1月 双美公司向中國大陸CFDA申請整容植入劑之上市許可證。
- 95年 2月 双美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增加股本35,360仟元，實收資本增加為230,000仟元。
- 95年 3月 双美公司取得CE認證證書。
- 95年 4月 双美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增加股本20,000仟元，實收資本增加為250,000仟元。
- 95年 7月 双美公司於大陸投資成立100%持有子公司—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北京享贊公司）
- 95年 7月 双美公司之「双美I號膠原蛋白植入劑」、「煥采保濕双效精華液」及「双美特效膠原蛋白精華原液」取得社團法人國家生技醫療產業策進會之國家品質標章。
- 95年 8月 衛生署（現名：衛生福利部）通過双美公司「双美I號膠原蛋白植入劑」醫療器材許可證。
- 95年12月 双美公司申報公開發行生效。
- 96年 5月 双美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80,000仟元，私募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330,000仟元。
- 97年 1月 衛生署（現名：衛生福利部）通過双美公司「双美I號膠原蛋白植入劑—加強型」醫療器材許可證。

- 97年 5月 双美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增加股本25,000仟元，實收資本增加為355,000仟元。
- 98年 1月 双美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增加股本12,000仟元（技術作價入股），實收資本增加為367,000仟元。
- 98年 5月 双美公司「膠原蛋白基質」(Collagen Matrix) 取得FDA 510K
- 98年 9月 双美公司「双美I號膠原蛋白植入劑」通過中國大陸「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審查，取得該局簽發之「醫療器械註冊證」，核准上市銷售。
- 98年10月 双美公司與天津普瑞森醫藥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普瑞森公司）簽訂獨家代理合約，授權普瑞森公司作為膠原蛋白植入劑產品在中國地區之獨家代理銷售商。
- 98年11月 双美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增加股本20,000仟元，實收資本增加為387,000仟元。
- 98年12月 双美公司之「双美可吸收性膠原蛋白膜」及「双美膠原蛋白骨填料」通過歐盟CE認證。
- 99年 1月 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双美公司登錄興櫃掛牌。
- 99年 5月 衛生署（現名：衛生福利部）通過双美公司「双美可吸收性膠原蛋白膜」醫療器材許可證。
- 99年 6月 双美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增加股本110,000仟元，實收資本增加為497,000仟元。
- 99年 6月 衛生署通過双美公司「双美膠原蛋白骨填料」醫療器材許可證。
- 99年11月 因中國大陸於2010年5月起擬向普瑞森公司課徵因進口双美公司之膠原蛋白植入劑而致之消費稅，為使已布局完成之中國市場後續業務能順利發展，經雙方協議終止上述普瑞森公司之中國地區(含香港、澳門地區)獨家代理銷售權。  
為持續双美公司膠原蛋白植入劑在中國市場之銷售，双美公司另與北京普瑞康鴻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普瑞康鴻公司）簽訂代理銷售合約，普瑞康鴻公司作為双美公司膠原蛋白植入劑產品在中國地區(含香港、澳門地區)之總代理銷售商。
- 99年12月 双美公司之「双美可吸收性膠原蛋白膜」及「双美膠原蛋白骨填料」獲得國家生技醫療品質標章
- 99年12月 双美公司「双美膠原蛋白骨填料」獲得2010年國家生技醫療品質獎銅獎
- 100年 7月 衛生署（現名：衛生福利部）通過双美公司「双美牙科骨填料」醫療器材許可證。
- 101年 1月 双美公司現金增資47,630仟元(上櫃前公開承銷)，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544,630仟元。
- 101年 1月 双美公司1月10日股票掛牌上櫃
- 101年 3月 双美公司投資成立持股60%子公司—丞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1年 6月 為解決中國市場多層通路管理不易、造成市場價格混亂的問題，並提高双美公司及代理商的利潤暨提升產品價格競爭的空間，進而達到擴大銷售規模的目標，將原由普瑞康鴻公司總代理、次級代理、次級經銷的方式調整為双美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享贊公司直接銷售，双美公司與普瑞康鴻公司由總代理關係調整為合資合作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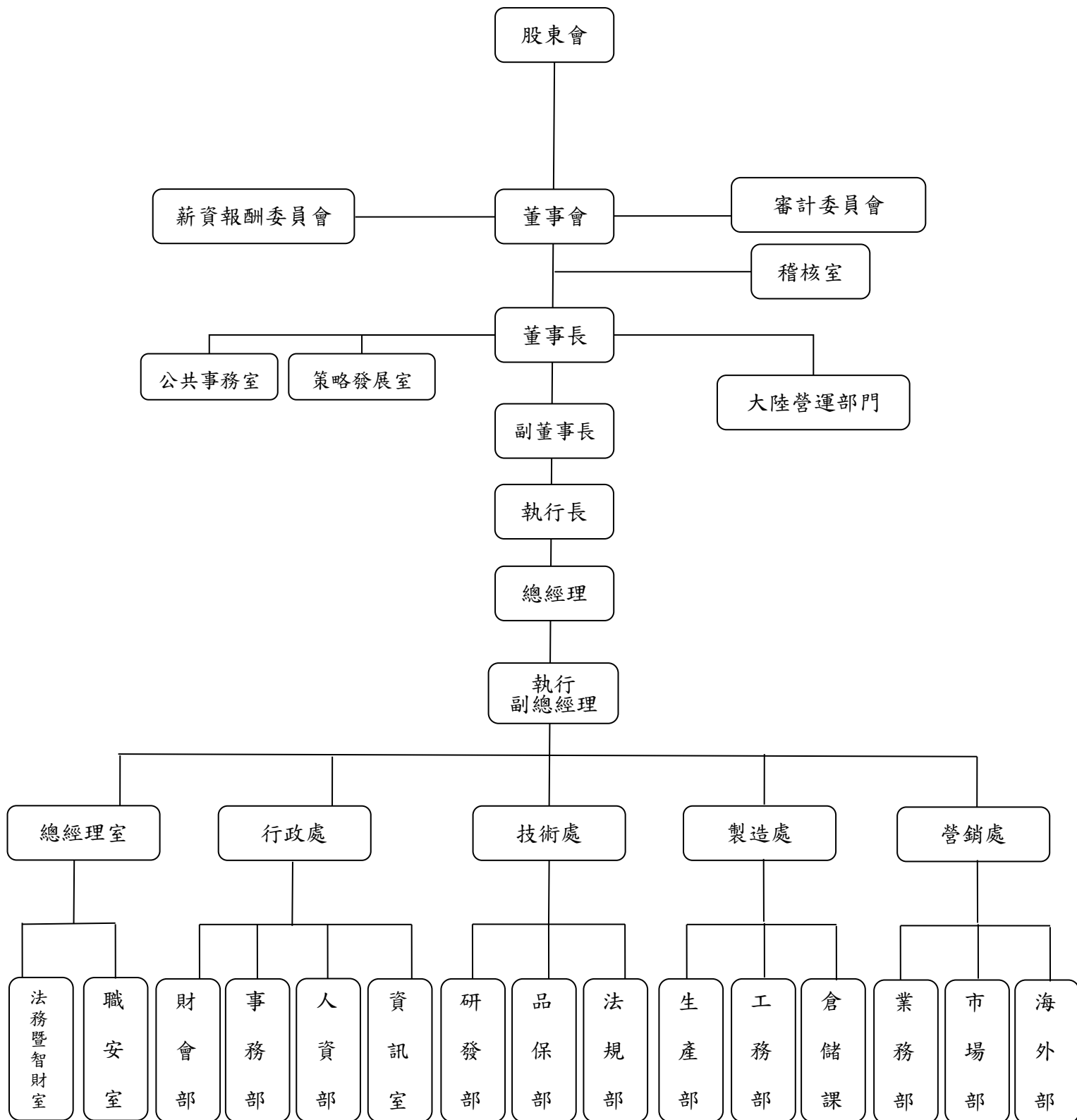
- 101年 9月 考量双美公司整體財務利益與未來之業務發展而終止双美公司與普瑞康鴻公司合資合作關係，北京享贊公司仍為双美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
- 101年12月 双美公司「双美I號—Plus膠原蛋白植入劑」通過中國大陸「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審查，取得該局簽發之「醫療器械注冊證」，核准上市銷售。
- 101年12月 為拓展本集團膠原蛋白植入劑之外銷通路並提升國際知名度，双美公司與NUBIOGEN CORPORATION簽訂菲律賓地區總代理合約。
- 102年 1月 双美公司方啟三董事因轉讓超過選任時持股的二分之一，當然解任
- 102年 1月 衛生署（現名：衛生福利部）通過双美公司「双美牙科骨填補顆粒」醫療器材許可證。
- 102年 2月 双美公司取得奧地利Croma 藥廠之產品「玻尿酸微整型針劑」於中國大陸地區獨家代理權。
- 102年 6月 双美公司102年6月27日董監事全面改選；依102年6月27日董事會，由王進富先生任董事長，蔣國川先生任副董事長。
- 103年 2月 台灣衛生福利部通過双美公司「双美膠原蛋白骨填料—加強型」醫療器材許可證。
- 103年 5月 第三代「双美I 號膠原蛋白植入劑-加強型」（含利度卡因）取得衛福部核發之醫療器材許可證。
- 103年 9月 「一種三重交聯之膠原蛋白、製造方法及其用途（ Triple cross-linked collagen, Method of manufacture the same, and use thereof.）」取得美國專利。
- 103年 11月 「一種三重交聯之膠原蛋白、製造方法及其用途（ Triple cross-linked collagen, Method of manufacture the same, and use thereof.）」取得中大陸國專利。
- 104年 1月 生醫級膠原蛋白原料 PORCOGEN 獲准美國FDA（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食品 及藥物管理局）膠原蛋白原料主檔案（Device Master File）之建立(MAF)。
- 104年12月 双美I號加強型植入劑取得新加坡產品許可證
- 105年 6月 双美公司105年6月30日董監事全面改選；依105年6月30日董事會，由蔡國洲先生任董事長，寄生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國田先生任副董事長。
- 105年 7月 「双美 I 號膠原蛋白植入劑-加強型」取得馬來西亞官方政府 Acknowledgement Letters。  
「双美膠原蛋白骨填料」取得馬來西亞官方政府 Acknowledgement Letters。
- 106年 01月 双美公司與欣泰生技有限公司簽訂膚力原代理經銷合約，授權欣泰作為膠原蛋白植入劑(膚力原)在台灣地區之獨家代理銷售商。
- 106年 07月 投資成立持股 100%子公司—東莞双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106年 11月 双美生技榮獲第十四屆「國家新創獎」。
- 107年 02月 「Sunmax 膠原蛋白系列保養品」取得中國大陸藥監局進口非特殊用途化妝品備案。
- 108年 4月 「双美 I 號膠原蛋白植入劑」通過中國大陸「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續證審查，取得更新「醫療器械注冊證」。

- 108 年 4 月 「双美膚力原膠原蛋白植入劑(含利度卡因)」通過中國大陸「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審查，取得該局簽發之「醫療器械注冊證」，核准上市銷售。
- 108 年 6 月 双美公司 108 年 6 月 28 日董監事全面改選；由蔡國洲先生任董事長，國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金翰先生任副董事長。
- 108 年 10 月 双美公司 108 年 10 月 8 日舉行股東臨時會，進行董監事全面改選；由林齊國先生任董事長，林協健先生任副董事長。
- 109 年 06 月 「双美膠原蛋白修護安瓶、双美膠滴滴亮妍精華液」通過中國大陸「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審查，取得更新「化妝品備案」。
- 109 年 07 月 「双美膠原蛋白面膜」通過中國大陸「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審查，取得更新「化妝品備案」。
- 109 年 08 月 双美南科廠辦新建工程動工。
- 110 年 03 月 「双美 I 號膠原蛋白植入劑-加強型」通過中國大陸「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續證審查，取得更新「醫療器械注冊證」。
- 110 年 05 月 林齊國先生辭任董事長職，由董事會推選林協健先生任董事長。
- 110 年 10 月 林協健先生辭任董事長職，由董事會推選林齊國先生任董事長。
- 111 年 01 月 「双美膠原蛋白淨顏露、双美膠原蛋白精華液、双美膠原蛋白水潤霜、双美膠原蛋白膠滴滴噴霧」通過中國大陸「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審查，取得更新「化妝品備案」。
- 111 年 09 月 南科一路 6 號總廠取得使用執照。
- 111 年 10 月 董事全面改選，由合心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林齊國先生任董事長，楊燕季女士任副董事長。
- 111 年 12 月 「長效、低致敏性膠原蛋白皮下填補劑」榮獲國家新創精進獎-持續精進新創及具體推進研發進程。
- 112 年 05 月 南科一路 6 號總廠取得工廠登記證。
- 112 年 11 月 新企業識別系統(CIS)正式啟用。
- 113 年 03 月 膠原蛋白針劑(國際版)Deusaderm VITAL 新加坡上市。
- 113 年 03 月 「双美膚漾美膠原蛋白植入劑(含利度卡因)」(第四代長效型膠原蛋白植入劑)取得台灣衛福部核發之醫療器材許可證。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組織架構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主要職掌
稽核室	協助管理階層、評估內部會計及管理控制制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提高組織效能、稽核工作規畫、資訊檢查與評估、稽核結果溝通及事後追蹤。
公共事務室	組織信息傳播、關活動的企劃與執行、對外關係協調與維護。
策略發展室	長短期策略規劃、政策推動。
大陸營運部門	為本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及東莞双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負責本集團中國大陸地區植入劑及其他產品之銷售業務。
總經理室	<p>總經理室：年度方針目標推動及管理、日常績效管理、專案推動及管理規劃、系統性業務檢核、經營相關呈核案件審查與建議。</p> <p>法務暨智財室：法律資料蒐集、整理，並處理法律訴訟案件、公司合約之審閱撰寫及修改、商標、專利等智慧財產維護管理。</p> <p>職安室：勞工安全之維護、勞工衛生管理之規劃、督導及檢查、勞工健康檢查之規劃管理、職災之防止、調查及處理、工安事件之防範與應變、災害防護小組之編組及訓練。</p>
行政處	<p>行政處：本處會辦業務及跨處協調與聯繫、督導各單位落實公司規章制度、年度方針目標推動及管理。</p> <p>財會部：公司各項財務相關分析及報表編製與管理，財務規劃、稅務規劃申報以及年度審計工作，預算、決算之編製及管理、會計帳務處理、成本資料之蒐集與分析、資金調度與管理、現金出納及保管。</p> <p>事務部：擬訂本公司相關之規章制度、公司文書及檔案管理、公司固定資產管理、庶務管理、原物料與雜項採購管理、機械設備採購管理、供應商之選擇與管理。</p> <p>人資部：擬訂本公司組織編制與權責劃分、擬訂本公司相關之規章制度、建立並維護本公司員工基本人事資料、人事任免遷調、考核、訓練、薪酬、福利、保險及退休；員工教育訓練紀錄之維護。</p> <p>資訊室：電腦化作業之管理、電腦資料之管理與更新、電腦軟硬體及資訊網路系統安全之規劃、建置及維護。</p>
技術處	<p>技術處：本處會辦業務及跨處協調與聯繫，研發部、品保部、法規部各項工作督導改善，年度方針目標推動及管理。</p> <p>研發部：新產品研究與開發及其風險管理、製程技術之研究與開發、製程設定改善；產品製程與處方文件之製作、技術支援服務；研究機構進行合作，或技術轉移有關生醫材料之應用、提供及改善製造技術；改善產品品質以提升生產力。</p>

	<p>品保部：原、物料、半成品、成品檢驗與控管，品質異常問題的提報、原因分析及矯正與預防措施之建議、執行及追蹤，儀器校驗、確效作業。</p> <p>法規部：國內外產品查驗登記申請，許可證展延及維護；國內外醫療器材相關法規、標準之收集、更新與佈達。</p>
製造處	<p>製造處：本處會辦業務及跨處協調與聯繫，生產部、工務部、倉儲課各項工作督導改善，年度方針目標推動及管理。</p> <p>生產部：產品之製造、包裝處理及入庫作業，產銷計畫擬定與執行，產能產率計算，生產管理作業，生產進度之安排、掌控及追蹤，物料發料進度排定與控制，良率執行與控制，品質異常反應與改善執行，設備儀器之保養與校正，委外加工，不良品重工、全檢之安排。</p> <p>工務部：廠內機電、用水之廠務管理，廠內設備之維修與管理，動力設備之運轉操作與維護。</p> <p>倉儲課：原、物料、成品之倉儲管理，產品之標識，不合格品之管理，退回品與產品出貨之管理，原料稱量及物料發料管理。</p>
營銷處	<p>營銷處：本處會辦業務及跨處協調與聯繫，產品市場動態收集，執行年度行銷計畫，執行業務人員之教育訓練與督導，執行產銷協調與聯繫等各項事務。</p> <p>市場部：蒐集有關醫材產品之市場資訊及分析評估，研擬與制訂行銷策略，擬訂年度行銷方案。</p> <p>業務部：國內醫美、牙材、醫材產品價格分析，銷售合約簽訂，收集市場資訊、競爭廠商分析比較，執行年度銷售計畫，客戶服務、客戶怨訴處理。</p> <p>海外部：國外醫美、牙材、醫材產品價格分析，銷售合約簽訂，收集市場資訊、競爭廠商分析比較，執行年度銷售計畫，客戶服務、客戶怨訴處理。</p>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

113 年 4 月 30 日

職 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 任 時 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 要 經 ( 學 )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董 事 (合 心 投 資 代 表 人)	中 華 民 國	林 齊 國	男 70 ~ 75 歲	111.10.07	3 年	108.10.08	2,136,000	3.92	1,350,000	2.48	1,350,000	2.48	-	-	1.高雄工專 印刷科 2.國際獅子總會 2016-2018 國際理事 3.中華華人講師聯盟 首屆理事長 4. LCI GAT 全球行動團隊 區域領導人	1.典華幸福機構 學習長 2.華僑協會總會 理事長 3. LCIF 遠東暨東南亞憲章區 主席 4. LCI GAT 全球行動團隊 區域領導人	無	無	無	111.10.19 任董事長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合 心 投 資(股)公 司	-	111.10.07	3 年	108.06.28	513,000	0.94	633,000	1.16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楊 燕 季	女 55 ~ 60 歲	111.10.07	3 年	111.10.07	749,000	1.38	749,000	1.38	4,857,000	8.92	-	-	1美姿美儀指導教師 2美商Seagate Technology Coordinator 3音樂中心指導及演奏教師 4國志實業(股)公司 監察人 5 金井化學工業(股)公司董事	本公司副董事長	董事	林金翰	母子	111.10.19 任副董事長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林金翰	男 30~35歲	108.10.24	3年	108.06.28	928,000	1.70	928,000	1.70	-	-	-	-	1.銘傳大學法律系 2.金井化學工業(股)顧問	國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金可眼鏡實業(股)公司	-	111.10.07	3年	108.10.08	5,000	0.01	5,000	0.01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董事代表人(金可眼鏡)	中華民國	李宣進	男 50~55歲	108.10.24	3年	105.06.30	-	-	-	-	-	-	-	-	1.私立東吳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2.中華民國會計師高考及格 3.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理	小林鐘錶眼鏡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國棟國際(股)公司	-	108.10.08	3年	108.10.08	5,000	0.01	5,000	0.01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董事代表人(國棟)	中華民國	陳芳英	女 65~70歲	111.10.19	3年	111.10.19	-	-	-	-	-	-	-	-	臺中揚昇診所院長	臺中揚昇診所院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廣學(股)公司	-	111.10.07	3年	111.10.07	517,000	0.95	717,000	1.32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代表人(廣學)	中華民國	詹亢戎	男50~55歲	111.10.19	3年	111.10.19	-	-	-	-	-	-	-	-	詹亢戎律師事務所所長	詹亢戎律師事務所所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修齊(股)公司	-	111.10.07	3年	111.10.07	527,000	0.97	735,000	1.35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董事代表人(修齊)	中華民國	林廣哲	男40~45歲	111.10.19		111.10.19	200,000	0.37	200,000 (卸任時)	0.37	-	-	-	-	典華幸福機構整合長	典華幸福機構整合長	董事長	林齊國	父子	112.12.28卸任
董事代表人(修齊)	中華民國	陳蒼海	男65~70歲	112.12.28		112.12.28	-	-	-	-	-	-	-	-	嘉彰股份有限公司總裁	嘉彰股份有限公司總裁	無	無	無	112.12.28就任
董事	中華民國	明智國際有限公司	-	111.10.07	3年	111.10.07	5,000	0.01	5,000	0.01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董事代表人(明智)	中華民國	蔣國川	男75~80歲	108.10.24	3年	108.10.24	1,108,175	2.03	1,108,175	2.03	-	-	-	-	1.淡江大學公共行政學系 2.旅東貿易(股)公司董事	新莊區農會理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文美全球投資(股)公司	-	111.10.07	3年	111.10.07	1,000	-	1,000	-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代表人(文美全球)	中華民國	陳昭龍	男40~45歲	111.10.19	3年	110.10.19	-	-	-	-	-	-	-	-	1.甄明法律事務所執業律師	甄明法律事務所執業律師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美林全球投資(股)公司	-	111.10.07	3年	111.10.07	1,000	-	1,000	-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董事代表人(美林全球)	中華民國	林協健	男60~65歲	111.10.19	3年	108.10.08	874,000	1.60	874,000	1.60	20,000	0.04	-	-	1.林酒店負責人	1.林園酒店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良信勇科技有限公司	-	111.10.07	3年	111.10.07	2,000	-	2,000	-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董事代表人(良信勇)	中華民國	楊培傑	男60~65歲	111.10.19		111.10.19	-	-	-	-	-	-	-	-	桂冠會計師事務所執行長	桂冠會計師事務所執行長	無	無	無	112.11.10卸任
董事代表人(良信勇)	中華民國	林鈺庭	男35~40歲	112.11.10		112.11.10	1,048,000	1.92	1,048,000(卸任時)	1.92	3,000	0	-	-	1.墨爾本大學財金研究所 2.本公司營銷副總	無	法人董事代表人	林鈺軒	兄弟	112.11.10就任 112.12.28卸任
董事代表人(良信勇)	中華民國	林賴美枝	女60~65歲	112.12.28		112.12.28	338,000	0.62	338,000(卸任時)	0.62	477,000	0.88	-	-	1.永豐金資深業務經理 2.本公司總經理	無	法人董事代表人	林鈺軒	母子	112.12.28就任 113.03.15卸任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瓏碳前氣體有限公司	-	111.10.07	3	111.10.07	1,000	-	1,000	-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董事代表(瓏碳前)	中華民國	林鈺軒	男35~40歲	111.10.19	3	111.10.19	5,000	0.01	5,000	0.01	5,000	0.01	-	-	健談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	健談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國華	男45~50歲	108.10.08	3	108.06.28	-	-	-	-	-	-	-	-	1.美國波士頓大學法學碩士 2.台灣大學法律系	1.安博法律事務所執業律師 2.知本老爺大酒店(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沈靖家	男40~45歲	111.10.07	3	111.10.07	-	-	-	-	-	-	-	-	1.波士頓大學法學碩士 2.宏基電腦集團法務主任	奧司頓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吳進成	男50~55歲	111.10.07	3	111.10.07	-	-	-	-	-	-	-	-	國立台北大學會計碩士	力詮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暨執業會計師	無	無	無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合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齊國(42.8%)、符玉鸞(35.77%)、SHARING GROUP INC.(8%)、林廣哲(4.6%)、林廣恒(4.5%)、林禹姩(3.6%)、張靜儀(0.5%)、林齊球(0.2%)、林齊邦(0.02%)
金可眼鏡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蔡國洲(20.67%)、蔡國源(13.33%)、邱麗芳(9.33%)、蔡喬羽(9.33%)、蔡國田(7.33%)、蔡國正(6.67%)、王朱秋英(6.49%)、張陳瑪璉(6.49%)、張天順(6.49%)、林治平(4.02%)
國棟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蔡國正(40%)、張筱勤(20%)、李玲玲(20%)、王來好(10%)、蔡國平(10%)
廣學股份有限公司	林廣恒(97%)、合心投資(股)公司(1.4%)、林齊國(0.9%)、符玉鸞(0.7%)
修齊股份有限公司	林廣哲(97%)、合心投資(股)公司(1.4%)、林齊國(0.7%)、符玉鸞(0.9%)
明智國際有限公司	蔣伯彥(62%)、蔣國川(29%)、蔣岳翰(9%)
文美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協健(98%)、許美玲(2%)
美林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協健(51%)、林荃豪(4%)、薩摩亞商樂欣投資控股(股)公司(45%)
良信勇科技有限公司	林泉源(50%)、林賴美枝(49%)
瓏碳前氣體有限公司	徐紅英(33%)、林泉源(33%)、賴文雄(33%)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SHARING GROUP INC.	Ho Ka Ying(50%)、Lam Kwong Chit Van (50%)
薩摩亞商樂欣投資控股(股)公司	Xie Jian Lim(100%)

4.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林齊國	具有商務及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典華幸福機構 學習長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楊燕季	具有商務及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國志實業(股)公司監察人 金井化學工業(股)公司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林金翰	具有商務及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國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李宣進 (金可眼鏡)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及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並為會計師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 小林鐘錶眼鏡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陳芳英 (國棟國際)	具有商務及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並為醫師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 臺中揚昇診所院長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林協健 (美林全球投資)	具有商務及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林園酒店董事長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陳昭龍 (文美全球投資)	具有商務、法務及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並為律師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 甄明法律事務所執業律師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詹亢戎 (廣學)	具有商務、法務及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並為律師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 詹亢戎律師事務所所長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陳蒼海 (修齊)	具有商務及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嘉彰科技公司董事長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蔣國川 (明智國際)	具有商務及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旅東貿易(股)公司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楊培傑 (良信勇科技)	具有商務、財務及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桂冠會計師事務所執行長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林鈺軒 (瓏碳前氣體)	具有商務及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健談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p>陳國華 【獨立董事】</p>	<p>具有商務、法務及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並為律師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 安博法律事務所執業律師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1. 無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本公司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無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3. 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4. 最近 2 年內無提供本公司或本公司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事。</p>	<p>2</p>
<p>吳進成 【獨立董事】</p>	<p>具有商務、法務、財務及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並為會計師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 力詮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暨執業會計師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1. 無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本公司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無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3. 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4. 最近 2 年內無提供本公司或本公司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事。</p>	<p>2</p>
<p>沈靖家 【獨立董事】</p>	<p>具有商務、法務及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並為律師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 奧司頓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1. 無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本公司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無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3. 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4. 最近 2 年內無提供本公司或本公司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事。</p>	<p>0</p>

##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 (一)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

就董事會本身運作擬定適當之多元化管理目標，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面向：

1. 基本條件：性別、年齡、國籍等。
2. 產業經驗及專業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經營管理、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3. 董事會成員應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經驗，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1)營運判斷能力。(2)經營管理能力。(3)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4)法律專業能力。(5)風險管理能力。
4. 董事會成員之性別、國籍、年齡分布多元，有利性別平等形象、國際性業務拓展，並接受經驗豐富之董事與年輕新思維力量之董事經驗運作。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形如下：

姓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生技醫療化工	餐飲飯店	專業服務	公司經營管理	營運判斷	法律	會計及財務分析	風險管理
			30-40歲	41-50歲	51-60歲	61-70歲以	3年以下	6-9年								
林齊國	台灣	男				V			V	V	V	V			V	
林協健 (美林全球)	台灣	男				V			V	V	V	V			V	
林金翰	台灣	男	V					V		V	V	V			V	
李宣進 (金可眼鏡)	台灣	男			V			V		V	V	V		V	V	
陳昭龍 (文美全球)	台灣	男		V						V	V	V	V		V	
陳國華 (獨立董事)	台灣	男			V		V	V		V	V	V	V		V	
蔣國川 (明智國際)	台灣	男				V				V	V	V			V	
吳進成 (獨立董事)	台灣	男			V		V			V	V	V		V	V	
沈靖家 (獨立董事)	台灣	男		V			V			V	V	V	V		V	
楊燕季	台灣	女				V		V		V	V	V			V	
詹亢戎 (廣學)	台灣	男			V					V	V	V	V		V	
陳蒼海 (修齊)	台灣	男				V				V	V	V		V	V	
陳芳英 (國棟國際)	台灣	女				V		V		V	V	V			V	
楊培傑 (良信勇科技)	台灣	男				V				V	V	V		V	V	
林鈺軒 (瓏破前氣體)	台灣	男	V					V		V	V	V			V	

董事會多元化達成情形：

本公司女性董事(含獨立董事)111/10/7改選後占比為13%。

二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本公司)在3年以下，一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本公司)在3年以上；陳國華獨立董事及吳進成獨立董事擔任他家公司獨立董事任期已達五年以上。

七位董事年齡在61~70歲、四位董事年齡在51~60歲、二位董事年齡在41~50歲、二位董事年齡在30~40歲，董事年齡分布有助於接納不同年齡層思維及經驗之董事會運作。

(二)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111/10/07改選後董事會由15位董事組成，包含3位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人數佔全體董事席次20%；其中具有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董事共2位(楊燕季董事與林金翰董事為母子關係)，未超過全體董事之半數席次；董事均秉持高度之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公司利益之情形，不加入討論及表決並進行利害關係迴避。

##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3年4月30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子公司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明毅	男	110.07.19	0	0	0	0	0	0	1.政治大學法學碩士 2.台灣大學法律系 3.眾城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 4.双美生物科技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技術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育德	男	101.03.01	0	0	0	0	0	0	1.國立海洋大學食品科技研究所 2.統一實業(股)公司研發部研發組長 3.双美生物科技研究員、研發課長、研發經理	無	無	無	無	
營銷處 協理	中華民國	涂舒閔	女	107.11.07	1,000	0	0	0	0	0	1.加拿大多倫多大學人類生物學系 2.力明光電(股)公司業務專員 3.聯達電子工業(股)公司董事長秘書 4.双美生物科技總經理特助	無	無	無	無	
製造處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吳森林	男	110.07.01	0	0	0	0	0	0	1.逢甲大學統計系 2.宏和精密紡織(股)公司成本課長 3.双美生物科技管理部經理 4.双美生物科技生產部經理 5.双美生物科技製造處協理	無	無	無	無	
行政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郭美幸	女	110.06.17	0	0	0	0	0	0	1.逢甲大學會計系 2.三隆齒輪(股)公司財務長 3.歐亞科技環保工程(股)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財會部經理)	中華民國	莊士興	男	110.06.29	0	0	0	0	0	0	1.靜宜大學會計系 2.律勝科技會計 3.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人員 4.光洋應材成本管理師 5.德揚科技(股)公司會計課長 6.大顯企業總經理特助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財務主管 (財會部經理)	中華民國	莊士興	男	111.03.30	0	0	0	0	0	0	1.靜宜大學會計系 2.律勝科技會計 3.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人員 4.光洋應材成本管理師 5.德揚科技(股)公司會計課長 6.大顯企業總經理特助	無	無	無	無	
研發部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建興	男	113.01.01	0	0	0	0	0	0	1.國立海洋大學食品科技研究所 2.和康生物科技副研究員 3.双美生物科技研究員、研發課長、研發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品保部 經理	中華民國	林宜泓	女	104.09.01	0	0	0	0	0	0	1.大葉大學生物產業科技研究所 2.國光生物科技(股)公司品管組長 3.双美生物科技品保副理	無	無	無	無	
執行長	中華民國	林齊國	男	111.11.10	1,350,000	2.48	1,350,000	2.48	0	0	1.本公司董事長 2.典華幸福機構學習長	無	無	無	無	
策略發展室 經理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蔡嘉禎	女	112.05.08	1,000	0	0	0	0	0	1.逢甲大學財金系 2.双美生物科技總務專員 3.双美生物科技董事會秘書 4.双美生物科技人資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 副理	中華民國	張書鳴	男	111.09.23	0	0	0	0	0	0	1.南台科技大學會計學碩士 2.皇田工業(股)公司稽核室高級管理師 3.科學城物流(股)公司財務部副理 4.亞果遊艇開發(股)公司管理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2 年度支付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及G等七項總 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 司以外投資 事業或母公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 金(B)		董事酬勞(C) (註1)		業務執行費 用(D)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 金(F)		員工酬勞(G)(註1)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 司	財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董事長	合心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林齊國	3600	3600	0	0	988	988	50	50	4638 0.74%	1038 0.74%	1650	1650	0	0	1200	0	1200	0	7488 1.2%	7488 1.2%	0
董事	金可眼鏡實業(股)公司	144	144	0	0	494	494	50	50	688 0.11%	688 0.11%	0	0	0	0	0	0	0	0	688 0.11%	688 0.11%	0
董事	廣學(股)公司	144	144	0	0	494	494	40	40	678 0.11%	678 0.11%	0	0	0	0	0	0	0	0	678 0.11%	678 0.11%	0
董事	修齊(股)公司	144	144	0	0	494	494	50	50	688 0.11%	688 0.11%	0	0	0	0	0	0	0	0	688 0.11%	688 0.11%	0
董事	文美全球投資(股)公司	144	144	0	0	494	494	50	50	688 0.11%	688 0.11%	0	0	0	0	0	0	0	0	688 0.11%	688 0.11%	0
董事	美林全球投資(股)公司	144	144	0	0	494	494	50	50	688 0.11%	688 0.11%	0	0	0	0	0	0	0	0	688 0.11%	688 0.11%	0
董事	良信勇科技有限公司	144	144	0	0	494	494	50	50	688 0.11%	688 0.11%	0	0	0	0	0	0	0	0	688 0.11%	688 0.11%	0
董事	瓏碳前氣體有限公司	144	144	0	0	494	494	50	50	688 0.11%	688 0.11%	0	0	0	0	0	0	0	0	688 0.11%	688 0.11%	0
董事	明智國際有限公司	144	144	0	0	494	494	30	30	688 0.11%	688 0.11%	0	0	0	0	0	0	0	0	688 0.11%	688 0.11%	0
董事	國棟國際(股)公司	144	144	0	0	494	494	50	50	688 0.11%	688 0.11%	0	0	0	0	0	0	0	0	688 0.11%	688 0.11%	0
副董事長	楊燕季	1411	1411	0	0	741	741	50	50	2202 0.35%	2202 0.35%	60	60	0	0	0	0	0	0	2802 0.45%	2802 0.45%	0
董事	林金翰	144	144	0	0	494	494	40	40	678 0.11%	678 0.11%	0	0	0	0	0	0	0	0	678 0.11%	678 0.11%	0
獨立董事	陳國華	336	336	0	0	494	494	130	130	960 0.15%	960 0.15%	0	0	0	0	0	0	0	0	960 0.15%	960 0.15%	0
獨立董事	吳進成	336	336	0	0	494	494	130	130	960 0.15%	960 0.15%	0	0	0	0	0	0	0	0	960 0.15%	960 0.15%	0
獨立董事	沈靖家	336	336	0	0	494	494	130	130	960 0.15%	960 0.15%	0	0	0	0	0	0	0	0	960 0.15%	960 0.15%	0

註1：係依112年度盈餘分配議案，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董事酬勞之預估金額。

## 2.112 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1)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		員工酬勞金額(D)(註2)				A、B、C及D等四項總 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公司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 經 理	林明毅	5134	6190	156	156	2399	2729	3707	0	3707	0	11396 1.82%	12782 2.04%	0
副 總 經 理	林育德													
副 總 經 理	郭美幸													

註1：係退休金提列數。

註2：係依112年度分配議案，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酬勞預估金額。

## 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1)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2)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及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公司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執行長)	林齊國	3600	3600	0	0	1650	1650	1200	0	1200	0	6450 1.03%	6450 1.03%	-
總經理 (子公司總經理)	林明毅	2611	3667	0	0	1210	1540	1200	0	1200	0	5021 0.80%	6407 1.02%	-
副總經理	林育德	1351	1351	83	83	638	638	686	0	686	0	2758 0.44%	2758 0.44%	-
副總經理	郭美幸	1171	1171	73	73	551	551	621	0	621	0	2416 0.39%	2416 0.39%	-
協理	吳森林	1051	1051	66	66	504	504	570	0	570	0	2191 0.35%	2191 0.35%	-

註1：係退休金提列數。

註2：係依112年度分配議案，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酬勞預估金額。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預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 註 1)	執行長	林齊國	0	5,564	5,564	0.89
	總經理	林明毅				
	技術處副總經理	林育德				
	行政處副總經理	郭美幸				
	營銷處協理	涂舒閔				
	製造處資深協理	吳森林				
	研發部協理	林建興				
	財務/會計主管	莊士興				
	公司治理主管	蔡嘉禎				

註 1：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 財務部門主管
5. 會計部門主管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 稱	111年度		112年度	
	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董事	4.76	5.03	4.83	5.05
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支付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依其學歷、經歷、對公司貢獻程度及經營績效，並按相關管理辦法辦理。

本公司給付董事酬金中包括參加董事會之車馬費，及依公司章程配發之董事酬勞。

112年度占比較111年度高，係因112年董事酬勞提撥比率(1.0%)較111年董監酬勞提撥比率(0.8%)高，且112年年終獎金發放金額較111年稍高。

(2) 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本公司於100年9月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至少每年召開二次會議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薪資報酬委員會將評估結果提出建議，再提交董事會討論。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12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備 註
董事長 (合心投資)	林齊國	5	0	100.00%	
副董事長	楊燕季	5	0	100.00%	
董事	林金翰	4	1	80.00%	
董事 (金可眼鏡)	李宣進	5	0	100.00%	
董事 (國棟國際)	陳芳英	5	0	100.00%	
董事 (廣學)	詹亢戎	4	1	80.00%	
董事 (修齊)	林廣哲	3	0	100.00%	
	林明毅	1	0	100.00%	
	陳蒼海	1	0	100.00%	
董事 (美林全球投資)	林協健	5	0	100.00%	
董事 (文美全球投資)	陳昭龍	5	0	100.00%	
董事 (明智國際)	蔣國川	3	2	60.00%	
董事 (良信勇科技)	楊培傑	3	0	100.00%	
	林鈺庭	1	0	100.00%	
	林賴美枝	1	0	100.00%	
董事 (瓏破前氣體)	林鈺軒	5	0	100.00%	



獨立董事	陳國華	5	0	100.00%	
獨立董事	沈靖家	5	0	100.00%	
獨立董事	吳進成	5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 (1)董事會日期：民國 112 年 5 月 8 日第 2 次董事會。  
(2)表示反對或保留意見之獨立董事姓名：沈靖家獨立董事、吳進成獨立董事。  
(3)議案內容：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經理人個別酬勞案，對於經理人個別酬勞分派金額表示棄權。  
(4)公司相關對應說明：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表決過半數同意通過。
2. (1)董事會日期：民國 112 年 12 月 28 日第 5 次董事會。  
(2)表示反對或保留意見之獨立董事姓名：沈靖家獨立董事、吳進成獨立董事。  
(3)議案內容：民國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基於部分經理人的身分及貢獻度資料不夠明確，對其年終獎金表示反對。  
(4)公司相關對應說明：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表決過半數同意通過。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本公司 112 年 5 月 8 日董事會討論 111 年度員工酬勞個別經理人酬勞案，於分派董事長酬勞段中，因董事長林齊國為利害關係人，依公司法說明利害關係後迴避。本案經其餘具表決權出席董事討論後過半同意通過。
2. 本公司 112 年 12 月 28 日董事會討論董事長年終獎金案，因林齊國董事長為當事人，依公司法說明利害關係後迴避。本案經其餘具表決權出席董事討論後過半同意通過。
3. 本公司 112 年 12 月 28 日董事會討論副董事長年終獎金案，因楊燕季副董事長為當事人，且林金翰董事為當事人之子，依公司法說明利害關係後二位迴避。本案經其餘具表決權出席董事討論後過半同意通過。

三、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一年一次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會內部自評	1、董事個人是否違反內線交易之規定。 2、董事個人或其未成年子女是否違反歸入權之法令規範。 3、董事個人是否遵守利益迴避。 4、董事個人每年是否進修應進修之時數。	由公司為董事會成員做的績效評估，包括遵守相關法令及規定、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等二大面向， 1. 在"遵守相關法令及規定"共 6 項指標，評量項目 6 項指標中，各指標換算平均總分為 52.7 分(滿分 60 分)。

				<p>5、董事出席董事會之出席率。</p> <p>6、董事出席股東會之出席率。</p> <p>7、董事監督並瞭解營運計劃之執行、財務報表之表達、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p> <p>8、董事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情形。</p> <p>9、董事評估與監督公司內控制度之執行與追蹤情形。</p> <p>10、董事與公司管理階層之溝通與互動情形。</p> <p>11、董事參與董事會參與議案討論與提出具體建議情形。</p>	<p>2. 在"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共 5 項指標，評量項目 5 項指標中，各指標換算平均總分為 35.7 分(滿分 40 分)。</p>
一年一次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自評	<p>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p> <p>二、董事職責認知</p> <p>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p> <p>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p> <p>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p> <p>六、內部控制</p>	<p>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包括六大面向，共計 22 項指標。</p> <p>評量項目 22 項指標中，各面向換算平均總分為 4.5 分(滿分 5 分)。</p> <p>待改善項目： 議事單位加強個別安排董事進修課程以及法遵事項宣導。強化議案資料之完整性，以利董事決策參考。</p>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加強董事會職能：

在獨立董事制度方面，本公司設置三席獨立董事，三位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之情況良好，並以其產業知識、法務、會計及財務分析等專業能力，就董事會中有關內控制度執行、業務及財務等相關議案，提供董事會良好之建議。

本公司於 100 年 9 月 29 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訂定並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每年至少開會兩次討論相關議題。

本公司於 111 年 10 月 7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委員會每季至少召開一次，協助董事會執行其監督職責、及負責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法律所賦予之任務。

(二)提昇資訊透明度等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均委託南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定期查核簽證，對於法令所要求之各項資訊公開，均能正確及時完成，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各項重大資訊能及時允當揭露，供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一年一次	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會內部自評	1、董事個人是否違反內線交易之規定。	<p>由公司為董事會成員做的績效評估，包括遵守相關法令及規定、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等二大面向，</p> <p>1. 在"遵守相關法令及規定"共6項指標，評量項目6項指標中，各指標換算平均總分為52.7分(滿分60分)。</p> <p>2. 在"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共5項指標，評量項目5項指標中，各指標換算平均總分為35.7分(滿分40分)。</p>
				2、董事個人或其未成年子女是否違反歸入權之法令規範。	
				3、董事個人是否遵守利益迴避。	
				4、董事個人每年是否進修應進修之時數。	
				5、董事出席董事會之出席率。	
				6、董事出席股東會之出席率。	
				7、董事監督並瞭解營運計劃之執行、財務報表之表達、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	
				8、董事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情形。	
				9、董事評估與監督公司內控制度之執行與追蹤情形。	
				10、董事與公司管理階層之溝通與互動情形。	
				11、董事參與董事會參與議案討論與提出具體建議情形。	
一年一次	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自評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p>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包括六大面向，共計22項指標。</p> <p>評量項目22項指標中，各面向換算平均總分為4.5分(滿分5分)。</p> <p>待改善項目： 議事單位加強個別安排董事進修課程以及法遵事項宣導。強化議案資料之完整</p>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性，以利董事決策參考。
一年一次	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	整體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本公司董事會整體評估結果介於同意至非常同意之間，若以換算得分百分比達80%為符合標準，評分指標共32項，平均值88%，顯示本公司董事會整體運作情況尚屬完善，符合公司治理，可發揮董事會職能以維護股東權益。 待改善項目： 加強宣導鼓勵董事親自出席股東會，以提高參與公司營運程度。 經理部門依據公司營運計畫，檢核應循法規，鏈結董事會議程作業。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12年)審計委員會開會5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吳進成	5	0	100	
獨立董事	陳國華	5	0	100	
獨立董事	沈靖家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無此情事。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透過定期性董事會或審計委員會、及內部稽核主管提報之稽核事項與會計師出具之資料，瞭解公司相關資訊。

2. 南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於112年3月20日審計委員會，列席報告財務報告查核與公司治理單位暨管理階層之溝通事項。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重點摘要如下：

日期	出席人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2/3/20 審計委員會	吳進成獨立董事 陳國華獨立董事 沈靖家獨立董事 張書鳴稽核副理	111年度第四季稽核情形報告 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5/8 審計委員會	吳進成獨立董事 陳國華獨立董事 沈靖家獨立董事 張書鳴稽核副理	112年度第一季稽核情形報告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8/11 審計委員會	吳進成獨立董事 陳國華獨立董事 沈靖家獨立董事 張書鳴稽核副理	112年度第二季稽核情形報告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11/10 審計委員會	吳進成獨立董事 陳國華獨立董事 沈靖家獨立董事 張書鳴稽核副理	112 年度第三季稽核情形報告	本次會議無 意見
112/12/28 審計委員會	吳進成獨立董事 陳國華獨立董事 沈靖家獨立董事 張書鳴稽核副理	訂定民國 113 年度稽核計劃	本次會議無 意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一)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以面對面答覆股東的提問，會議以外期間則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置股東建議及或糾紛等問題。	(一)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二) 本公司已委託宏遠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務相關事務，可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二)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三) 本公司之作業係依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作業辦法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已建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三)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四)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人員應遵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亦不得洩露予他人，以防止他人利用該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	(四)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V	(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董事會成員具不同專業背景工作領域，以健全本公司董事會之結構。	(一)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二) 本公司未來將依法規要求及營運需要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二)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	(三)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	V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  (四)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為南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丁澤祥會計師與蔡玉琴會計師，皆非公司關係人，與本公司無利害關係，並嚴守獨立性。本公司董事、監察人、財務主管與稽核主管不定期與會計師就公司治理事項進行溝通。	則無重大差異。  (四)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於112年5月正式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利害關係人如有需求可隨時聯絡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本公司已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利害關係人可經由發言人及稽核單位管道進行溝通。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託宏遠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之網站已設置公司治理專區，揭露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公司治理規章，以便利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財務業務有關的資訊，已依規定在公開資訊觀測站定期揭露。	(一)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依法令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與公告申報。本公司於112年12月15日舉辦法人說明會以落實資訊揭露。	(二)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 本公司依法令公告期限前公告財務報告。	(三)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運作情形：</p> <p>(一)員工權益、僱員關懷之情形：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推動各項福利措施與活動，並實施退休金制度、鼓勵員工參與各項教育訓練、提供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及團保，重視勞工權益。</p> <p>(二)投資者關係之情形：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公開公司財務及業務資訊，以保障投資人權益，善盡企業對股東之責任。</p> <p>(三)供應商關係之情形：本公司與供應商溝通管道暢通，互動良好。</p> <p>(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p> <p>(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已依規定參加進修，請參閱本年報第39頁。</p> <p>(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專注於本業，配合相關法令執行各項政策推動，並建立各項標準作業執行規範，以期降低並避免任何可能之風險。</p> <p>(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針對客訴事件，設有專人處理，並妥善判別問題所在及責任歸屬，確保對客戶之服務品質。</p> <p>(八)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保額為美金二百萬元整。</p>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本公司依公司治理評鑑結果之未得分部份，正進行評估改善作業。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 董事進修情形

為落實公司治理制度，本公司遇有公司治理之資訊均主動轉知相關訊息予董事知悉，本公司全體董事於民國 112 年度之進修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董事	李宣進 (金可眼鏡)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治理必修課：外部影響多角化管理，創造企業正向價值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評價簡介及相關評價議題	3
董事	林協健 (美林全球投資)	台灣專案管理學會	ESG 投資與企業社會責任	3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全球淨零排放影響與 ESG 行動	3
董事	林金翰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後整合議題探討與管理機制建立	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024 年經濟展望及產業趨勢	3
董事	林鈺軒 (瓏碳前氣體)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循環經濟效益與永續金融商機	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3
董事	林齊國	台灣證券交易所	2023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董事	林廣哲 (修齊)	台灣證券交易所	2023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董事	陳芳英 (國棟國際)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建立 ESG 永續策略 提升競爭力	3
		台灣專案管理學會	接班團隊建構與人才發展	3
董事	楊燕季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全球淨零排放影響與 ESG 行動	3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國際永續揭露準則新動態	3
董事	陳昭龍 (文美全球投資)	內部稽核協會	最新企業併購法與公司治理實務案例解析	6
董事	詹亢戎 (廣學)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洗錢防制暨誠信經營	3
獨立董事	陳國華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重大資訊揭露與董監責任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經營權與股東行動主義觀點，由外資投票實務案例解析，國際思維之董監責任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應注意之非常規交易的實務問題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部人持股管理及股份交易應注意的法律問題	3
獨立董事	吳進成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ESG 概論與懶人包	3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溫室氣體盤查理論與實務	3
獨立董事	沈靖家	內部稽核協會	商務合約管理與稽核實務	6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3年4月30日

身分別	條件		獨立性情形 (註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2)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陳國華	請參閱第21頁4.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之情形		0
獨立董事	吳進成	請參閱第21頁4.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之情形		0
獨立董事	沈靖家	請參閱第21頁4.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之情形		0
其他	陳蒼海 (註1)	具有商務及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經歷：嘉彰科技集團董事長30年以上	1. 無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本公司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無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3. 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4. 最近2年內無提供本公司或本公司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事。	0
其他	陳慕賢	具有商務及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經歷：淡江大學會計學系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審計員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理財規劃業務協理 洛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稽核長 福智齊歆財務顧問有限公司負責人	1. 無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本公司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無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3. 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4. 最近2年內無提供本公司或本公司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事。	0

註1：陳蒼海薪酬委員於113年1月10日卸任。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薪酬委員會之職責為訂定並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以及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5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10 月 19 日至 114 年 10 月 6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註 1)	備註
委員召集人	陳國華	3	0	100%	
委員	陳蒼海	2	1	67%	
委員	吳進成	3	0	100%	
委員	沈靖家	3	0	100%	
委員	陳慕賢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1. 董事會日期：民國 112 年 3 月 20 日。

議案內容：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

董事會決議結果：同意員工酬勞總額的部分照案通過，個別經理人數額的部分提請薪酬委員會再討論決議。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再討論評估個別經理人酬勞數額。後於 112 年 5 月 8 日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過半數同意通過。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1. 薪酬委員會日期：民國 112 年 3 月 20 日。

表示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薪酬委員姓名：沈靖家委員、吳進成委員。

議案內容：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對於部分經理人個別酬勞分派金額表示棄權、提請董事會審議。

處理結果：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表決過半數同意通過、提請董事會審議。

2. 薪酬委員會日期：民國 112 年 5 月 8 日。

表示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薪酬委員姓名：沈靖家委員、吳進成委員。

議案內容：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個別經理人數額案，對於部分經理人個別酬勞分派金額表示棄權。

處理結果：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表決過半數同意通過、提請董事會審議。

3. 薪酬委員會日期：民國 112 年 12 月 28 日。

表示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薪酬委員姓名：沈靖家委員、吳進成委員。

議案內容：民國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基於部分經理人的身分及貢獻度資料不夠明確，對其年終獎金表示反對。

處理結果：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表決過半數同意通過、提請董事會審議。

註1：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自113年開始規劃永續報告書編製工作，由各單位共同成立永續發展推動小組，將現已實施的相關永續議題再強化。	將盡速設置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制定各議題之管理策略。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透過召開管理會議進行對當期營運有影響之風險議題，制定因應對策；召開法說會增加營運透明度以符合公司治理目標。 藉由113年開始永續報告書的編製，將更明確相關重大風險議題，研擬訂定應對措施。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遵循各項環保相關法令，致力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 本公司通過相關國際驗證標準，包含GMP(QMS)、ISO 13485，具備符合產業特性之環境管理規範。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在生產過程中，產生之廢水、廢氣、廢棄物等，已設置相關處理設備及作業。 為推廣再生能源使用，減少溫室氣體排放，設置太陽能光電系統。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本公司致力於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等。選用及更換節能產品/設備，持續推動表單電子化；製程用水循環利用且持續推動節水管理；慎選合格廢棄物清除及再利用廠商，廢棄物	無重大差異



			減量與回收再利用，以降低環保風險。 本公司營運受全球氣候變遷與溫室效應之影響不大，將密切關注法規制定及趨勢，提早做好因應措施，逐步減量溫室氣體排放，以降低法規風險。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致力於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等。選用及更換節能產品/設備，持續推動表單電子化；製程用水循環利用且持續推動節水管理；慎選合格廢棄物清除及再利用廠商，廢棄物減量與回收再利用，以降低環保風險。 112年用水量：57837度 112年廢棄物： 有害0公噸；非有害9.94公噸	本公司尚未設置專(兼)職單位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作業，擬於113年制定盤查計畫。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依循國家相關勞動法令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同仁之合法權益，致力營造和諧勞資關係，維護良好之工作環境為依歸，並設有相關人事管理規章及勞資會議，藉此落實勞資雙方溝通，積極了解並合理滿足同仁需求。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本公司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薪酬、休假等措施悉依法令規定辦理，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事項。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考核辦法，將經營績效成果結合員工表現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本公司達到職場多元化與平等，女性員工占比約50%、並聘僱身心障礙者員工。	無重大差異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V</p>	<p>1. 本公司建構完善的軟硬體設備，提供同仁舒適、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包括守衛室、保全、門禁系統、中控室監視系統，設立哺乳室、員工休息區域等。</p> <p>2. 新進員工接受安全衛生訓練，同仁每年接受消防訓練，各部門派員參加急救訓練。</p> <p>3. 備有醫護臨場健康服務，主動關懷同仁健檢結果及提供諮詢，以促進員工健康。</p> <p>4. 本公司遵循職業安全衛生法、勞工安全衛生法等相關法令，進行年度廠區作業環境測定、安排員工健康檢查，保障員工身心健康。</p> <p>5. 訂定安全衛生及機械設備之安全操作標準作業程序，供員工遵循作業，機械設備操作人員及主管，依法規實施教育訓練，並取得相關合格證照以確保機械設備操作安全，確保工作安全。</p> <p>112 年度職災件數為 7 件，占員工總人數比率 5%，5 件為通勤災害、2 件為廠區扭傷，已加強宣導交通安全及廠區移動安全觀念。</p>	<p>無重大差異</p>
<p>(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V</p>	<p>為提升員工之專業技能，本公司鼓勵員工接受多元化之教育訓練課程，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在職訓練課程、專業課程、工安課程，以及各種與工作職務相關之訓練課程，以養成培育具專業技能之優秀人才。</p>	<p>無重大差異</p>

<p>(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V</p>	<p>本公司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客訴處理程序，遵循 ISO 13485 等品質系統法規，將申訴內容提供予內部相關單位擬訂有效之因應對策。</p>	<p>無重大差異</p>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p>V</p>	<p>本公司與供應商往來，皆依據供應商管理程序作業，每年進行供應商評核，確保供應商符合合格條件。</p>	<p>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p>V</p>	<p>本公司尚未編製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永續報告書；但本公司於年報中揭露相關之執行情形。</p>	<p>本公司將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於 114 年發布永續報告書。</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永續發展守則，但公司之運作仍依永續發展守則處理。</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本公司為自 SPF 豬皮萃取膠原蛋白，並製成各類膠原蛋白相關產品，並無觸及各項環保規定之污染源及環保事件。本公司雖屬低污染之產業，仍致力於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工作，遵守政府環保、工安、消防等規定以維護舒適工作環境。  (二) 本公司招募任用員工，不因其性別、種族、國籍等之不同而有差別，並提供團保保障，依法提撥退休金，致力於員工之權益維護。</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一)本公司已建立「誠信經營守則」。	(一)無差異
	V		(二)除於員工守則載明外，並簽立保密合約書，以茲確實遵守。	(二)無差異
	V		(三)針對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公司訂有相關管理辦法，明訂員工於從事任何營業活動時應遵守的道德準則。	(三)無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p>	V		(一)本公司於商業往來前，均考量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若發現不誠信行為，本公司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一)無差異
	V		(二)本公司由行政處制定企業誠信政策與方案，並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二)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本公司已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監察人與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	(三)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本公司已針對相關事項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例如不得有外帳或保留秘密帳戶，並隨時檢討。本公司內稽人員依稽核計畫執行相關作業活動之查核。	(四)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公司尚未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五) 規劃中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公司於113年5月13日董事會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發現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得以「親自舉報」、「電話舉報」、「投函舉報」及其他適當管道進行舉報。發言人：受理股東、投資人等利害關係人之檢舉。稽核單位：受理公司內部同仁、客戶、供應商等之檢舉。檢舉案件經查證屬實且情節重大者，除依法令或公司相關規定處理外，得依其貢獻及所產生之經濟效益給予檢舉人適當獎勵。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公司於113年5月13日董事會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制定標準作業程序，。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公司以保密方式處理申訴案件，妥適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將誠信經營守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將規劃將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推動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上。	規劃中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一) 本公司遵守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p> <p>(二)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p> <p>(三)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明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p>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目前已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董事選任程序、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審計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項下查詢，並公告於本公司官網，以落實公司治理之運作及推行。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不適用。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52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事。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3月15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五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十五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齊國

總經理：林明毅



簽章



簽章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別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12.03.20	(1)通過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民國 111 年度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案。 (3)通過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 (4)通過審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5)通過擬具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對子公司監控作業辦法」案。 (7)通過召開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案。 (8)通過受理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權相關作業事宜案。
董事會	112.05.08	(1)通過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經理人個別酬勞案。 (2)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3)通過訂定本公司「法令規章遵循事項作業程序」案。 (4)通過訂定本公司「負債承諾及或有事項管理作業程序」案。 (5)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任用案。
股東會	112.06.29	(1)通過承認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案。 (2)通過承認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董事會	112.08.11	(1)通過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案。
董事會	112.11.10	無討論事項。
董事會	112.12.28	(1)通過訂定民國 113 年度稽核計劃案。 (2)通過民國 113 年審計公費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董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核辦法」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報酬給付辦法」案。 (5)通過民國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6)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提撥比率案。 (7)通過經理人晉升暨薪酬討論案。 (8)通過本公司台北內湖辦公室由投資性不動產轉列自用不動產案。 (9)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營運計畫案。
董事會	113.3.15	(1)通過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3)通過擬具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4)通過審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5)通過召開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案。
董事會	113.5.13	(1)通過民國 112 年度董事酬勞個別酬勞案。 (2)通過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經理人個別酬勞案。 (3)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4)通過本公司章程修訂案。 (5)通過修正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議案。 (6)通過訂定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112年5月8日董事會，沈靖家獨立董事、吳進成獨立董事對111年度員工酬勞經理人個別酬勞案持保留意見(棄權)。

112年12月28日董事會，沈靖家獨立董事、吳進成獨立董事基於部分經理人的身分及貢獻度資料不夠明確，對112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表示反對。

113年5月13日董事會，吳進成獨立董事對112年度部分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表示保留意見(棄權)，沈靖家獨立董事對112年度部分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表示反對。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事。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南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丁澤祥	112年度 第一季~第四季	1,950	710	2,660	稅務簽證及其他財務諮詢顧問服務
	蔡玉琴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250仟元達11.36%，主要係因會計師於重編過後審計的審計風險已降低，且與公司配合數年後，公司提供的審計資料已趨完善，因而降低會計師的審計成本，故會計師同意降低公費。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最近年度(112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更換會計師情事。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2年度		當年度截至4月30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合心投資(股)公司	0	0	120,000	0
董事	金可眼鏡實業(股)公司	0	0	0	0
董事	國棟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	楊燕季	0	0	0	0
董事	林金翰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國華	0	0	0	0
獨立董事	吳進成	0	0	0	0
獨立董事	沈靖家	0	0	0	0
董事	廣學(股)公司	200,000	0	0	0
董事	修齊(股)公司	208,000	0	0	0
董事	明智國際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	美林全球投資(股)公司	0	0	0	0
董事	文美全球投資(股)公司	0	0	0	0
董事	良信勇科技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	瓏碳前氣體有限公司	0	0	0	0
執行長	林齊國	(786,000)	0	0	0
總經理	林明毅	0	0	0	0
技術處副總	林育德	0	0	0	0
行政處副總	郭美幸	0	0	0	0
營銷處協理	涂舒閔	0	0	0	0
製造處資深協理	吳森林	0	0	0	0
會計財務主管	莊士興	0	0	0	0
公司治理主管	蔡嘉禎	0	0	1,000	0
研發部協理	林建興	0	0	0	0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此情形。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林龍凡	4,857,000	8.92%	749,000	1.38%	0	0	—	無	無
協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354,000	7.99%	0	0	0	0	僑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與僑林投資公司之董事長為父子。	無
花旗託管瑞豐（亞洲）證券投資專戶	3,390,000	6.22%	0	0	0	0	—	無	無
捷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101,000	5.69%	0	0	0	0	—	無	無
僑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36,000	5.57%	0	0	0	0	協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與協健投資公司之董事長為父子。	無
典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56,000	3.96%	0	0	0	0	—	無	無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	1,970,000	3.62%	0	0	0	0	—	無	無
花旗託管大華繼顯（香港）—客戶帳戶專戶	1,879,000	3.45%	0	0	0	0	—	無	無
林哲豪	1,381,000	2.54%	0	0	0	0	—	無	無
林齊國	1,350,000	2.48%	1,350,000	2.48%	0	0	—	無	無

註：依最近一次停止過戶日（113年4月30日）之統計資料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0(註)	100%	0(註)	0%	0(註)	100%
東莞双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0(註)	100%	0(註)	0%	0(註)	100%

註：該公司為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 1. 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0/02	10	100	1,000	100	1,000	設立股本 1,000 仟元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 90.02.06 經(90)中 字第 09031661380 號
91/01	10	10,000	100,000	6,000	60,000	現金增資 59,000 仟元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 91.01.24 園商字第 0910001527 號
91/12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 91.12.05 南二字第 0910016990 號
93/03	10	20,000	200,000	15,000	150,00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 93.03.29 南商字第 0930005703 號
94/08	10	25,000	250,000	17,700	177,000	現金增資 27,000 仟元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 94.08.03 南商字第 0940017171 號
94/11	10	25,000	250,000	19,464	194,640	合併增資 17,640 仟元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 94.11.21 南商字第 0940026694 號
95/02	10	25,000	250,000	23,000	230,000	現金增資 35,360 仟元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 95.02.08 南商字第 0950002674 號
95/04	15	25,000	250,000	25,000	250,000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 95.04.20 南商字第 0950008958 號
96/05	5	46,000	460,000	33,000	330,000	現金增資 (私募普通股) 8,000 仟股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 96.05.09 南商字第 0960009974 號
97/05	16	46,000	460,000	35,500	355,000	現金增資 25,000 仟元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 97.05.22 南商字第 0970011810 號
98/01	10	46,000	460,000	36,700	367,000	現金增資 12,000 仟元	11,969 仟元 (技術)	核准日期及文號： 98.01.23 南商字第 098000249 號
98/11	10	46,000	460,000	38,700	387,000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 98.11.11 南商字第 0980024941 號
99/06	35	68,000	680,000	49,700	497,000	現金增資 110,000 仟元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 99.06.09 南商字第 0990012340 號
101/01	21	68,000	680,000	54,463	544,630	現金增資 47,630 仟元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 101.01.19 南商字第 1010001695 號

113年4月30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54,463,000 股	13,537,000 股	68,000,000 股	

2.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 (二)股東結構

113年4月30日；單位：股

資本來源類別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政府（公營）機構投資	0	0	0
本國金融機構投資	2	167,080	0.03
本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投資	0	0	0
本國公司法人投資	183	210,736,940	38.69
本國其他法人團體投資	1	10,000	0
僑外金融機構投資	3	72,390,000	13.29
僑外法人投資	2	100,000	0.02
僑外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投資	31	5,150,000	0.95
本國自然人投資	17,597	256,015,520	47.01
僑外自然人投資	14	60,460	0.01
合計	17,833	544,630,000	100.00

## (三)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每股面額10元。

113年4月30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6,564	136,059	0.25
1,000 至 5,000	1,010	1,748,493	3.21
5,001 至 10,000	99	771,591	1.42
10,001 至 15,000	32	420,798	0.77
15,001 至 20,000	27	508,428	0.93
20,001 至 30,000	19	485,001	0.89
30,001 至 40,000	10	346,455	0.64
40,001 至 50,000	9	411,000	0.75
50,001 至 100,000	16	1,106,000	2.03
100,001 至 200,000	8	1,293,000	2.37
200,001 至 400,000	7	2,109,000	3.87
400,001 至 600,000	5	2,558,000	4.70
600,001 至 800,000	7	4,837,000	8.88
800,001 至 1,000,000	5	4,486,000	8.24
1,000,001 以上	15	33,246,175	61.04
合計	17,833	54,463,000	100.00

2. 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不適用。

##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3年4月30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林龍凡		4,857,000	8.92%
協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354,000	7.99%
花旗託管瑞豐(亞洲)證券投資專戶		3,390,000	6.22%
捷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101,000	5.69%
僑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36,000	5.57%
典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56,000	3.96%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		1,970,000	3.62%
花旗託管大華繼顯(香港)一客戶帳戶專戶		1,879,000	3.45%
林哲豪		1,381,000	2.54%
林齊國		1,350,000	2.48%

##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當年度截至113年3月31日
	每股市價(註1)	最高	170.00	300.00	252.00
	最低	82.00	119.00	191.50	
	平均	128.63	191.73	219.55	
每股淨值(註2)	分配前	24.33	26.18	29.52	
	分配後	14.83	15.18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54,463仟股	54,463仟股	54,463仟股	
	每股盈餘(註3)	9.80元	11.49元	元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9.50元	11.00元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無	無	-
		資本公積配股	無	無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無	無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13.13	16.69	-	
	本利比(註6)	13.54	17.43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7.39%	5.74%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民國112年度盈餘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7 年 06 月 13 日經股東會通過之公司章程，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當年度稅前利益百分之一點五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本公司業經 113 年 5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尚未經股東會同意)

####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配表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餘額		132,795,716
加：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處分利益	5,881,300	
112 年稅後淨利	625,707,537	
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3,158,884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3,420,134	
可分配盈餘		687,805,535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 ( 11 元)	599,093,000	
股東紅利-股票	-	
期末未分配餘額		88,712,535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之說明：無此情事。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次股東會並無無償配股情形。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104年5月修正後公司法及107年06月13日經股東會通過之公司章程，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當年度稅前利益百分之一點五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111年分派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比率進行估列。

(2) 本期配發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股票酬勞不得高於股利總額之50%，但本期實際配發股數為0股，實際配股金額為0元。

(3) 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依會計估計變動方式處理。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本期擬分派員工酬勞 14,674,606 元及董事酬勞 8,152,559 元。

(2) 上述擬議配發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之員工現金酬勞14,683,540元，差異數為8,934元，董事酬勞金額8,157,522元，差異數為4,963元。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派員工股票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此情事。

(4)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考慮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後，112年度之設算每股盈餘為11.49元。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 本公司111年度期初未分配盈餘162,458,500元，加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處分利益2,173,517元及稅後淨利為533,830,110元；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期末可分配盈餘為650,194,216元。經董事會決議及股東常會通過，實際配發員工現金酬勞11,961,275元（費用化），董監酬勞6,379,346元（費用化），股東現金紅利517,398,500元。

(2) 其與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無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事。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 八、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無此情事。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 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1. C802041 西藥製造業。
2. CF01011 醫療器材設備製造業。
3. C802100 化粧品製造業。
4. F401010 國際貿易業。(兼營與前述業務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生醫級材料及相關產品，包括下列：

1. 生醫材料級膠原蛋白及相關產品 (Collagen)
2. 膠原蛋白整容植入劑 (Collagen Implant)
3. 膠原蛋白止血吸棉 (Microfibrillar Collagen Hemostat)
4. 膠原蛋白止血敷片 (Collagen Absorbable Hemostat Pad)

##### 2. 營業比重：112度及111度所營業務佔全年合併營收淨額比重如下

年	度	111年度	112年度
植	入	98.16	99.55
保	養	1.50	0.05
其	他	0.34	0.40
合	計	100.00	100.00

3. 目前商品(服務)項目：膠原蛋白植入劑、醫學美容保養品及膠原蛋白應用醫材等。

#### (1) 膠原蛋白植入劑

膠原蛋白第一代植入劑於95年2月通過歐盟CE認證，於95年8月取得台灣衛生福利部(以下簡稱TFDA)之銷售許可證，於98年9月取得中國大陸藥品監督管理局(以下簡稱NMPA)之銷售許可證。繼第一代之後，本公司開發完成較長效之第二代產品，於97年1月取得TFDA之銷售許可證並通過歐盟CE認證，於101年12月取得NMPA之銷售許可證。

以提高功效及消費者舒適性導向的無痛植入劑(第三代添加麻醉藥劑型)，於103年取得TFDA之銷售許可證，於108年第二季取得NMPA之銷售許可證。

維持效期更長的第四代膠原蛋白植入劑，於99年開始進行研發，歷經4年的努力完成前導量產研究，於105年通過南部科學園區科專計畫補助進行動物功效測試。針對長效安全及低過敏的訴求，獲第14屆國家新創獎企業創新獎。第四代膠原蛋白植入劑於107年展開人體臨床試驗，成功完成252例有效受試者的注射受測，臨床試驗中，全數受試者無不良反應，臨床結果證明其功效較前代產品顯著提升，於113年3月取得TFDA之銷售許可證，NMPA之銷售許可證申請準備中。

#### (2) 可吸收性膠原蛋白膜(牙科膜)

本公司膠原蛋白牙科膜有足夠的生物強度，可以有效維持並且建立一個支撐

空間，阻隔生長較快的牙齦細胞，讓來自其他組織的細胞，能重新聚集在骨缺損區，進一步形成骨質的再生進而恢復牙周健康及增加牙齒穩定度。

本公司膠原蛋白牙科膜產品於98年12月通過歐盟CE認證，於99年5月取得TFDA之銷售許可證。較長效（緩慢吸收型）牙科膜的產品技術，已經成功開發。

### (3)牙科骨填料

牙科骨填料係子彈型多孔狀圓柱體結構，利於骨細胞（osteoblast）之移入（migration）、增生（proliferation）及分化（differentiation）。其所使用的膠原蛋白與生醫陶瓷材料皆具有高生物相容性，可有效維持齒槽骨填補材立體結構，不易破碎或離散，易於操作，故能用來修復拔牙後的齒槽骨組織的修復，進而加速受損組織癒合。本公司牙科骨填料產品於100年7月取得TFDA之銷售許可證。牙科骨填補顆粒產品，於102年1月取得TFDA之銷售許可證。

### (4)膠原蛋白骨填料

利用膠原蛋白高度生物相容性及低免疫性，與陶瓷顆粒複合成人骨，適合做為骨植入物提供新生骨細胞貼附的基質，可誘使骨細胞增殖，替代或幫助骨組織生長，能夠有效輔助缺損的骨組織進行結構及功能上的再生與修復。本公司膠原蛋白骨填料產品於98年12月通過歐盟CE認證，於99年6月取得TFDA之銷售許可證。另長效型的骨填料產品於103年第一季取得TFDA之銷售許可證。

##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膠原蛋白、透明質酸複合型植入劑】

在皮膚填補劑（dermal filler）的市場中，採用微生物發酵生產之透明質酸（又名：玻尿酸，Hyaluronic acid, HA）為目前全球市場上廣為風行的皮膚填補劑成份。美國FDA於西元2003年核准透明質酸使用於臉部皮膚的填充至今已有20年之久，雖然填充效果及持效性都普遍的被市場接受，但不可諱言，透明質酸做為皮下填補劑仍有其缺點，例如：挫傷（淤血）、傷口出血、注射後腫脹、產品位移等。

可吸收性材料做為皮下填補劑成份，由膠原蛋白做為領頭羊，於西元1981年取得美國FDA核准後，其他各種可吸收性的成份也在後續的二十多年相繼上市，包含了透明質酸、氫氧基磷灰石、聚左旋乳酸、聚己內酯等，在效用上各有千秋，但也各有缺陷。因此，截長補短的做法，即複合型的成份，已是這個領域的研究開發項目，並有多篇的研究文獻及專利發表。

本公司也朝向這個未來的市場趨勢進行新產品研發，已鎖定膠原蛋白與透明質酸進行物理或化學的複合研發。本系列產品的開發方向，因應目前及未來市場的醫師和求美者需求，除了傳統的填補除皺應用外，全臉美塑注射療法（Mesotherapy）的劑型，也是研發重點。目前技術部門已掌握關鍵技術，也已完成實驗室的測試，動物模式的功效試驗進行中。

### 【膠原蛋白傷口修復劑】

外傷的處理在市場上有許多醫療產品，其中膠原蛋白類常見的是敷料類型的醫療產品。但由於外傷傷口多是不規則的形態，這類敷料型產品在使用時均需要修剪而造

成浪費，使用上也不方便。

本公司技術團隊觀察到這類市售產品在使用上的不便利性，進而將本公司的膠原蛋白植入劑應用在這個適應症上。在動物試驗中，初步證明可加速糖尿病足傷口癒合的效果。進一步的動物試驗目前進行中。

## (二) 產業概況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膠原蛋白從被發現到成為生醫材料，已經有很長的一段歷史，二十世紀初就有利用膠原蛋白做為人工敷料，覆蓋在燒燙傷患的傷口，讓皮膚再生的紀錄。而膠原蛋白在生醫領域經過七十多年的研究與改良，現今已經成為生醫與組織工程的關鍵明星材料。1930年代開始，人類就對膠原蛋白進行許多研究，直到1970年代隨著膠原蛋白萃取技術開始完備，出現許多以純膠原蛋白為主的生醫材料，並且開始在醫療上做廣泛的運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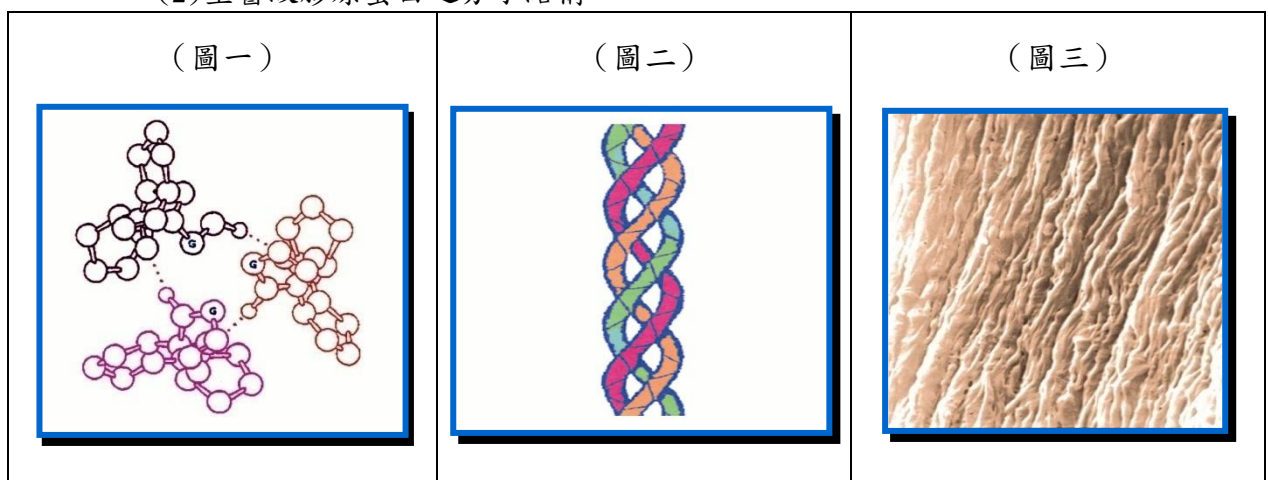
生物科技已成為二十一世紀之主要產業之一，舉凡人類食、衣、住、行無不與生技相關，目前已發展之領域包括農業、醫療、醫藥、化妝品、保養品、食品、環保、海洋能源等，在可預見的將來，各國在生技業之競爭勢必更加劇烈。

#### (1) 何謂膠原蛋白？

膠原蛋白是人體組織的重要成分之一，是細胞外基質中最重要的組成部分，更是動物結締組織中重要的構造性蛋白質，在動物細胞中扮演結合組織的角色，為廣泛存在於動物細胞的一種蛋白質。

結締組織一般除了60~70%的水份外，膠原蛋白佔了約20~30%，因此賦予結締組織必須的結構與機械力學性質，如張力強度、拉力、黏彈力等以達到支持、保護的功能。到目前為止，已發現人體內的膠原蛋白共有29種類型，每一種膠原蛋白在動物組織中，都扮演不同的角色。在已發現的膠原蛋白類型中，以第一型的含量最多，約佔全部的90%，也是應用最廣的膠原蛋白，本公司所生產之膠原蛋白屬於第I型。

#### (2) 生醫級膠原蛋白之分子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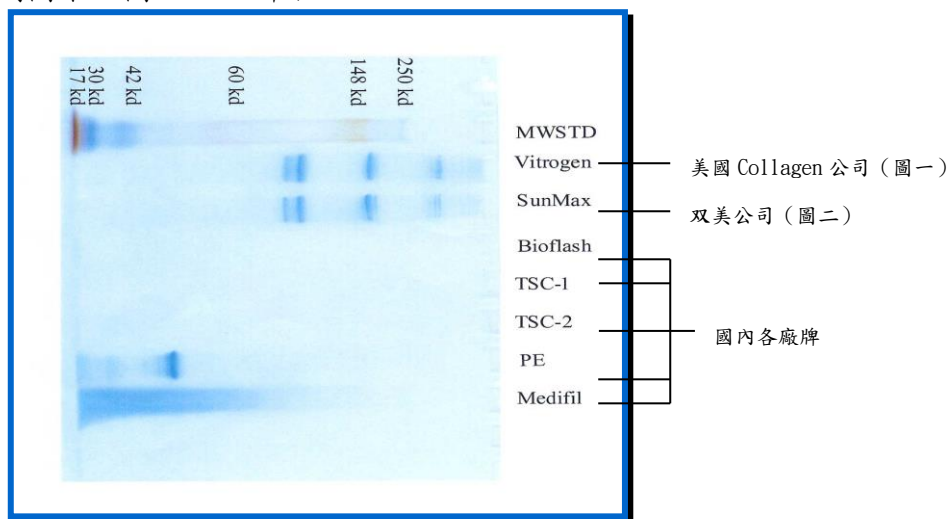


分子結構主要由三個胺基酸組成： 甘胺酸 (Glycine) 脯胺酸 (Proline) 羥基脯胺酸 (Hydroxyproline)	三個胺基酸構造而成的多胜肽鏈 ( $\alpha$ -chain)，由三條多胜肽鏈組成三股螺旋體結構 (膠原蛋白檢測指標)	膠原蛋白在交聯技術 crosslink 處理後的纖維結構，在光學顯微鏡下，呈現緊密、厚實、黃色或紅色的特徵
---	---	---

如上圖呈現三股螺旋構造其分子結構完整之膠原蛋白，才具有生物活性，方可應用於生物醫學材料，依其分子結構之不同所應用範圍亦不同如下表：

類別	生醫級原料 (膠原蛋白)	化妝品原料 (類膠原蛋白)	食品級原料 (明膠)
分子結構	1. 完整的分子結構	1. 大部份具完整分子結構。	1. 分子結構呈不規則狀。
	2. 具三股螺旋體構造。	2. 部份三股螺旋體展開。	2. 缺乏三股螺旋體結構。
	3. 可交聯聚合成膠原纖維。	3. 無法交聯聚合成膠原纖維。	3. 呈現非膠原蛋白生物反應。
	4. 具天然生物體之生物活性及功能。	4. 天然生物體之生物活性較佳。	4. 缺乏膠原蛋白的生物功能。
應用範圍	生物醫學材料。	化妝品原料、外敷用醫學材料。	食品原料、化妝品原料。

生醫級膠原蛋白之分子結構是否完整，係依其三條多胜肽鏈所組成三股螺旋體之結構為判別依據，本公司之膠原蛋白與國內、外廠商在 SDS-PAGE 檢測圖下如圖一、二所示：



### (3) 膠原蛋白之生物功能

膠原蛋白是一項有潛力的生體高分子，具有特殊性質，可發揮多種生物功能如下

- A. 組織架構。
- B. 支持保護。
- C. 促進傷口癒合與組織修護。
- D. 控制分子通透。
- E. 力學特性—強韌性及伸展性。

F. 調控細胞與組織的生理功能。

因具備生物功能目前被廣泛應用於生醫材料、醫藥品、化妝品、食品工業、化工原料及學術研究等用途，其中最主要的應用領域是作為生醫材料，人工皮膚、食道、氣管、燒燙傷保護等，其優點為：

- A. 止血。
- B. 低免疫性。
- C. 優良生物適合性。
- D. 適度分解速率。
- E. 供給修護原料。

F調控生長因子與藥物之釋放。

在醫藥品方面則使用在藥物傳輸系統（DDS）、風濕性關節炎、尿失禁用藥、美容外科及癌症、肝病診斷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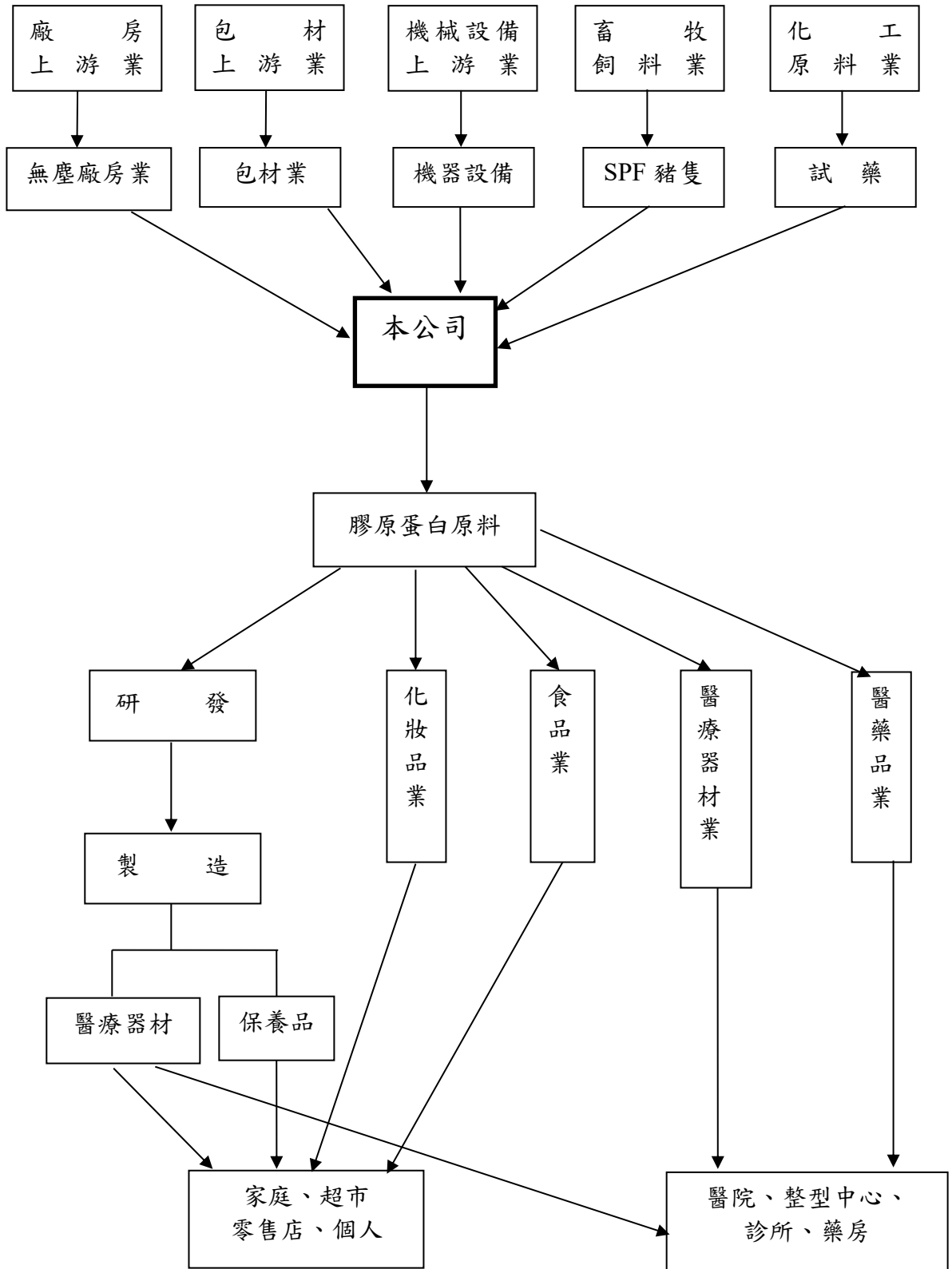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所生產膠原蛋白及其應用產品，所涵蓋上、中、下游生技產業與非生技產業之範圍甚廣，在上游方面，SPF(無特定病源)豬隻之開發為一項甚高技術層面的生技產業，包括畜牧業繁殖技術、動物傳染病之控管、飼料配方，此外亦涵蓋機器設備業、包裝材料業，機器設備如衛生級鋼鐵反應桶、離心機、絞拌器、各式輸送幫浦、冰凍乾燥機、高壓蒸氣殺菌機、高溫乾熱烘箱、100級、一萬級、十萬級清淨無菌廠房之建造、空調設備、超過濾設備、濃縮設備，中游產業如本公司生產生醫級膠原蛋白原料，供應給下游產業如健康食品業、醫療器材、醫藥品、化妝品業之製造商，甚而更下游則包括醫院、藥局、診所、整容中心，所涵蓋之層面甚廣（如次頁之圖所示）。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詳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上、中、下游產業關聯圖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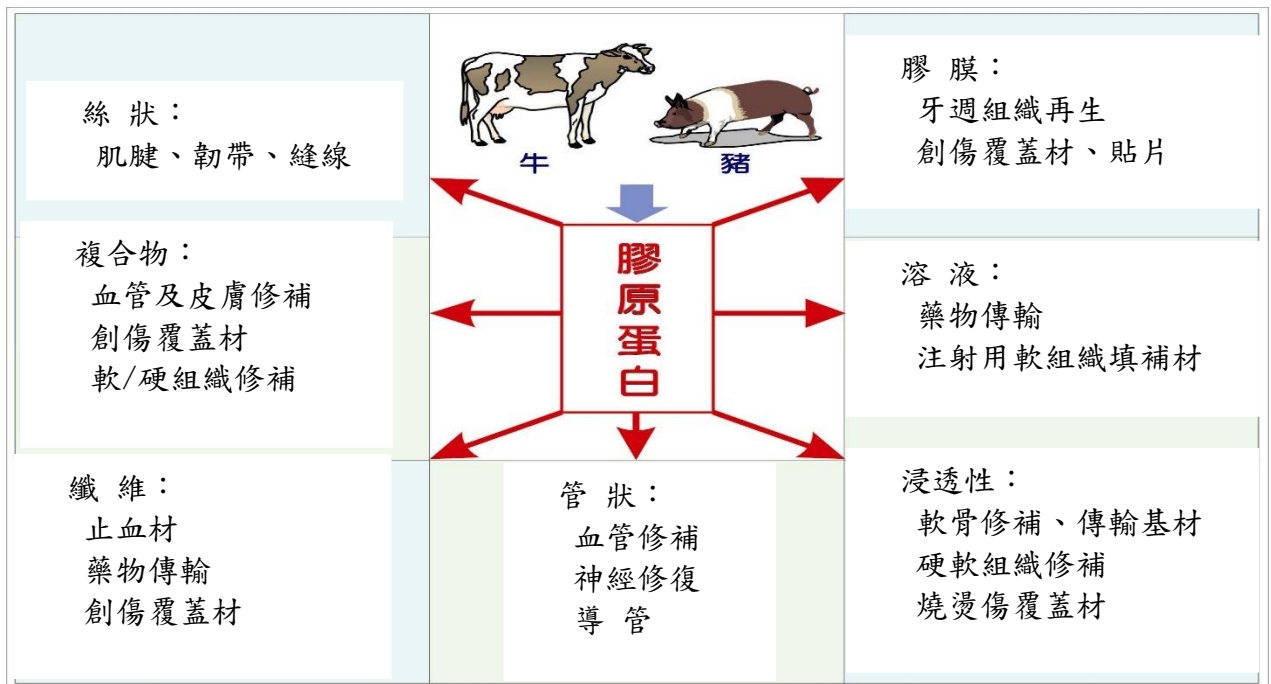
1. 所營業務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本公司關鍵技術在於膠原蛋白之純化，已達醫藥級，故能作為生醫材料、醫藥品方面應用產品之原料品。

膠原蛋白為人體重要的蛋白質成份，佔人體總蛋白質之三分之一，分佈於各器官之結締組織中，提供黏合、支撐作用，為骨骼、軟骨、肌腱、韌帶、血管之構成材料，且具有止血、癒傷之功能。

本公司以SPF豬隻之豬皮，自行研發並突破技術瓶頸，以獨特之純化技術，成功地量產生醫級膠原蛋白，並以此技術平台，以自有品牌或接受國內、外客戶之委託開發製造附加價值較高之「醫療器材」各項產品。

生醫級膠原蛋白運用於醫療器材之領域相當廣泛(如下圖)，而本公司技術團隊將以目前之技術平台，繼續開發相關之運用產品。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日止
研發費用	28,743	8,838
營業收入淨額	1,688,987	427,626
比例(%)	1.70 %	2.07 %

### 3.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膠原蛋白植入劑

膠原蛋白第一代植入劑於 95 年 2 月通過歐盟 CE 認證，於 95 年 8 月取得台灣衛生福利部（以下簡稱 TFDA）之銷售許可證，於 98 年 9 月取得中國大陸藥品監督管理局（以下簡稱 NMPA）之銷售許可證。繼第一代之後，本公司開發完成較長效之第二代產品，於 97 年 1 月取得 TFDA 之銷售許可證並通過歐盟 CE 認證，於 101 年 12 月取得 NMPA 之銷售許可證。

以提高功效及消費者舒適性導向的無痛植入劑（第三代添加麻醉藥劑型），於 103 年取得 TFDA 之銷售許可證，於 108 年第二季取得 NMPA 之銷售許可證。

維持效期更長的第四代膠原蛋白植入劑，於 99 年開始進行研發，歷經 4 年的努力完成前導量產研究，於 105 年通過南部科學園區科專計畫補助進行動物功效測試。針對長效安全及低過敏的訴求，獲第 14 屆國家新創獎企業創新獎。第四代膠原蛋白植入劑於 107 年展開人體臨床試驗，成功完成 252 例有效受試者的注射受測，臨床試驗中，全數受試者無不良反應，臨床結果證明其功效較前代產品顯著提升，於 113 年 3 月取得 TFDA 之銷售許可證，NMPA 之銷售許可證申請準備中。

#### (2) 膠原蛋白、透明質酸複合型植入劑

在皮膚填補劑（dermal filler）的市場中，採用微生物發酵生產之透明質酸（又名：玻尿酸，Hyaluronic acid, HA）為目前全球市場上廣為流行的皮膚填補劑成份。美國 FDA 於西元 2003 年核准透明質酸使用於臉部皮膚的填充至今已有 20 年之久，雖然填充效果及持久性都普遍的被市場接受，但不可諱言，透明質酸做為皮下填補劑仍有其缺點，例如：挫傷（淤血）、傷口出血、注射後腫脹、產品位移等。

可吸收性材料做為皮下填補劑成份，由膠原蛋白做為領頭羊，於西元 1981 年取得美國 FDA 核准後，其他各種可吸收性的成份也在後續的二十多年相繼上市，包含了透明質酸、氫氧基磷灰石、聚左旋乳酸、聚己內酯等，在效用上有各千秋，但也各有缺陷。因此，截長補短的做法，即複合型的成份，已是這個領域的研究開發項目，並有多篇的研究文獻及專利發表。

本公司也朝向這個未來的市場趨勢進行新產品研發，已鎖定膠原蛋白與透明質酸進行物理或化學的複合研發。本系列產品的開發方向，因應目前及未來市場的醫師和求美者需求，除了傳統的填補除皺應用外，全臉美塑注射療法（Mesotherapy）的劑型，也是研發重點。目前技術部門已掌握關鍵技術，也已完成實驗室的測試，動物模式的功效試驗進行中。

#### (3) 可吸收性膠原蛋白膜（牙科膜）

本公司膠原蛋白牙科膜有足夠的生物強度，可以有效維持並且建立一個支撐空間，阻隔生長較快的牙齦細胞，讓來自其他組織的細胞，能重新聚集在骨缺損區，進一步形成骨質的再生進而恢復牙周健康及增加牙齒穩定

度。

本公司膠原蛋白牙科膜產品於 98 年 12 月通過歐盟 CE 認證，於 99 年 5 月取得 TFDA 之銷售許可證。較長效（緩慢吸收型）牙科膜的產品技術，已經成功開發。

#### (4)牙科骨填料

牙科骨填料係子彈型多孔狀圓柱體結構，利於骨細胞（osteoblast）之移入（migration）、增生（proliferation）及分化（differentiation）。其所使用的膠原蛋白與生醫陶瓷材料皆具有高生物相容性，可有效維持齒槽骨填補材立體結構，不易破碎或離散，易於操作，故能用來修復拔牙後的齒槽骨組織的修復，進而加速受損組織癒合。本公司牙科骨填料產品於 100 年 7 月取得 TFDA 之銷售許可證。牙科骨填補顆粒產品，於 102 年 1 月取得 TFDA 之銷售許可證。

#### (5)膠原蛋白骨填料

利用膠原蛋白高度生物相容性及低免疫性，與陶瓷顆粒複合成人工骨，適合做為骨植入物提供新生骨細胞貼附的基質，可誘使骨細胞增殖，替代或幫助骨組織生長，能夠有效輔助缺損的骨組織進行結構及功能上的再生與修復。本公司膠原蛋白骨填料產品於 98 年 12 月通過歐盟 CE 認證，於 99 年 6 月取得 TFDA 之銷售許可證。另長效型的骨填料產品於 103 年第一季取得 TFDA 之銷售許可證。

#### (6)膠原蛋白傷口修復劑

外傷的處理在市場上有許多醫療產品，其中膠原蛋白類常見的是敷料類型的醫療產品。但由於外傷傷口多是不規則的形態，這類敷料型產品在使用時均需要修剪而造成浪費，使用上也不方便。

本公司技術團隊觀察到這類市售產品在使用上的不便利性，進而將本公司的膠原蛋白植入劑應用在這個適應症上。在動物試驗中，初步證明可加速糖尿病足傷口癒合的效果。進一步的動物試驗目前進行中。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膠原蛋白植入劑係本公司主要產品之一，業經衛福部核發醫療器材許可證，於國內屬首例。基於中國大陸廣大消費市場，本公司積極向其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NMPA）申請各產品上市許可認證作業；於 98 年 9 月間取得該局簽發之「醫療器械註冊證」，核准上市銷售，此項認證作業於大陸亦屬首例，隨後第二代於 101 年 12 月取得當時 CFDA 之銷售許可證，第三代於 108 年 4 月取得 NMPA 之銷售許可證，第四代膠原蛋白植入劑於 107 年展開人體臨床試驗，成功完成 252 例有效受試者的注射受測，臨床試驗中，全數受試者無不良反應，臨床結果證明其功效較前代產品顯著提升，於 113 年 3 月取得 TFDA 之銷售許可證，NMPA 之銷售許可證申請準備中。

把膠原蛋白對止血及細胞的親合性的優點應用於傷口修復上。外傷的處理在市場上有許多的醫療產品，膠原蛋白常見的是敷料類型的醫療產品。外傷的傷口都

是不規則的形態，這類產品在使用時均需要修剪而造成浪費，也不方便。

双美技術團隊觀察到這類市售產品的使用不便利性，進而將双美的膠原蛋白植入劑應用在這個適應症上，在動物的試驗上，證明了可加速糖尿病足傷口癒合的效果，更進一步的動物試驗也在進行中。

#### 1. 短期計畫

- (1)積極擴展生醫級膠原蛋白、膠原蛋白植入劑、膠原蛋白保養品系列產品之業務，並且提昇產品製程能力，以高品質、高技術之目標，以合理之價位創造商機及滿足客戶需求。
- (2)為配合本公司業績持續成長，並達成降低生產成本、提昇生產效率之目標，其工作重點如下
  - A. 加強人員設備使用之專業知識與線上操作，並藉由設備自動化以降低人為失誤的機率。
  - B. 在軟體方面，依循醫療器材品質系統管理準則(QMS)之各項作業標準，以確保品質提昇效能。
- (3)加強技術人才之延攬及訓練，以提昇研發效果，並針對現有產品之製程持續改良。
- (4)生物科技產業之研發、銷售時程較長，故本公司完成股票上櫃，期能經由主管機關監督及社會大眾的資金挹注，以更健全之財務結構及永續經營理念，創造利潤分享社會大眾。
- (5) 建立本公司之微整型醫學品牌價值。除積極布局國內微整型市場的自有通路與品牌價值外，利用已取得中國大陸、新加坡及菲律賓之植入劑銷售許可證的優勢，配合醫美術後保養品的推廣，建立微整型醫學的品牌形象。

#### 2. 長期計畫

- (1)積極拓展外銷通路，以本公司100%持有之大陸子公司—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為大陸地區總代理，未來本公司除依規劃排定生產排程外，並針對產品品質及交期嚴加控管，同時強化醫師培訓體系和提升消費者認知度。
- (2)持續引進最先進的生產設備，加強人員訓練，以配合新產品之製程規畫及產品項目多樣化之要求。
- (3)因應市場上多種形態的皮下填補劑的競爭，持續在安全及有效兩原則上，進行產品改良及研發。
- (4)各產品組合將視市場機制，以自有品牌、OEM或委外代工等方式，建立全球化的技術合作與銷售網路。
- (5)提升終端消費者對双美產品的認識度，提升對中、大型醫療機構的滲透度。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 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中國	1,257,607	89.82	1,534,343	90.84
台灣	142,467	10.18	154,644	9.16
合計	1,400,074	100.00	1,688,987	100.00

註：依1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2. 市場佔有率：隨各項產品之推展，市場佔有率逐漸提升中。

3. 市場未來供需與成長性

(1) 植入式微整型市場成長驅動來源：

#### A. 需求面的市場驅動力量

(A) 老年化人口比重增加：醫療品質提升，使全球的主要經濟體系的人口結構逐漸老年化，對於抗老化的需求不斷提升。

(B) 可支配所得提升：2007年以前，全球經濟處在黃金10年的快速成長期，開發中國家和新興市場的經濟消費能力都有顯著的提升。

(C) 消費者意識提升：相對於效果不明確的一般保養品，消費者對於抗老化與面貌的改善，有更明確的要求，進而使得醫學美容的需求不斷增加，而對於具有顯著效果的植入式產品，產生明顯的需求推動。

(D) 社會型態轉變（奢華品需求）：社會風氣轉向崇尚奢華流行，讓微整型服務由過去的非主流慢慢成為社會普遍接受的主流市場。

#### B. 供給面的市場驅動力量

(A) 醫療品質與整體措施的水準提升(自費體制的進步)：全球健保與保險給付的嚴格化，導致更多醫師投入自費市場，其中增加最明顯的就是皮膚科和整形外科醫師。

(B) 新技術與產品的驅動(膠原蛋白技術提升)：包含膠原蛋白，玻尿酸和其他生物材料技術的進步，讓產品效果更明確，維持時間也提高，相對降低價格效果比，使服務品質明顯提升。

(2) 中國大陸市場之發展狀況

本公司已於2009年9月取得中國大陸地區簽發之合法銷售植入劑證書，切入大陸市場的時間，足以取得優勢。配合中國大陸經濟與消費力的大幅提升，與醫學美容市場的逐漸成熟，可快速進入市場，取得預期的市佔率。

本公司產品初期將以區域性的大型醫院為主體，建立區域性的優勢成為微整型的第一線產品，進而拓展獨立型的醫美診所以提高市場據點的密集度。

本公司大陸地區的業務推展模式，係由本公司100%持有之大陸子公司一

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為總代理，除自行拓展業務外，另於該區域內選擇適合的次級代理商合作，以取得市場最佳化的發展。

### (3) 台灣地區市場之發展狀況

台灣微整型植入劑產品市場，自2003年後進入快速成長的時期，而市場對於永久式的產品接受度並不高，目前以瑞典進口的Restylane系列產品為領導品牌。

然就產品技術特點與本土廠商的優勢，本公司產品對於Restylane系列商品具有相對性的價格優勢，就價格策略的執行面，本公司將以持續性的價格優勢，提供市場更具彈性的選擇，讓市場回到寡占市場的應有結構。市場實際上是需要第二家廠商以滿足更有彈性的需求，透過差異化的配銷策略，提高切入市場的成功機會。

微整型市場處於快速成長的階段，除了需求面的提升之外，更應該重視的是技術服務者，也就是專業醫師的投入越來越多。除了皮膚科與整形外科之外，包含婦產科、家醫科等相關科別的醫師，也都積極投入相關療程服務。而植入性產品具有低投資且跨入門檻低的療程特性，相對於其他須要儀器設備投資的療程而言，本公司植入劑是醫師切入醫美市場的重要選擇。並且透過價格的優勢，增加參與者同時增加產品使用量，進而取得合理的市場佔有率。

## 4. 競爭利基

### (1) 原料安全性之差異

目前膠原蛋白之萃取來源，大部份以牛隻為主要原料，其終端產品植入人體後，在狂牛症的陰影下，致使消費者對相關產品之安全性產生疑慮，因此本公司以SPF(無特定病原)豬場生產之豬體皮為原料，生產「生醫級膠原蛋白」以確保原料品之安全性。不同原料源之安全性與適用情形比較如下表：

來源	安 全 性 疑 慮	適 用 情 形
魚	污染較少特別是深海魚類	解離溫度：約18-20°C不適用於生醫材及保養品。
鳥	禽流感或其他較複雜的病毒	解離溫度：大約41-42°C適用於生醫材及保養品。
牛	狂牛症(20年潛伏期)	解離溫度：大約 37°C適用於生醫材及保養品。
豬	口蹄疫(人畜不共通)	解離溫度：大約 37°C適用於生醫材及保養品。
植物	無	只有植物性蛋白質無膠原蛋白成份。

由上表可知，以鳥、牛、豬為原料所萃取之膠原蛋白，適合做為生醫材料，但鳥之禽流感、牛之狂牛症均有人畜共通感染之疑慮，唯有豬隻作為原料之膠原蛋白安全性最高。

## (2)品質差異性

膠原蛋白的基本結構由三條多胜肽鍊互相纏繞成超螺旋結構，每條多胜肽約有一千個氨基酸，分子量約為10萬個道爾頓一分子膠原蛋白其分子量約為30萬道爾頓。這些膠原蛋白分子再相互交聯成網狀結構後並與彈力蛋白及多醣類形成富有彈性的結締組織，提供支撐、保護功能及各種機械性質，並賦予皮膚彈性與強度。

生醫級膠原蛋白之分子結構是否完整，係依其三條多胜肽鍊所組成三股螺旋體之結構為判別依據，本公司生產之膠原蛋白與國際標竿品牌美國Collagen公司之Vitrogen（牛），在SDS-PAGE檢測圖下，其分子結構已不分軒輊，而國內其他廠牌所呈現的並無三股螺旋之分子結構，在等級上屬於「類膠原蛋白」或「明膠」，其應用產品僅適用於化妝品或食品。

## (3)成本差異

本公司設立以來在設備或廠房規畫上，即以量產「生醫級膠原蛋白原料」及其應用產品為目標，在最大規模經濟產量下，成本遠低於同業之研發規模成本或進口品，因此在售價政策上本公司有更大的彈性空間。

## (4)售價政策

同一產品在世界各國視其開發程度之不同，所處之產品生命週期亦有所不同，因此在售價策略上，除了深入各國市場分析外，並了解各國之政策、國民所得、及產品競爭程度，各別採取不同之售價策略。

## (5)外銷市場開拓

積極參加國際性之生物科技展，藉以提升本公司之能見度及知名度，因此在通路策略上為配合未來國際市場行銷擬訂如下：

### A. 原料品

生醫級膠原蛋白溶液屬原料品，由於狂牛症之疑慮無法消除，歐、美各國已著手研擬，禁止以牛為原料源作為侵入式醫療器材之最終產品，因此廠商已未雨綢繆的尋求原料品之轉換，由於原料之轉換涉及技術與製程之修改，因此本公司除了持續與國際各廠商保持密切連繫外，並提供所需樣本，藉由彼此之技術合作發展成為上、下游關係。

### B. 醫療器材

醫療器材與一般民生必需品之行銷通路截然不同，且須向衛生主管機關申請查驗登記，取得銷售許可證後方可行銷，又其通路均為醫院、診所，涉及醫療專業知識領域之行銷，因此本公司以自有品牌或OEM方式，併採代理商或本公司直營於國外行銷。

##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有利因素

#### A. 原料優勢

原料來源免除典型牛膠原蛋白之潛在危機；如狂牛症。且本集團原料來源係經農委會輔導，動科所檢測通過之SPF豬場，除了無狂牛症之潛在危機外，更無豬隻傳染病及抗生素殘留等危機，安全性最高。



玻尿酸植入劑市場品質紊亂：由於為多醣類產品，分子量呈寬分佈，極不均勻，分子量大小也相對反應到價格及有效性；玻尿酸植入劑之顆粒大小也與分子量有關，顆粒小者雖好施打，但有效性相對較低。反觀双美的豬膠原蛋白植入劑之分子量維持原態，顆粒均勻，品質及有效性均不是玻尿酸產品所及。

#### B. 製程及技術優勢

- (A)全部製程均由本公司按QMS規範自行全程製造，品質及安全更有保障。
- (B)製程技術門檻極高，並已取得台灣之專利「從動物體萃取可溶性膠原蛋白的方法」。
- (C)由於全部製程均能自行掌握，生產成本能有效的降低，可以相對的反應到售價具高度競爭力。
- (D)產品成本低，附加價值極高，是國際典型的生技產品。

#### C. 市場優勢

目前臺灣及中國大陸市場上，在植入劑方面以膠原蛋白為原料的廠家不多，本公司為領導品牌，因此在中國大陸地區市場上具有絕對優勢，配合中國大陸經濟與消費力的大幅提升，與醫學美容市場的逐漸成熟，將可快速切入市場，取得預期的市佔率。

#### (2)不利因素

##### A. 競爭弱勢

- (A)產品知名度不及國外行銷多年之同性質產品，消費者之信心有待建立。
- (B)目前部份地區尚無優勢的行銷通路。

##### B. 市場威脅：

- (A)歐、美各國亦有少數以豬及牛為原料之競爭廠商，因此仍需面對國際市場之競爭。
- (B)國際市場仍不斷在研發較永久性加入化學藥劑的新產品。
- (C)台灣生物科技產業起步較西方歐美等先進國家為慢，形象及市場知名度國際接受度等較弱。
- (D)行銷體系較已經經營多年之進口品牌為弱。
- (E)生技科技產業其技術日新月異，時刻皆存有潛在競爭者之出現。
- (F)仿冒品的問題將影響消費者的信賴與醫師採用產品的信心。

#### (3)因應對策

##### A. 競爭弱勢方面

本公司具有良好之體質，在經營策略上，針對核心競爭力從而展開營運計畫，對於本公司未來之發展將具有相當之前瞻性，對於生物科技產業本身投資開發期較長，所需經費亦相當龐大，除了積極尋找策略夥伴以達互補之外，尚可擴大營運績效。

##### B. 市場威脅方面

- (A)歐、美各國雖有少數以豬及牛為原料之競爭廠商，但以核心技術與成本價格而言，本公司仍佔有高度優勢。
- (B)生物科技為政府重點發展之產業，資源配置與業者需求較能獲得援助。

(C)未來人類對於抗老化與醫療美容之需求日增，本公司產業核心能力之延伸與多角化之經營優勢較大。

(D)本公司具備大量生產之能力，能有效降低成本，具市場高度競爭力。

(E)生物醫學領域具有高進入門檻(研發-臨床-商品化)且需要高度技術能耐的特性，在整個生醫領域中，各科別的應用存在許多特殊的利基性的價值和關鍵性因素，透過技術合作的模式，本公司可在有限的資源下切入市場創造價值。

##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 (1)生醫材料：Porcogen生醫級膠原蛋白溶液

提供國內、外學術研究機構或醫療器材、藥品廠商做為生物科技產品之原料品。

#### (2)醫療器材應用產品：

##### A. 膠原蛋白植入劑：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將膠原蛋白以植入皮下方式，填補人體流失之膠原蛋白，適用於顏面皮膚缺陷的矯正，把鬆垮的皮膚以「自然撐起」的作用，達到消除臉部皺紋並使臉部更有光澤的目的。

本產品之分類分級屬醫療器材第三級，可應用在：臉部皺紋矯正、魚尾紋、法令紋等臉部皺紋、唇型矯正微整形、鼻型矯正微整形、其他臉部微整形手術。

##### B. 可吸收性膠原蛋白膜：

本產品係用於引導骨再生過程期間作為生物可降解膜，可用來支撐：置入立即性拔牙齒槽之植入物周圍的增補、後期植入之齒槽增補以及膺復治之齒槽重建，亦可用於維持缺損空間之骨填補材料併用。

##### C. 膠原蛋白骨填料／牙科專用骨填料：

本產品係用於填補非固有穩定性骨骼結構處之骨裂縫，尤其當塗裹上自體骨髓時。膠原蛋白骨填料應徐緩地填入骨裂縫處，可被用來填補四肢骨、脊椎、骨盆及齒槽骨等骨骼系統的裂隙，及因手術或骨骼外傷所產生的骨缺損。本產品在骨骼修復過程中，會被人體自身新生的骨組織吸收置換。

#### (3)膠原蛋白醫學美容健康系列產品（保養品）

##### A. Sunmax活性膠原蛋白系列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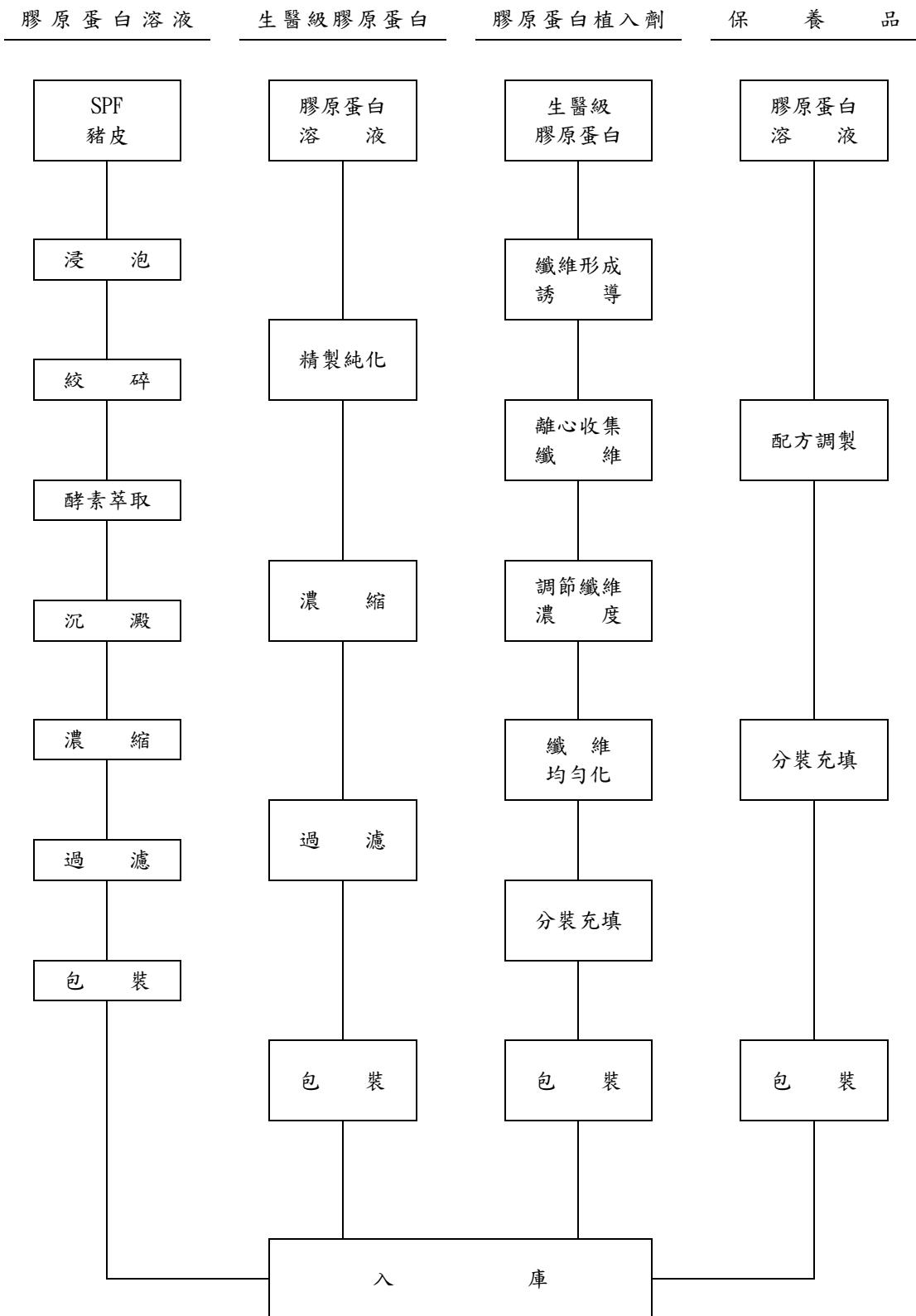
結合組織工程，生醫級膠原蛋白技術，與皮脂傳遞技術的美學工程，針對脆弱，早衰與老化的膚質所設計的生醫級機能型保養品。

##### B. 主要產品項目如下：

(A)Sunmax6 膠原蛋白淨顏露。

- (B)Sunmax7 膠原蛋白精華液。
- (C)Sunmax8 活性膠原蛋白面膜。
- (D)Sunmax12 双美嬌滴滴噴霧。
- (E)Sunmax15 膠原蛋白修護安瓶。

##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本集團產品的主要來源為SPF(無特定病原)豬場之豬體皮，供應狀況正常。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合併報表)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必 帝	26,147	41.96%	無	必 帝	28,225	39.32%	無	必 帝	4,563	22.73%	無
2	農 研 院	6,522	10.47%	無	農 研 院	8,762	12.21%	無	農 研 院	2,857	14.23%	無
3	伯 森	6,381	10.24%	無				無	建宜生物	2,751	13.70%	
	其 他	23,268	37.33%	無	其 他	34,792	48.47%	無	其 他	9,904	49.34%	無
	進貨淨額	62,318	100.00%		進貨淨額	71,779	100.00%		進貨淨額	20,075	100.00%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增減變動原因：(1)必帝為本公司主要產品植入劑之針筒供應商；製造商係美國BD公司須有一定之採購量，故進貨金額較高。

(2)本集團進貨係考量訂單及安全庫存，故波動較大。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合併報表）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276,500	16.37%	無	A 客戶	52,990	12.39%	無
2					B 客戶	191,323	11.33%	無	B 客戶	45,324	10.60%	無
3												
	其他	其他	1,400,074	100.00%	其他	1,221,164	72.30%		其他	329,312	77.01%	
	銷貨淨額	銷貨淨額	1,400,074	100.00%	銷貨淨額	1,688,987	100.00%		銷貨淨額	427,626	100.00%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大陸地區膠原蛋白植入劑由本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代理銷售，A客戶、B客戶為本公司銷售模式之大陸地區膠原蛋白植入劑客戶。

##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合併報表)

單位：ml；kg；cm<sup>2</sup>；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生產 量值	111年度			112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植入劑		265,000	294,247	596,010	265,000	333,118	779,825
保養品		註		177	註		820
其他		註		4,512	註		6,893
合計				600,699			787,538

註：保養品及其他因計量方式多元化，故無法統計保養品之生產量值資料。

##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合併報表)

單位：ml；kg；cm<sup>2</sup>；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銷售量值	111年度				112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植入劑		53,592	144,775	246,016	465,908	51,172	150,377	278,716	618,992
保養品		註	106	註	-	註	358	註	544
其他		註	4,448	註	14	註	6,183	註	527
合計			149,329		465,922		156,918		620,063

註：保養品及其他因計量方式多元化，故無法統計銷量。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合併報表)

113年5月30日

年 度		111年度	112年度	當年度截至113年5月30日止
員 工 人 數	高階主管	12	11	12
	間接人員	100	116	116
	研發人員	4	4	5
	直接人員	38	45	48
	合計	154	176	181
平均年歲		36.5	36.6	37.4
平均服務年資		4.04	4.2	4.2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15%	13%	13%
	大學/專科	76%	75%	76%
	高中(含)以下	9%	12%	11%

註：高階主管其中2位同時從事研發工作。

四、環保支出資訊：說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

- (1)本公司員工除享有勞保、健保、退休金給付等一般福利外，由公司提供之福利計有：團保、發給年節禮金、員工酬勞分配、婚喪補助、提供教育訓練講習等各項福利措施。
- (2)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由各部門依比例推舉組成，定期開會與改選委員，而每年皆訂定年度計畫，辦理包括：年節贈禮、舉辦員工團體旅遊等各項福利措施。
- (3)進修及訓練情形：為提昇員工之專業能力，本公司不定期舉辦內部訓練課程，另視需要派員參加外部機構舉辦之訓練課程。

112年度員工進修訓練資料

項目	時數	總費用(元)
在職訓練－內訓	248	210,678
在職訓練－外訓	31	

##### 2. 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並已於109年與具舊制退休金年資之員工結清舊制退休金與年資。

##### 3.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 (1)為維護各項員工權利，諸如僱用、工作時間、考勤、請假、獎懲、晉升等，除遵照政府有關法令規定外，公司依法辦理勞工保險及全民健保，同時並將相關員工之權益詳列入工作規則中，以保障員工權益。



(2)本公司並無工會組織，為使員工之意見有適當的疏通管道，除透過正式組織系統或定期召開之勞資會議中溝通外，亦可經職工福利委員會解決，以達雙向溝通之效果。

#### 4.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情形

(1)門禁安全：日、夜間均有門禁系統，並與保全公司簽約，以維護公司安全。

(2)各項設備之維護及檢查：各項機械設備、器具及量測儀器等依規定辦理保養維護及檢測。

(3)災害防範措施及應變：訂有「緊急應變計劃」及「災後系統復原計劃」等相關應變措施，並依規定實施消防設備等之檢測。

(4)心理衛生：

健康檢查—本公司依「勞工安全衛生法」規定，新進人員需做體格檢查，在職員工定期實施健康檢查。

工作環境衛生—工作環境全面禁菸，並有專人定期進行辦公室等工作環境的清潔消毒工作。

臨場健康服務—重視同仁的身心健康，建立安心職場環境，每年提供臨場護理師及醫師健康服務以及定期員工健康檢查，幫助同仁掌握自己的健康狀況。

(5)保險及醫療慰問：依法投保勞保、健保及團體保險，若員工有傷亡情事發生時，人資單位將協助處理相關保險事宜。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 六、資通安全管理

###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訊安全之權責單位為資訊室，統籌並執行資訊安全管理辦法等相關作業程序，宣導資訊安全訊息；並由稽核室就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資訊安全查核，評估公司資訊作業之有效性。

#### (2) 資通安全政策

為有效運作資訊管理作業，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包含：確保資訊之機密性、完整性，防止駭客及各種病毒入侵及破壞，防止人為意圖不當或不法使用，防止未經授權修改或使用資料與系統，人員資安意識訓練。

#### (3) 具體管理方案與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持續投入資安保護相關事務，相關具體措施如下：

- |                    |                 |
|--------------------|-----------------|
| (A)系統帳號密碼權限管理      | (B)防火牆設定        |
| (C)不使用未經授權之電腦軟體    | (D)安裝防毒軟體、更新病毒碼 |
| (E)建置加密VPN、NAS連線存取 | (F)資料備份機制       |
| (G)緊急應變處理與系統復原作業   | (H)機房管制控管人員進出   |
| (I)資訊安全宣導          |                 |

###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

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 七、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供貨合約	北京子公司	111/9~113/12	本公司產品供貨	無
供貨合約	新加坡經銷商	112年~113年	本公司產品供貨	保密義務
委託服務合約	農業科技研究院	112/2~114/1	豬皮採集技術服務	保密義務
服務合約	運輸公司	112年~114年	冷鏈運輸費用及責任義務	無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流動資產	815,946	965,528	787,572	905,576	1,078,938	1,260,7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0,888	226,126	468,870	613,041	809,156	815,700
無形資產	8,736	5,176	3,836	3,838	5,055	4,925
其他資產	174,450	167,277	223,738	270,820	265,883	245,398
資產總額	1,100,020	1,364,107	1,484,016	1,793,275	2,159,032	2,326,750
流動負債	191,376	294,513	333,948	326,002	457,433	491,250
非流動負債	181,136	180,756	126,491	141,996	275,553	227,904
負債總額	372,512	475,269	460,439	467,998	732,986	719,154
股本	544,630	544,630	544,630	544,630	544,630	544,630
資本公積	25,437	25,437	25,437	3,651	3,651	3,651
保留盈餘	165,815	323,741	460,457	778,611	892,800	1,069,164
其他權益	(8,374)	(4,970)	(6,947)	(1,615)	(15,035)	(9,849)
庫藏股票	-	-	-	-	-	-
權益總額	727,508	888,838	1,023,577	1,325,277	1,426,046	1,607,596

註1：108年度、109年度、110年度、111年度及112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當年度截至113年3月31日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 (2)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流動資產	452,489	534,860	412,238	411,493	412,02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25,084	291,301	233,973	394,477	434,9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8,266	172,728	436,703	596,791	725,081
無形資產	8,698	5,148	2,118	2,477	4,078
其他資產	113,801	82,577	167,696	235,675	170,202
資產總額	898,338	1,086,614	1,252,728	1,640,913	1,746,342
流動負債	69,998	96,792	141,915	196,614	173,267
非流動負債	100,832	100,984	87,236	119,022	147,029
負債總額	170,830	197,776	229,151	315,636	320,29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727,508	888,838	1,023,577	1,325,277	1,426,046
股本	544,630	544,630	544,630	544,630	544,630
資本公積	25,437	25,437	25,437	3,651	3,651
保留盈餘	165,815	323,741	460,457	778,611	892,800
其他權益	(8,374)	(4,970)	(6,947)	(1,615)	(15,035)
庫藏股票	-	-	-	-	-
權益總額	727,508	888,838	1,023,577	1,325,277	1,426,046

註 1：108 年度、109 年度、110 年度、111 年度及 112 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

註 2：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已滿 5 個年度，故免編製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二)最近五年度簡明綜合損益表

1. 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1)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為元外）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678,392	855,851	1,035,659	1,400,074	1,688,987	427,626
營業成本	90,407	154,648	141,212	207,274	284,097	70,764
營業毛利	587,985	701,203	894,447	1,192,800	1,404,890	356,862
營業利益	249,533	332,314	367,369	767,996	894,795	239,68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638)	5,445	(9,883)	9,182	14,597	14,770
稅前淨利	228,895	337,759	357,486	777,178	909,392	254,459
所得稅費用	77,768	99,682	111,844	243,346	283,684	78,095
本期淨利（損）	151,127	238,077	245,642	533,832	625,708	176,36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273)	4,948	(1,977)	7,506	(7,541)	5,1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4,854	243,025	243,665	541,338	618,167	181,55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業 主	151,127	238,077	245,642	533,832	625,708	176,36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44,854	243,025	243,665	541,338	618,167	181,550
每 股 盈 餘	2.77	4.37	4.51	9.80	11.49	3.24

註1：108年度、109年度、110年度、111年度及112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當年度截至113年3月31日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 (2)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為元外）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 業 收 入	347,723	354,103	456,861	608,375	768,186
營 業 成 本	82,465	76,986	98,149	115,091	165,073
營 業 毛 利	265,258	277,117	358,712	493,284	603,113
營 業 利 益	114,819	182,309	209,796	334,125	454,93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4,150	117,381	103,330	330,715	337,480
稅 前 淨 利	188,969	299,690	313,126	664,840	792,415
所 得 稅 費 用	37,842	61,613	67,484	131,008	166,707
本 期 淨 利 ( 損 )	151,127	238,077	245,642	533,832	625,708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稅 後 淨 額 )	(6,273)	4,948	(1,977)	7,506	(7,541)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144,854	243,025	243,665	541,338	618,167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51,127	238,077	245,642	533,832	625,708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44,854	243,025	243,665	541,338	618,167
每 股 盈 餘	2.77	4.37	4.51	9.80	11.49

註 1：108 年度、109 年度、110 年度、111 年度及 112 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

註 2：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已滿 5 個年度，故免編製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育峰 梅元貞	無保留意見
109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胡子仁 黃世杰	無保留意見
110	南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丁澤祥 蔡玉琴	無保留意見
111	南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丁澤祥 蔡玉琴	無保留意見
112	南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丁澤祥 蔡玉琴	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一)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 日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9.17	34.84	31.03	26.10	33.95	30.9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12.24	250.43	245.29	239.34	210.29	225.0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99.58	327.84	235.84	277.78	235.87	256.64
	速動比率	279.76	319.24	211.09	252.13	212.52	228.13
	利息保障倍數	57.27	116.87	128.40	578.83	310.11	162.5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9.35	79.72	182.58	495.34	752.84	770.67
	平均收現日數	7.39	4.57	2.00	0.74	0.48	0.47
	存貨週轉率(次)	2.24	4.65	3.53	3.23	3.39	2.7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48	18.13	12.76	11.29	16.83	20.18
	平均銷貨日數	147.17	78.51	28.61	113.00	107.67	133.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74	2.41	2.98	2.59	2.38	2.1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3	0.63	0.73	0.85	0.85	0.7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03	17.45	17.41	32.64	31.78	31.68
	權益報酬率(%)	15.16	30.41	25.69	45.45	45.48	46.5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28.35	62.02	65.64	142.70	166.97	186.89
	純益率(%)	16.91	27.82	23.72	38.13	37.05	41.24
	每股盈餘(元)	1.84	4.37	4.51	9.80	11.49	3.2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3.18	97.44	72.85	197.72	185.50	32.4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52.73	209.94	146.26	146.92	137.24	134.44
	現金再投資比率(%)	25.13	18.11	13.37	29.53	22.03	9.1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8	1.10	1.00	1.00	1.00	1.00
	財務槓桿度	1.02	1.01	1.01	1.00	1.00	1.01

註 1：1. 108 年度、109 年度、110 年度、111 年度及 112 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

2.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除每股盈餘外，其餘與損益相關之數字換算為全年計算相關比率。

註 2：採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已滿五個年度，故免編製(三)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及(四)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註 3：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9.54	18.20	18.29	19.24	18.3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09.07	377.16	254.36	242.01	216.9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646.43	552.59	290.48	209.29	237.80
	速動比率	606.73	529.17	256.09	174.74	179.08
	利息保障倍數	268.59	1,140.51	1,684.47	4,962.49	752.8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1.44	32.99	5.02	12.78	16.36
	平均收現日數	11.60	11.07	72.71	28.56	22.31
	存貨週轉率(次)	3.36	3.17	3.19	2.35	2.1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34	9.46	10.12	7.97	11.62
	平均銷貨日數	108.63	115.31	36.07	45.80	31.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10	1.50	1.50	1.18	1.1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1	0.33	0.39	0.42	0.4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94	21.91	21.01	36.90	37.17
	權益報酬率(%)	15.16	30.41	25.69	45.45	45.7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22.99	55.03	57.49	122.07	145.50
	純益率(%)	28.89	67.23	53.77	87.75	81.84
	每股盈餘(元)	1.84	4.37	4.51	9.80	11.4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3.19	191.16	148.92	174.44	162.3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9.16	209.94	72.23	77.69	61.10
	現金再投資比率(%)	(8.78)	18.11	10.32	7.75	( 15.9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63	1.01	1.09	1.04	1.26
	財務槓桿度	1.01	1.00	1.00	1.00	1.00

註 1：108 年度、109 年度、110 年度、111 年度及 112 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南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丁澤祥會計師及蔡玉琴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表，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暨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本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吳進成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五 月 十 三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第97~148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149~211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年度及民國 111 年度

公司地址：台南市新市區環東路一段 31 巷 10 號 1 樓  
公司電話：(06)505-3288

# 合併財務報告

## 目 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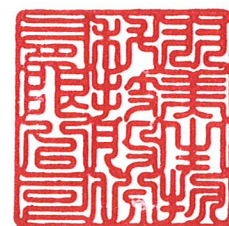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1~12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3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6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40
(七)關係人交易	40~41
(八)質押之資產	4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1
(十二) 其他	42~4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9、51~53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9
3. 大陸投資資訊	47、51
4. 主要股東資訊	47、52
(十四) 部門資訊	47~48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齊 國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15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其他事項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收入認列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收入來源為生產並銷售生醫材料級膠原蛋白，於民國112年度認列營業收入新台幣1,688,987仟元，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六.10。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將所承諾之產品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因涉及人工作業且銷貨收入係管理階層評估公司績效之主要指標，因此本會計師決定將銷貨收入認列時點是否適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進行之查核程序包括：

1. 評估滿足履約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之有效性。
2. 複核買賣合約書中之重大條款與條件。
3. 抽核物流運送紀錄並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執行截止測試及抽核相關憑證以釐清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南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丁澤祥



會計師：蔡玉琴



前財政部證期局：(79)台財證(一)第 31833 號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24317 號

中華民國 1 1 3 年 3 月 1 5 日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代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1)		\$854,694	40	\$589,300	3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六.10)					\$202,566	9	\$60,089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六.3及11)		1,814	-	1,425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四)					5,070	-	7,24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六.3及11)		737	-	511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四)					6,912	-	14,526	1		
1200	其他應收款		6,843	-	1,058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128,339	6	144,374	8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	-	31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六.15)					89,026	4	82,937	5		
130X	存貨(附註四、六.4)		93,670	4	73,793	4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六.12)					24,243	1	13,273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1)		107,100	5	227,368	1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277	-	3,557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4,080	1	11,811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57,433	20	326,002	18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78,938	50	905,576	50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六.15)					105,186	5	57,160	3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六.2)		-	-	10,300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六.12)					144,775	7	49,815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六.5)		731,447	34	535,968	30	2610	長期應付票據及帳款					13,659	1	13,659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六.12)		172,870	8	68,422	4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933	1	21,362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六.6)		77,709	4	77,073	4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75,553	14	141,996	8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5,055	-	3,838	-	2XXX	負債總計					732,986	34	467,998	2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六.15)		53,394	2	20,764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9)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7、八)		39,619	2	171,334	10	31XX	普通股股本					544,630	26	544,630	3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80,094	50	887,699	50	3110	資本公積					3,651	-	3,651	-		
							3200	保留盈餘										
							3300	法定盈餘公積					126,800	6	73,200	4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1,615	-	6,947	-		
							3320	未分配盈餘					764,385	35	698,464	39		
							3350	其他權益					(15,035)	(1)	(1,615)	-		
							3400	權益總計					1,426,046	66	1,325,277	74		
							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1xxx	資產總計		\$2,159,032	100	\$1,793,275	100	3X2X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齊國



經理人：林明毅



會計主管：莊士興



#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六.10、七)	\$ 1,688,987	100	\$ 1,400,07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4.8及13)	(284,097)	(17)	(207,274)	(15)
5900	營業毛利	1,404,890	83	1,192,800	8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8.11及13、七)				
6100	推銷費用	(313,376)	(19)	(225,927)	(16)
6200	管理費用	(167,976)	(10)	(181,295)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8,743)	(2)	(17,972)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	-	390	-
	營業費用合計	(510,095)	(31)	(424,804)	(29)
6900	營業利益	894,795	52	767,996	5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14)				
7010	其他收入	17,236	1	11,13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03	-	(609)	-
7050	財務成本	(2,942)	-	(1,345)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小計	14,597	1	9,182	1
7900	稅前淨利	909,392	53	777,178	56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六.15)	(283,684)	(17)	(243,346)	(17)
8200	本期淨利	625,708	36	533,832	3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998	-	7,272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74)	(1)	29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135	-	(59)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541)	(1)	7,50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18,167	35	\$ 541,338	40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25,708	36	\$ 533,832	39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18,167	35	\$ 541,338	40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16)	稅後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1.49		\$ 9.8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1.47		\$ 9.7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齊國



經理人：林明毅



會計主管：莊士興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544,630	\$ 25,437	\$ 48,636	\$ 4,969	\$ 406,852	\$ (6,730)	\$ (217)	\$ 1,023,577	
111年度淨利	-	-	-	-	533,832	-	-	533,832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34	7,272	7,5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33,832	234	7,272	541,338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4,564	-	(24,564)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978	(1,978)	-	-	-	
現金股利	-	(21,786)	-	-	(217,852)	-	-	(239,63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174	-	(2,174)	-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544,630	\$ 3,651	\$ 73,200	\$ 6,947	\$ 698,464	\$ (6,496)	\$ 4,881	\$ 1,325,277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544,630	\$ 3,651	\$ 73,200	\$ 6,947	\$ 698,464	\$ (6,496)	\$ 4,881	\$ 1,325,277	
112年度淨利	-	-	-	-	625,708	-	-	625,708	
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539)	998	(7,5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25,708	(8,539)	998	618,167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3,600	-	(53,600)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332)	5,332	-	-	-	
現金股利	-	-	-	-	(517,398)	-	-	(517,39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5,879	-	(5,879)	-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544,630	\$ 3,651	\$ 126,800	\$ 1,615	\$ 764,385	\$ (15,035)	\$ -	\$ 1,426,04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齊國



經理人：林明毅



會計主管：莊士興



#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09,392	\$ 777,17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0,900	56,734
攤銷費用	1,927	1,41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	(390)
租賃解約及修改利益	-	(12)
利息費用	2,942	1,345
利息收入	(13,204)	(6,151)
股利收入	-	(1,02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利益)	131	(45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89)	(1,17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26)	3,341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54	3,331
存貨(增加)減少	(19,877)	(19,05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269)	32,797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42,477	(62,858)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176)	(2,638)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7,614)	9,456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4,029	44,62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280)	3,07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04,017	839,551
收取之利息	7,165	6,106
支付之利息	(2,942)	(1,345)
支付之所得稅	(259,684)	(199,74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48,556	644,568

(續下頁)

(承上頁)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4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98	15,60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660)	(154,57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19	508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962)	-
取得無形資產	(2,732)	(594)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13,705	(150,580)
收取之股利	-	1,02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0,104)	(86,55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6,036)	(376,61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2,971)	(39,155)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9,429)	(2,413)
發放現金股利	(517,398)	(239,63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49,798)	(281,20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7,328)	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265,394	(13,24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89,300	602,54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54,694	\$ 589,3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齊國



經理人：林明毅



會計主管：莊士興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90年2月6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南市新市區環東路一段31巷10號1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生醫材料級膠原蛋白及相關產品、保養品批發及進出口貿易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101年1月10日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本公司亦為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112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113年3月15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3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比較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1)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 ①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A.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B.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C.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 ②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A.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B.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C.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 ③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 ④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 ⑤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 ⑥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 ⑦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A.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B.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C.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D.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E.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F.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2)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2. 12. 31	111. 12. 31
本公司	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醫療器械、保養品批發及進出口貿易業務等。	100%	100%
本公司	東莞双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醫療器械、保養品批發及進出口貿易業務等。	100%	100%

#### 4. 外幣交易

- (1)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 (2)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①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③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 (4)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 (1)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 (2)在未喪失控制下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3)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 8. 金融工具

- (1)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 (2)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 (3)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 ①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 ②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 (4)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①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②此等金融資產後續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於除列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③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①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②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③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①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②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7) 金融資產減損

- ①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 ②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③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④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8)金融資產除列

- ①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 ②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9)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①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②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③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④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⑤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10)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公允價值衡量

(1)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①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②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2)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3)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4)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5)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1)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2)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 ①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②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3)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2)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項 目	年 限
房屋及建築	5~50年
機器設備	5~ 6年
水電設備	6~10年
運輸設備	5~ 6年
辦公設備	2~ 5年
其他設備	2~ 6年
租賃改良物	3~ 5年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12. 投資性不動產

(1)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除外。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投資性不動產－建築物之折舊係採直線法提列，估計耐用年限為35～51年。
- (3)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 (4)本集團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 (5)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集團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 13. 租賃

- (1)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①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②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2)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 集團為承租人

- (3)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4)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①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②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③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④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⑤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5)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 (6)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①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②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③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④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 (7)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 (8)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 (9)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 (10)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 (11)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12)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本集團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而將該租金減讓以租賃給付變動處理。

集團為出租人

- (13)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 (14)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5)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4. 無形資產

- (1)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 (2)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 (3)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4)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 (5)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 (6)專門技術  
專門技術為相關生產技術移轉合約，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三年至十年)採直線法攤提。
- (7)特許權  
特許權為醫療器材許可證，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 (8)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一年至六年)採直線法攤提。
- (9)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專門技術	特許權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3~10年	5年	1~10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專利權期間 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 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 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 (1)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 (2)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3)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依合約約定於客戶透過購買商品時給予未來贈品之權利，該贈品提供重要權利，分攤至該贈品之交易價格於收取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贈品運送至客戶端時轉列收入。
- (2) 另本集團於部分合約簽訂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後續提供商品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 (3) 本集團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17.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前一日收盤價。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1)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2) 遞延所得稅

- ①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 ②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A.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B.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 ③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A.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B.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 ④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 ⑤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政策經評估尚無判斷上之重大不確定性。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租賃期間

對於租賃期間之決定，係租賃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及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不行使租賃終止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本集團於評估承租人是否行使前述選擇權時，係考量將對承租人產生經濟誘因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並於後續出現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將影響其是否可合理確定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予以重新評估。租賃期間之評估有變動時，係重衡量租賃負債並調整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

(2)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 12. 31	111. 12. 31
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824, 694	\$589, 300
定期存款	30, 000	-
合 計	\$854, 694	\$589, 300

本集團將合約期間超過三個月但未逾一年之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其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金額分別為107, 100仟元及227, 368仟元。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 12. 31	111. 12. 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 300

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考量投資策略出售並除列部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與除列相關資訊如下：

	112. 1. 1~ 112. 12. 31	111. 1. 1~ 111. 12. 31
由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之處分之累積利益	\$5,879	\$2,174

3.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2. 12. 31	111. 12. 31
應收票據	\$1,814	\$1,425
應收帳款	\$737	\$511
淨 額	\$2,551	\$1,936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大部分客戶採貨款預收，其餘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 30 天至 90 天。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 2,551 仟元及 1,936 仟元，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1，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存貨

	112. 12. 31	111. 12. 31
原 料	\$12,927	\$6,514
物 料	33,198	31,464
在 製 品	25,113	10,134
半 成 品	13,960	7,713
製 成 品	8,472	17,968
合 計	\$93,670	\$73,793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284,097 仟元及 207,274 仟元，其中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包含因執行呆滯存貨去化，以致本公司列呆滯金額下降，因而產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分別為 332 仟元及 5,062 仟元。

本集團之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12.1.1	\$482,710	\$51,732	\$1,420	\$15,408	\$44,787	\$13,856	\$-	\$609,913
增添	3,222	46,311	1,918	959	-	5,088	10,098	67,596
處分	-	(1,372)	(660)	-	-	-	-	(2,032)
重分類	1,200	134,991	-	1,580	-	22,486	7,696	167,95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7)	(286)	(777)	-	-	(1,090)
112.12.31	<u>\$487,132</u>	<u>\$231,662</u>	<u>\$2,651</u>	<u>\$17,661</u>	<u>\$44,010</u>	<u>\$41,430</u>	<u>\$17,794</u>	<u>\$842,340</u>
111.1.1	\$-	\$34,499	\$2,513	\$14,856	\$44,403	\$11,083	\$331,261	\$438,615
增添	-	11,851	1,432	1,937	-	2,231	147,574	165,025
處分	-	-	(2,513)	(1,721)	-	-	-	(4,234)
重分類	482,710	5,382	-	224	-	542	(478,835)	10,02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2)	112	384	-	-	484
111.12.31	<u>\$482,710</u>	<u>\$51,732</u>	<u>\$1,420</u>	<u>\$15,408</u>	<u>\$44,787</u>	<u>\$13,856</u>	<u>\$-</u>	<u>\$609,913</u>
折舊及減損：								
112.1.1	\$2,705	\$22,521	\$-	\$6,863	\$36,189	\$5,667	\$-	\$73,945
折舊	4,134	18,308	598	3,710	7,169	5,501	-	39,420
處分	-	(1,372)	(110)	-	-	-	-	(1,482)
重分類	-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5)	(194)	(791)	-	-	(990)
112.12.31	<u>\$6,839</u>	<u>\$39,457</u>	<u>\$483</u>	<u>\$10,379</u>	<u>\$42,567</u>	<u>11,168</u>	<u>\$-</u>	<u>\$110,893</u>
111.1.1	\$-	\$15,993	\$2,513	\$5,024	\$19,502	\$4,109	\$-	\$47,141
折舊	575	6,528	-	3,501	16,647	3,688	-	30,939
處分	-	-	(2,513)	(1,669)	-	-	-	(4,182)
重分類	2,130	-	-	-	-	(2,130)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7	40	-	-	47
111.12.31	<u>\$2,705</u>	<u>\$22,521</u>	<u>\$-</u>	<u>\$6,863</u>	<u>\$36,189</u>	<u>\$5,667</u>	<u>\$-</u>	<u>\$73,945</u>
淨帳面金額：								
112.12.31	<u>\$480,293</u>	<u>\$192,205</u>	<u>\$2,168</u>	<u>\$7,282</u>	<u>\$1,443</u>	<u>\$30,262</u>	<u>\$17,794</u>	<u>\$731,447</u>
111.12.31	<u>\$480,005</u>	<u>\$29,211</u>	<u>\$1,420</u>	<u>\$8,545</u>	<u>\$8,598</u>	<u>\$8,189</u>	<u>\$-</u>	<u>\$535,968</u>

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合計
成本：			
112. 1. 1	\$64, 903	\$16, 075	\$80, 978
增添	-	962	962
除列	-	-	-
112. 12. 31	\$64, 903	\$17, 037	\$81, 940
成本：			
111. 1. 1	\$64, 903	\$17, 277	\$82, 180
增添	-	(1, 202)	(1, 202)
111. 12. 31	\$64, 903	\$16, 075	\$80, 978
折舊及減損：			
112. 1. 1	\$-	\$3, 905	\$3, 905
當期折舊	-	326	326
除列	-	-	-
112. 12. 31	\$-	\$4, 231	\$4, 231
折舊及減損：			
111. 1. 1	\$-	\$4, 784	\$4, 784
當期折舊	-	323	323
除列	-	(1, 202)	(1, 202)
111. 12. 31	\$-	\$3, 905	\$3, 905
淨帳面金額：			
112. 12. 31	\$64, 903	\$12, 806	\$77, 709
111. 12. 31	\$64, 903	\$12, 170	\$77, 073

本集團之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本集團公允價值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決定，採用評價方法為收益法。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78,128 仟元及 85,249 仟元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 12. 31	111. 12. 31
預付設備款	\$12, 930	\$150, 193
其他金融資產	17, 063	10, 500
存出保證金	8, 392	8, 987
其他	1, 234	1, 654
合 計	\$39, 619	\$171, 334

本集團之其他非流動資產有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8.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3,631仟元及3,048仟元。

9.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680,000仟元，已發行股本皆為544,630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共54,463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12. 12. 31	111. 12. 31
發行股票溢價	\$485	\$485
庫藏股票交易	3, 166	3, 166
合計	\$3, 651	\$3, 651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併同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除酌予保留部分不分配外，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係以股東權益為最大考量，並參酌公司目前及未來之國內外產業競爭狀況、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等因素，採現金及股票股利平衡原則，惟股票股利不得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止，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到之特別盈餘公積為 860 仟元。另本公司並無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因而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至未分配盈餘之情事。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皆為 860 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29 日及民國 111 年 6 月 20 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1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53,600	\$24,564		
特別盈餘公積	(5,332)	1,978		
普通現金股利	517,398	217,852	\$9.5	\$4.0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3。

10.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1,688,987	\$1,400,074

本集團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收入細分

民國 112 年度收入組成部分如下：

	臺灣營運部門	大陸營運部門	合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154,644	\$-	\$154,644
大陸	-	1,534,343	1,534,343
合計	\$154,644	\$1,534,343	\$1,688,987
主要商品：			
植入劑	\$147,049	\$1,534,343	\$1,681,392
保養品	902	-	902
其他	6,693	-	6,693
合計	\$154,644	\$1,534,343	\$1,688,987

民國 111 年度收入組成部分如下：

	臺灣營運部門	大陸營運部門	合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142,467	\$-	\$142,467
大陸	-	1,257,607	1,257,607
合計	\$142,467	\$1,257,607	\$1,400,074
主要商品：			
植入劑	\$117,106	\$1,257,257	\$1,374,363
保養品	20,800	208	21,008
其他	4,561	142	4,703
合計	\$142,467	\$1,257,607	\$1,400,074

(2)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12. 12. 31	111. 12. 31	111. 1. 1
銷售商品	\$202,566	\$60,089	\$122,947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合約負債之淨(減少)增加	\$142,477	\$(62,858)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約負債變動，增加係因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續後銷售商品之義務而認列為合約負債。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約負債變動，減少係因大部分履約義務已滿足於本期及當期列為收入。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本集團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滿足之履約義務分攤之交易價格共計 72,275 仟元，預期約全數將於民國 113 年底前認列收入。

1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票據	\$-	\$-
應收帳款	-	(390)
合 計	\$-	\$(390)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除個別客戶依實際發生信用減損提列減損損失外，係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並採用單一損失率區分群組，相關資訊如下：

民國112年12月31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未逾期 (註)	逾期天數				合 計
		30天內	31-60天	61-180天	180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996	\$288	\$57	\$210	\$-	\$2,551
損失率	0%	0%	0%-5%	0%-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2,551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屬未逾期。

民國111年12月31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未逾期 (註)	逾期天數				合 計
		30天內	31-60天	61-180天	180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425	\$202	\$255	\$54	\$-	\$1,936
損失率	0%	0%	0%-5%	0%-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1,936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屬未逾期。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112年及111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12. 1. 1	\$-	\$-
增加(迴轉)金額	-	-
112. 12. 31	\$-	\$-
111. 1. 1	\$-	\$390
增加(迴轉)金額	-	(390)
111. 12. 31	\$-	\$-

## 12. 租賃交易-承租人

本集團主要承租不動產(房屋及建築)，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3~20年。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 (1)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2. 12. 31	111. 12. 31
土 地	\$45,918	\$49,067
房屋及建築物	126,952	19,355
合 計	\$172,870	\$68,422

#### B. 租賃負債

	112. 12. 31	111. 12. 31
流 動	\$24,243	\$13,273
非 流 動	144,775	49,815
合 計	\$169,018	\$63,088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因簽訂新租賃合約，故增加使用權資產 137,922 仟元，並認列同額之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起因承租土地修改租賃契約，故增加使用權資產 2,897 仟元，並認列同額之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因終止部分租賃合約，故減少認列使用權資產 283 仟元，並除列相關租賃負債 295 仟元。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2年度	111年度
土地	\$3,149	\$3,149
房屋及建築物	28,005	25,472
小計	31,154	28,621
減：資本化列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149)
列入成本及費用	\$31,154	\$25,472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2,942	\$1,316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887	\$4,213

(4) 本集團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除上所述之租賃相關費用之現金流出外，因租賃負債本金償還產生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25,913仟元及40,471元。

13.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45,223	\$165,243	\$210,466	\$37,093	\$142,146	\$179,239
勞健保費用		4,295	18,091	22,386	3,592	12,377	15,969
退休金費用		1,962	1,669	3,631	1,642	1,406	3,04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250	9,953	12,203	1,842	5,430	7,272
折舊費用		30,813	40,087	70,900	13,695	43,039	56,734
攤銷費用		59	1,868	1,927	-	1,416	1,416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獲利，應提撥 1.5%至 10%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3%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依獲利狀況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14,684 仟元及 8,158 仟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 111 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分別為 11,961 仟元及 6,379 仟元，其與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均為 10,333 仟元，其差異數分別為 1,628 仟元及(3,954)仟元，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列為 112 年度之損益。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收入	\$13,204	\$6,151
股利收入	-	1,025
其他	4,032	3,960
合計	\$17,236	\$11,136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31)	\$456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954	2,428
租賃解約及修改利益	-	12
其他(損失)	(1,520)	(3,505)
合計	\$303	\$(609)

(3)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2,942	\$2,395
其他利息費用	-	29
減:利息資本化	-	(1,079)
合計	\$2,942	\$1,345

15. 所得稅

民國112年度及民國111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272,967	\$211,53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6,513)	224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17,230	31,587
所得稅費用	\$283,684	\$243,346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909,392	\$777,178
以母公司法定所得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81,878	155,436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22,528	21,875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加計利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9,074	781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6,513)	224
合併沖銷依母公司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影響數	66,717	65,03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283,684	\$243,346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112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公司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6,436	\$(5,830)	\$-	\$606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313)	745	-	432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評價	559	(66)	-	49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6,848)	(19,157)	-	(76,0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300	(300)	-	-
國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649	-	2,135	3,784
其他	11,821	7,077	-	18,898
遞延所得稅費用		\$(17,531)	\$2,135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36,396)			\$(51,792)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764			\$53,394
遞延所得稅負債	\$(57,160)			\$(105,186)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111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公司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3,792	\$2,644	\$-	\$6,436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82	(395)	-	(313)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評價	1,571	(1,012)	-	55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2,162)	(34,686)	-	(56,8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300	-	-	300
國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708	-	(59)	1,649
其他	9,863	1,958	-	11,821
遞延所得稅費用		<u>\$(31,491)</u>	<u>\$(59)</u>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4,846)</u>			<u>\$(36,396)</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7,316</u>			<u>\$20,76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22,162)</u>			<u>\$(57,160)</u>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113年3月15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16.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625,708	\$533,832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4,463	54,463
基本每股盈餘(元)	\$11.49	\$9.8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625,708	\$533,832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4,463	54,463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仟股)	72	76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4,535	54,539
稀釋每股盈餘(元)	\$11.47	\$9.79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典華雅聚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與本公司董事係同一人
典華婚訂資源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與本公司董事係同一人
典華幸福資源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同一人
林園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係同一人

###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銷貨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188	\$41

本集團銷售予其他關係人之銷貨條件與一般銷售價格並無顯著不同。

#### 2. 其他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3,218	\$1,595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付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192	\$-

4.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5,085	\$19,512
退職後福利	339	275
合計	\$25,424	\$19,787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2.12.31	111.12.31	
受限制定期存款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7,063	\$10,500	租約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已簽約尚未付款金額分別為\$13,642仟元(含稅)及\$97,788仟元(含稅)。
2. 上海寅禧商務諮詢有限公司於民國111年8月20日請求判令子公司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支付服務費人民幣1,237仟元及支付逾期付款利息暫計人民幣44仟元，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該案件目前刻由北京朝陽區人民法院審理中。
3. 上海寅禹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於民國111年8月20日請求判令子公司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支付服務費人民幣528仟元及支付逾期付款利息暫計人民幣18仟元，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該案件目前刻由北京朝陽區人民法院審理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2. 12. 31	111. 12. 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3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854,394	589,100
應收票據	1,814	1,425
應收帳款	737	511
其他應收款	6,843	1,05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24,163	237,868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8,392	8,987
小計	996,343	838,949
合計	\$996,343	\$849,249

金融負債

	112. 12. 31	111. 12. 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5,070	\$7,246
應付帳款	6,912	14,526
其他應付款	128,339	144,374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69,018	63,088
長期應付款	13,659	13,659
其他非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	11,933	21,362
合計	\$334,931	\$264,255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917仟元及654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未有重大利率風險。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上市櫃及未上市櫃公司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皆分別包含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對於本集團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權益將增加/減少為0仟元及103仟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擁有廣大客戶群且大部分採預收貨款交易，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款項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2. 12. 31					
應付票據	\$5,070	\$-	\$-	\$-	\$5,070
應付帳款	6,912	-	-	-	6,912
租賃負債	29,977	34,444	88,085	36,623	189,129
其他應付款	128,339	-	-	-	128,339
長期應付款	-	-	-	13,659	13,659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1. 12. 31					
應付票據	\$7,246	\$-	\$-	\$-	\$7,246
應付帳款	14,526	-	-	-	14,526
租賃負債	14,551	4,563	12,551	40,581	72,246
其他應付款	144,374	-	-	-	144,374
長期應付款	-	-	-	13,659	13,659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租賃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2. 1. 1	\$63,088	\$21,362	\$84,450
現金流量	(22,971)	(9,429)	(32,400)
非現金之變動	128,901	-	128,901
112. 12. 31	\$169,018	\$11,933	\$180,951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租賃負債	其他非流動 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1.1	\$99,175	\$23,775	\$122,950
現金流量	(39,155)	(2,413)	(41,568)
非現金之變動	3,068	-	3,068
111.12.31	\$63,088	\$21,362	\$84,450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估計。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部分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股票	\$-	\$-	\$-	\$-

民國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股票	\$10,300	\$-	\$-	\$10,300

於民國112年及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間，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12. 12. 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45	30.660	\$7,512
人民幣	21,318	4.303	91,731
		111. 12. 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53	30.665	\$4,692
人民幣	14,918	4.384	65,401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民國112年及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分別為1,954仟元及2,428仟元。

#### 10.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係租地委建取得。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一。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二。

####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無。
-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須再揭露被投資公司從事前款第一目至第九目交易之相關資訊：無。

#### 3.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三。

#### 4.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四。

### 十四、部門資訊

1.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之策略性事業單位區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兩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台灣營運部門：負責台灣地區及東南亞地區所有保養品、植入劑產品之接單及生產業務。  
中國大陸營運部門：負責中國大陸地區所有植入劑產品之接單業務。
2.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方式衡量，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3.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基礎。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台灣 營運部門	中國大陸 營運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54,643	\$1,534,344	\$-	\$1,688,987
部門間收入	613,543	-	(613,543)	-
收入合計	<u>\$768,186</u>	<u>\$1,534,344</u>	<u>\$(613,543)</u>	<u>\$1,688,987</u>
部門損益	<u>\$792,415</u>	<u>\$450,563</u>	<u>\$(333,586)</u>	<u>\$909,392</u>
部門資產	<u>\$1,746,342</u>	<u>\$908,560</u>	<u>\$(495,870)</u>	<u>\$2,159,032</u>
部門負債	<u>\$320,296</u>	<u>\$470,574</u>	<u>\$(57,884)</u>	<u>\$732,986</u>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台灣 營運部門	中國大陸 營運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42,467	\$1,257,607	\$-	\$1,400,704
部門間收入	465,908	-	(465,908)	-
收入合計	<u>\$608,375</u>	<u>\$1,257,607</u>	<u>\$(465,908)</u>	<u>\$1,400,704</u>
部門損益	<u>\$664,840</u>	<u>\$437,490</u>	<u>\$(325,152)</u>	<u>\$777,178</u>
部門資產	<u>\$1,640,913</u>	<u>\$610,580</u>	<u>\$(458,218)</u>	<u>\$1,793,275</u>
部門負債	<u>\$315,636</u>	<u>\$183,926</u>	<u>\$(31,564)</u>	<u>\$467,998</u>

4. 主要客戶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來自中國大陸營運部門之A客戶	<u>\$276,500</u>	<u>\$14,697</u>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613,543)	80%	月結 30 天	一般客戶採預收		\$57,884	96%	(註)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2 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本公司	北京享贊	1	銷貨收入	613,543	月結 30 天	36.33%
0	"	"	1	應收帳款	57,884	"	2.68%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三

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醫療機械、保養品批發及進出口貿易業務等	\$54,149	1	\$54,149	-	-	\$54,149	\$337,051	100%	\$337,051	\$421,553	\$667,356
東莞双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醫療機械、保養品批發及進出口貿易業務等	22,733	1	22,733	-	-	22,733	(3,464)	100%	(3,464)	13,404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三)
\$78,183 (USD 2,550仟元)	\$78,183 (USD 2,550仟元)	\$855,628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係經由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認列。

註三：為本公司淨值之60%。

註四：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五：美金兌新台幣匯率為 30.66。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林龍凡	4,857,000	8.91%
協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354,000	7.99%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保富投資顧問 (香港)有限公司	3,767,000	6.91%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瑞豐(亞洲)證券 投資專戶	3,610,000	6.62%
捷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01,000	5.69%
僑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36,000	5.57%

備註：

-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年度及民國 111 年度

公司地址：台南市新市區環東路一段 31 巷 10 號 1 樓  
公司電話：(06)505-3288

個體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9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0~11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2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2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39
(七)關係人交易	40
(八)質押之資產	4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1
(十二)其他	41~4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4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
3. 大陸投資資訊	47、49
4. 主要股東資訊	47、50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1~63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收入認列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收入來源為生產並銷售生醫材料級膠原蛋白，於民國112年度認列營業收入新台幣768,186仟元，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六.11。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將所承諾之產品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因涉及人工作業且銷貨收入係管理階層評估公司績效之主要指標，因此本會計師決定將銷貨收入認列時點是否適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進行之查核程序包括：

1. 評估滿足履約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之有效性。
2. 複核買賣合約書中之重大條款與條件。
3. 抽核物流運送紀錄並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執行截止測試及抽核相關憑證以釐清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南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丁澤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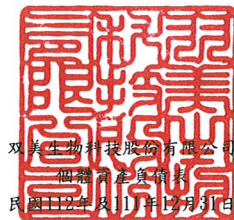


會計師：蔡玉琴



前財政部證期局 (79)台財證(一)第 31833 號  
核准簽證文號 (84)台財證(六)第 24317 號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15 日



雙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代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b>流動負債</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1)	\$141,925	8	\$80,616	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六.11)	\$8,550	-	\$109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六.3及12)	1,814	-	1,425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四)	5,070	-	7,24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六.3及12)	737	-	511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四)	6,789	-	9,300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七)	57,884	3	31,564	2	2200	其他應付款	76,667	4	111,640	7
1200	其他應收款	821	-	98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六.16)	69,276	4	61,841	4
130X	存貨(附註四、六.4)	92,139	5	59,122	4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六.13)	5,638	-	5,961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六.1)	107,100	6	227,368	1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277	-	517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9,604	1	10,789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73,267	8	196,614	1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12,024	23	411,493	26		<b>非流動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六.16)	76,005	4	57,160	3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六.2)	-	-	10,30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六.13)	57,265	3	48,103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六.5)	434,957	25	394,477	24	2610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13,659	1	13,659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六.6)	725,081	42	519,718	3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0	-	100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六.13)	60,718	3	52,103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47,029	8	119,022	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六.7)	77,709	4	77,073	5	2XXX	負債總計	320,296	16	315,636	19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4,078	-	2,47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六.16)	8,970	1	11,354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六.10)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六.8、八)	22,805	2	161,918	10	3110	普通股股本	544,630	32	544,630	34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34,318	77	1,229,420	74	3200	資本公積	3,651	-	3,651	-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6,800	7	73,200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615	-	6,947	-
						3350	未分配盈餘	764,385	45	698,464	43
						3400	其他權益	(15,035)	-	(1,615)	-
						3XXX	權益總計	1,426,046	84	1,325,277	81
1xxx	資產總計	\$1,746,342	100	\$1,640,913	100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1,746,342	100	\$1,640,913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齊國



經理人：林明毅



會計主管：莊士興



#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六.11、七)	\$ 768,186	100	\$ 608,37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4.14)	(165,073)	(21)	(115,091)	(19)
5900	營業毛利	603,113	79	493,284	81
5910	未實現銷貨損益	(30,276)	(4)	(172,901)	(28)
5920	已實現銷貨損益	59,423	8	159,683	26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632,260	83	480,066	7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9.12.14、七)				
6100	推銷費用	(58,160)	(8)	(42,860)	(7)
6200	管理費用	(90,422)	(12)	(85,499)	(1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8,743)	(4)	(17,972)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	-	390	-
	營業費用合計	(177,325)	(24)	(145,941)	(24)
6900	營業利益	454,935	59	334,125	5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15)	3,207	-	3,29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15)	1,744	-	2,399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15)	(1,058)	-	(134)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四、六.5)	333,587	43	325,152	5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小計	337,480	43	330,715	54
7900	稅前淨利	792,415	102	664,840	109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六.16)	(166,707)	(22)	(131,008)	(22)
8200	本期淨利	625,708	80	533,832	8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998	-	7,272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5)	(10,674)	(1)	29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135	-	(59)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541)	(1)	7,50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18,167	79	\$ 541,338	88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17)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1.49		\$ 9.8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1.47		\$ 9.7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齊國



經理人：林明毅



會計主管：莊士興





雙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544,630	\$ 25,437	\$ 48,636	\$ 4,969	\$ 406,852	\$ (6,730)	\$ (217)	\$ 1,023,577	
111年度淨利	-	-	-	-	533,832	-	-	533,832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34	7,272	7,5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33,832	234	7,272	541,338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4,564	-	(24,564)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978	(1,978)	-	-	-	
現金股利	-	(21,786)	-	-	(217,852)	-	-	(239,63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174	-	(2,174)	-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544,630	\$ 3,651	\$ 73,200	\$ 6,947	\$ 698,464	\$ (6,496)	\$ 4,881	\$ 1,325,277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544,630	\$ 3,651	\$ 73,200	\$ 6,947	\$ 698,464	\$ (6,496)	\$ 4,881	\$ 1,325,277	
112年度淨利	-	-	-	-	625,708	-	-	625,708	
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539)	998	(7,5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25,708	(8,539)	998	618,167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3,600	-	(53,600)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332)	5,332	-	-	-	
現金股利	-	-	-	-	(517,398)	-	-	(517,39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5,879	-	(5,879)	-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544,630	\$ 3,651	\$ 126,800	\$ 1,615	\$ 764,385	\$ (15,035)	\$ -	\$ 1,426,046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齊國



經理人：林明毅



會計主管：莊士興





#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92,415	\$ 664,84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5,675	15,133
攤銷費用	1,560	1,04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	(390)
租賃解約及修改利益	-	(12)
利息費用	1,058	134
利息收入	(2,567)	(1,384)
股利收入	-	(1,02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333,587)	(325,15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利益)	131	(448)
未實現銷貨利益	(29,147)	13,2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89)	(1,17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26)	2,924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6,320)	26,814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706)	3,870
存貨(增加)減少	(33,017)	(20,17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185	15,759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8,441	(76)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176)	(2,639)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511)	6,838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5,090	34,37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760	3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15,669	432,514
收取之利息	2,550	1,339
支付之利息	(1,058)	(134)
支付之所得稅	(135,908)	(90,75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81,253	342,969

(續下頁)

(承上頁)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4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98	15,60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188)	(151,43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19	448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962)	-
取得無形資產	(2,732)	(594)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21,568	(150,580)
收取之股利	311,581	152,74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0,569)	(85,22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03,415	(220,47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5,961)	(6,133)
發放現金股利	(517,398)	(239,63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23,359)	(245,77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61,309	(123,27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0,616	203,89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1,925	\$ 80,616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齊國



經理人：林明毅



會計主管：莊士興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90年2月6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南市新市區環東路一段31巷10號1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生醫材料級膠原蛋白及相關產品、保養品批發及進出口貿易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101年1月10日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本公司亦為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113年3月15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3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比較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1)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2)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率換算。

- (3)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①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③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 (4)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 (1)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 (2)在未喪失控制下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3)本公司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 (1)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 (2)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 (3)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 ①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 ②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 (4)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①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②此等金融資產後續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於除列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③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5)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①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額之利息。

②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③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6)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①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②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7)金融資產減損

- ①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 ②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 ③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④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8) 金融資產除列

①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②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9)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①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②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③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④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⑤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10)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公允價值衡量

(1)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①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②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2)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3)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4)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5)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9. 存貨

(1)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2)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 ①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 ②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3)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2)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 (3)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 (4)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 (5)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①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②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 (6)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 (7)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項 目	年 限
房屋及建築	5~50年
機器設備	5~ 6年
水電設備	6~10年
運輸設備	5~ 6年
辦公設備	2~ 5年
其他設備	2~ 6年
租賃改良物	3~ 5年

-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12. 投資性不動產

- (1)本公司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除外。
- (2)投資性不動產一建築物之折舊係採直線法提列，估計耐用年限為35~51年。
- (3)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 (4)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 (5)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公司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 13. 租賃

- (1)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①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②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公司為承租人

- (3)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4)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①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②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③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④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⑤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 (5)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 (6)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①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②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③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④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 (7)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 (8)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 (9)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 (10)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 (11)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12) 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本集團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而將該租金減讓以租賃給付變動處理。

公司為出租人

- (13)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 (14)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 (15)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4.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 (2)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 (3)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4)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 (5)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 (6) 專門技術  
專門技術為相關生產技術移轉合約，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三年至十年)採直線法攤提。
- (7) 特許權  
特許權為醫療器材許可證，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一年至六年)採直線法攤提。

(9)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專門技術	特許權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3~10年	5年	1~6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專利權期間 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 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 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 (1)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 (2)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3)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依合約約定於客戶透過購買商品時給予未來贈品之權利，該贈品提供重要權利，分攤至該贈品之交易價格於收取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贈品運送至客戶端時轉列收入。
- (2) 另本公司於部分合約簽訂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後續提供商品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 (3) 本公司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前一日收盤價。

18.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1)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2) 遞延所得稅

①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②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A.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B.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③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A.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B.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④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 ⑤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公司採用之會計政策經評估尚無判斷上之重大不確定性。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租賃期間

對於租賃期間之決定，係租賃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及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不行使租賃終止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本集團於評估承租人是否行使前述選擇權時，係考量將對承租人產生經濟誘因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並於後續出現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將影響其是否可合理確定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予以重新評估。租賃期間之評估有變動時，係重衡量租賃負債並調整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

(2) 存貨評價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 12. 31	111. 12. 31
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111,925	\$80,616
定期存款	30,000	-
合 計	<u>\$141,925</u>	<u>\$80,616</u>

本公司將合約期間超過三個月但未逾一年之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其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金額分別為107,100仟元及227,368仟元。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 12. 31	111. 12. 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投資：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300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考量投資策略出售並除列部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與除列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由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之處分之累積利 益	<u>\$5,879</u>	<u>\$2,174</u>

3.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2. 12. 31	111. 12. 31
應收票據	<u>\$1,814</u>	<u>\$1,425</u>
應收票據	<u>\$737</u>	<u>\$511</u>
淨 額	<u>\$2,551</u>	<u>\$1,936</u>

(1)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2)本公司對大部分客戶採貨款預收，其餘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30天至90天。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2,551仟元及1,936仟元，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2，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存貨

	112. 12. 31	111. 12. 31
原 料	\$12, 927	\$6, 514
物 料	33, 198	31, 464
在 製 品	25, 113	10, 134
半 成 品	13, 960	7, 713
製 成 品	6, 941	3, 297
合 計	<u>\$92, 139</u>	<u>\$59, 122</u>

(1)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65,073仟元及115,091仟元，其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執行呆滯存貨去化，致本公司帳列呆滯金額下降，因而產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分別為332仟元及5,062仟元。

(2)本公司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	\$394, 477	\$233, 97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333, 587	325, 152
其他權益變動-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0, 674)	293
收取現金股利	(311, 581)	(151, 723)
未實現銷貨利益調整	29, 148	(13, 218)
12月31日	<u>\$434, 957</u>	<u>\$394, 477</u>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2. 12. 31		111. 12. 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421, 553	100. 00	\$377, 364	100. 00
東莞双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3, 404	100. 00	17, 113	100. 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u>\$434, 957</u>		<u>\$394, 477</u>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12. 1. 1	\$482,710	\$51,732	\$-	\$447	\$2,737	\$13,856	\$-	\$551,482
增添	3,222	46,311	1,918	487	-	5,088	10,098	67,124
處分	-	(1,372)	(660)	-	-	-	-	(2,032)
重分類	1,200	134,991	-	1,580	-	22,486	7,696	167,953
112. 12. 31	<u>\$487,132</u>	<u>\$231,662</u>	<u>\$1,258</u>	<u>\$2,514</u>	<u>\$2,737</u>	<u>\$41,430</u>	<u>\$17,794</u>	<u>\$784,527</u>
111. 1. 1	\$-	\$34,500	\$2,514	\$1,428	\$2,737	\$11,083	\$331,261	\$383,523
增添	-	11,850	-	224	-	2,231	147,574	161,879
處分	-	-	(2,514)	(1,429)	-	-	-	(3,943)
重分類	482,710	5,382	-	224	-	542	(478,835)	10,023
111. 12. 31	<u>\$482,710</u>	<u>\$51,732</u>	<u>\$-</u>	<u>\$447</u>	<u>\$2,737</u>	<u>\$13,856</u>	<u>\$-</u>	<u>\$551,482</u>
折舊及減損：								
112. 1. 1	\$2,705	\$22,520	\$-	\$74	\$796	\$5,669	\$-	\$31,764
折舊	4,134	18,309	328	397	497	5,499	-	29,164
處分	-	(1,372)	(110)	-	-	-	-	(1,482)
重分類	-	-	-	-	-	-	-	-
112. 12. 31	<u>\$6,839</u>	<u>\$39,457</u>	<u>\$218</u>	<u>\$471</u>	<u>\$1,293</u>	<u>\$11,168</u>	<u>\$-</u>	<u>\$59,446</u>
111. 1. 1	\$-	\$15,992	\$2,514	\$1,333	\$267	\$4,110	\$-	\$24,216
折舊	575	6,528	-	170	529	3,689	-	11,491
處分	-	-	(2,514)	(1,429)	-	-	-	(3,943)
重分類	2,130	-	-	-	-	(2,130)	-	-
111. 12. 31	<u>\$2,705</u>	<u>\$22,520</u>	<u>\$-</u>	<u>\$74</u>	<u>\$796</u>	<u>\$5,669</u>	<u>\$-</u>	<u>\$31,764</u>
淨帳面金額：								
112. 12. 31	<u>\$480,293</u>	<u>\$192,205</u>	<u>\$1,040</u>	<u>\$2,043</u>	<u>\$1,444</u>	<u>\$30,262</u>	<u>\$17,794</u>	<u>\$725,081</u>
111. 12. 31	<u>\$480,005</u>	<u>\$29,212</u>	<u>\$-</u>	<u>\$373</u>	<u>\$1,941</u>	<u>\$8,187</u>	<u>\$-</u>	<u>\$519,718</u>
111. 01. 01	<u>\$-</u>	<u>\$18,508</u>	<u>\$-</u>	<u>\$95</u>	<u>\$2,470</u>	<u>\$6,973</u>	<u>\$331,261</u>	<u>\$359,307</u>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情形。

## 7.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合計
成本：			
112. 1. 1	\$64, 903	\$16, 075	\$80, 978
增添	-	962	962
除列	-	-	-
112. 12. 31	\$64, 903	\$17, 037	\$81, 940
成本：			
111. 1. 1	\$64, 903	\$17, 277	\$82, 180
除列	-	(1, 202)	(1, 202)
111. 12. 31	\$64, 903	\$16, 075	\$80, 978
折舊及減損：			
112. 1. 1	\$-	\$3, 905	\$3, 905
當期折舊	-	326	326
除列	-	-	-
112. 12. 31	\$-	\$4, 231	\$4, 231
折舊及減損：			
111. 1. 1	\$-	\$4, 784	\$4, 784
當期折舊	-	323	323
除列	-	(1, 202)	(1, 202)
111. 12. 31	\$-	\$3, 905	\$3, 905
淨帳面金額：			
112. 12. 31	\$64, 903	\$12, 806	\$77, 709
111. 12. 31	\$64, 903	\$12, 170	\$77, 073

(1)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2)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本公司公允價值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決定，採用評價方法為收益法。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分別為78, 128仟元及85, 249仟元。

## 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 12. 31	111. 12. 31
預付設備款	\$12, 930	\$150, 193
其他金融資產	9, 200	10, 500
存出保證金	675	1, 225
合計	\$22, 805	\$161, 918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3,631仟元及3,048仟元。

10. 權益

(1) 股本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680,000仟元，已發行股本皆為544,630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共54,463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12. 12. 31	111. 12. 31
發行股票溢價	\$485	\$485
庫藏股票交易	3,166	3,166
合計	\$3,651	\$3,651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係以股東權益為最大考量，並參酌公司目前及未來之國內外產業競爭狀況、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等因素，採現金及股票股利平衡原則，惟股票股利不得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餘得併同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除酌予保留部分不分配外，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係以股東權益為最大考量，並參酌公司目前及未來之國內外產業競爭狀況、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等因素，採現金及股票股利平衡原則，惟股票股利不得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月1日止，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到之特別盈餘公積為860仟元。另本公司並無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因而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至未分配盈餘之情事。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皆為860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6月29日及民國111年6月20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53,600	\$24,564		
特別盈餘公積	(5,332)	1,978		
普通股現金股利	517,398	217,852	\$9.5	\$4.0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4。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768,186	\$608,375
(1) 收入細分		
	112年度	111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154,644	\$142,467
大陸	613,542	465,908
合計	\$768,186	\$608,375
主要商品：		
植入劑	\$760,591	\$583,014
保養品	902	20,800
其他	6,693	4,561
合計	\$768,186	\$608,375

(2)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12. 12. 31	111. 12. 31	111. 1. 1
銷售商品	\$8,550	\$109	\$185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2. 1. 1~ 112. 12. 31	111. 1. 1~ 111. 12. 31
合約負債之淨增加(減少)	\$8,441	\$(76)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約負債變動，增加係因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須於續後銷售產品之義務而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約負債變動，減少係因大部分履約義務已滿足於本期及當期列為收入。

1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票據	\$-	\$-
應收帳款	-	(390)
合計	\$-	\$(390)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除個別客戶依實際發生信用減損提列減損損失外，係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並採用單一損失率區分群組，相關資訊如下：

(1)民國112年12月31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未逾期 (註)	逾期天數				合 計
		30天內	31-60天	61-180天	180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996	\$288	\$57	\$210	\$-	\$2,551
損失率	0%	0%	0%-5%	0%~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u>\$2,551</u>

(2)民國111年12月31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未逾期 (註)	逾期天數				合 計
		30天內	31-60天	61-180天	180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425	\$202	\$255	\$54	\$-	\$1,936
損失率	0%	0%	0%-5%	0%~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u>\$1,936</u>

註：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屬未逾期。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12. 1. 1	\$-	\$-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
112. 12. 31	<u>\$-</u>	<u>\$-</u>
111. 1. 1	\$-	\$390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390)
111. 12. 31	<u>\$-</u>	<u>\$-</u>

13. 租賃交易-承租人

本公司主要承租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5~20年。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2.12.31	111.12.31
土 地	\$45,918	\$49,067
房屋及建築物	14,800	3,036
合 計	\$60,718	\$52,103

B. 租賃負債

	112.12.31	111.12.31
流 動	\$5,638	\$5,961
非 流 動	57,265	48,103
合 計	\$62,903	\$54,064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因簽訂新租賃合約，故增加使用權資產 14,800 仟元，並認列同額之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起因承租土地修改租賃契約，故增加使用權資產 2,897 仟元，並認列同額之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因終止部分租賃合約，故減少認列使用權資產 283 仟元，並除列相關租賃負債 295 仟元。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5；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 流動性風險管理。

(2)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2年度	111年度
土 地	\$3,149	\$3,149
房屋及建築物	3,036	3,319
小 計	\$6,185	\$6,468
減：資本化列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149)
列入成本及費用	\$6,185	\$3,319

(3)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1,058	\$105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487	\$2,368

(4)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除上所述之租賃相關費用之現金流出外，因租賃負債本金償還產生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7,019仟元及6,838仟元。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5,223	\$63,367	\$108,590	\$37,093	\$59,407	\$96,500
勞健保費用	4,295	4,074	8,369	3,592	2,931	6,523
退休金費用	1,962	1,669	3,631	1,642	1,406	3,048
董事酬金	-	12,807	12,807	-	13,726	13,72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250	2,501	4,751	1,842	1,816	3,658
折舊費用	30,813	4,862	35,675	13,695	1,438	15,133
攤銷費用	59	1,501	1,560	-	1,040	1,040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24人及109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13人及10人。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129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092仟元。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978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958仟元。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2.08%。
- (4) 本公司業於111年10月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功能，前一年度監察人酬金1,625仟元。
- (5)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

- A. 本公司於章程訂有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酬勞政策，並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與監督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制度。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酬勞訂定除參考公司的營運績效、未來風險、發展策略及產業趨勢外，亦考量個人對公司績效的貢獻，給予合理報酬。
- B. 本公司遵照法令規定制定完整的員工福利制度，以提供員工良好之薪酬及福利條件。員工薪酬包含按月發給之薪資、按經營績效發放之獎金及依據年度獲利狀況及章程規定所發放之員工酬勞。公司每年定期進行全公司同仁之績效考核作業，確實瞭解同仁之工作績效，以為升遷、訓練發展及薪酬發放之依據。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獲利，應提撥1.5%至10%為員工酬勞，不高於3%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依獲利狀況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14,684仟元及8,158仟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111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分別為11,961仟元及6,379仟元，其與民國111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均為10,333仟元，其差異數分別為1,628仟元及(3,954)仟元，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列為112年度之損益。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收入	\$2,567	\$1,384
股利收入	-	1,025
其他	640	889
合計	\$3,207	\$3,298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31)	\$448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875	2,087
租賃解約利益	-	12
什項支出	-	(148)
合計	\$1,744	\$2,399

(3)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1,058	\$1,184
其他利息費用	-	29
減：利息資本化	-	(1,079)
合計	\$1,058	\$134

16. 所得稅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150,177	\$99,22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6,834)	705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23,364	31,075
所得稅費用	<u>\$166,707</u>	<u>\$131,00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遞延所得稅(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35)	\$5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2,135)</u>	<u>\$59</u>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792,415</u>	<u>\$664,840</u>
以法定稅率20%計算之所得稅	\$158,483	\$132,96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	(2,415)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加計利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5,058	(250)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6,834)	705
其他	-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166,707</u>	<u>\$131,008</u>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112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6,436	\$(5,830)	\$-	\$606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313)	745	-	432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評價	559	(66)	-	493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淨利份額	(56,848)	(19,157)	-	(76,0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300	(300)	-	-
國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49	-	2,135	3,784
其他	2,411	1,244	-	3,65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23,364)</u>	<u>2,135</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45,806)</u>			<u>\$(67,035)</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1,354</u>			<u>\$8,97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57,160)</u>			<u>\$(76,005)</u>

民國111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3,792	\$2,644	\$-	\$6,436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82	(395)	-	(313)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評價	1,571	(1,012)	-	559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淨利份額	(22,162)	(34,686)	-	(56,8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300	-	-	300
國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08	-	(59)	1,649
其他	37	2,374	-	2,41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31,075)</u>	<u>\$(59)</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14,672)</u>			<u>\$(45,806)</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7,490</u>			<u>\$11,35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22,162)</u>			<u>\$(57,160)</u>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民國110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財政部南區國稅局核定在案。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2年度	111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625,708	\$533,832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4,463	54,463
基本每股盈餘(元)	\$11.49	\$9.80
 (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625,708	\$533,832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4,463	54,463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仟股)	72	76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4,535	54,539
稀釋每股盈餘(元)	\$11.47	\$9.79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莞双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典華雅聚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與本公司董事係同一人
典華婚訂資源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與本公司董事係同一人
典華幸福資源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同一人
林園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係同一人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613,543	\$465,908
其他關係人	188	41
合 計	<u>\$613,731</u>	<u>\$465,949</u>

本公司銷售予其他關係人之銷貨條件與一般銷售價格並無顯著不同。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子公司－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u>\$57,884</u>	<u>\$31,564</u>

3. 其他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u>\$3,218</u>	<u>\$1,595</u>

4. 應付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u>\$192</u>	<u>\$-</u>

5.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3,701	\$18,186
退職後福利	339	275
合 計	<u>\$24,040</u>	<u>\$18,461</u>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2.12.31	111.12.31	
受限制定期存款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9,200	\$10,500	租約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已簽約尚未付款金額分別為\$13,642仟元(含稅)及\$97,788仟元(含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3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141,625	80,416
應收票據	1,814	1,425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58,621	32,075
其他應收款	821	9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16,300	237,868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675	1,225
小 計	319,856	353,107
合 計	\$319,856	\$363,407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12. 12. 31	111. 12. 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5, 070	\$7, 246
應付帳款	6, 789	9, 300
其他應付款	76, 667	111, 640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62, 903	54, 064
長期應付款	13, 659	13, 659
其他非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	100	100
合 計	\$165, 188	\$196, 009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 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 496 仟元及 970 仟元。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未有重大利率風險。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上市櫃及未上市櫃公司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皆分別包含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對於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權益將增加/減少為0仟元及103仟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除本公司之最大客戶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外，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之交易對方有重大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財務處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應收款項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另本公司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2.12.31					
應付票據	\$5,070	\$-	\$-	\$-	\$5,070
應付帳款	6,789	-	-	-	6,789
其他應付款	76,667	-	-	-	76,667
租賃負債	7,019	7,019	21,058	36,623	71,719
長期應付款	-	-	-	13,659	13,659
111.12.31					
應付票據	\$7,246	\$-	\$-	\$-	\$7,246
應付帳款	9,300	-	-	-	9,300
其他應付款	111,640	-	-	-	111,640
租賃負債	7,019	3,822	11,465	40,581	62,887
長期應付款	-	-	-	13,659	13,659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租賃負債	其他非流動 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2.1.1	\$54,064	\$100	\$54,164
現金流量	(5,961)	-	(5,961)
非現金之變動	14,800	-	14,800
112.12.31	\$62,903	\$100	\$63,003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租賃負債	其他非流動 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1.1	\$57,594	\$100	\$57,694
現金流量	(6,133)	-	(6,133)
非現金之變動	2,603	-	2,603
111.12.31	\$54,064	\$100	\$54,164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及銀行借款，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D.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估計。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部分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2. 12. 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股票	\$-	\$-	\$-	\$-

111. 12. 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股票	\$10,300	\$-	\$-	\$10,300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12. 12. 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34,770	4.303	\$149,615
美金	92	30.66	2,821

	111. 12. 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22,117	4.384	\$96,961
美金	-	30.665	-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分別為1,875仟元及2,087仟元。

10.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一。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無。
-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須再揭露被投資公司從事前款第一目至第九目交易之相關資訊：無。

3. 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收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參閱附表二。
-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告影響之有關資料：無。

4.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三。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613,543)	80%	月結 30 天	一般客戶採貨款預收	\$57,884	96%	—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

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醫療機械、保養品批發及進出口貿易業務等	\$54,149	1	\$54,149	-	-	\$54,149	\$337,051	100%	\$337,051	\$421,553	\$667,356
東莞双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醫療機械、保養品批發及進出口貿易業務等	22,733	1	22,733	-	-	22,733	(3,464)	100%	(3,464)	13,404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四)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四)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三)
\$78,183 (USD 2,550仟元)	\$78,183 (USD 2,550仟元)	\$855,628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係經由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認列。

註三：為本公司淨值之60%。

註四：美金兌換新台幣匯率為 30.66。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林龍凡	4,857,000	8.91%
協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354,000	7.99%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保富投資顧問 (香港)有限公司	3,767,000	6.91%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瑞豐(亞洲)證券 投資專戶	3,610,000	6.62%
捷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01,000	5.69%
僑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36,000	5.57%

備註：

-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目錄

項目	編號及索引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明細表	二
存貨淨額明細表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四
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六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七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明細表	附註六
應付票據明細表	八
應付帳款明細表	九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十
營業收入明細表	十一
營業成本明細表	十二
推銷、管理及研發費用明細表	十三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附註六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銀行別	摘要 (單位：外幣元)	金額	備註
零用金		\$300	美金兌換新台幣
銀行存款－活存		17,050	匯率為1：30.660。
銀行存款－外幣活存	USD 92,390	2,833	人民幣兌換新台幣
	CNY 21,318,024	91,731	匯率為1：4.303。
銀行存款－支存		11	
銀行存款－定存		30,000	
合計		\$141,925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公司		\$1,526	1. 其他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5%。
B公司		198	
C公司		137	
其 他		690	
小 計		2,551	
減：備抵損失		-	
淨 額		\$2,551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存貨淨額明細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帳 列 成 本	市 價	備 註
原料	\$13,137	\$13,253	市價係指淨變現價值。
物料	33,618	33,401	
半成品	14,616	15,548	
在製品	25,113	25,113	
製成品	8,118	18,503	
小 計	94,602	\$105,818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463)		
淨 額	\$92,139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質 押情形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帳面金額		
上市櫃公司股票－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40仟股	\$10,300	-	\$-	40仟股	\$10,300	-	\$-		
合計		\$10,300		\$-		\$10,300		\$-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持股比率	金 額	單價	總價		
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	\$377,364	-	\$366,199 (註一)	-	\$322,010 (註二)	-	100.00%	\$421,553		\$421,553	無	
東莞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7,113	-	-	-	3,709 (註三)	-	100.00%	13,404		13,404	無	

註一：係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337,051仟元及未實現銷貨利益29,148仟元。

註二：係股利匯回311,581仟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10,429仟元。

註三：係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3,464仟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245仟元。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六. 使用權資產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土地	\$61,015	\$-	\$-	\$61,015	
房屋及建築	15,180	14,800	(15,180)	14,800	
合 計	\$76,195	\$14,800	(\$15,180)	\$75,815	

七.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土地	\$11,948	\$3,149	\$-	\$15,097	
房屋及建築	12,144	3,036	(15,180)	-	
合 計	\$24,092	\$6,185	(\$15,180)	\$15,097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八、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公司		\$1,154	1. 其他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5%。
B公司		837	
C公司		777	
D公司		339	
E公司		322	
其他		1,641	
合 計		\$5,070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公司		\$1,686	1. 其他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5%。
B公司		992	
C公司		747	
D公司		560	
E公司		457	
其他		2,347	
合 計		\$6,789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十、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薪資及年獎					\$31,492		
應付董監及員工酬勞					22,842		
應付設備款					2,606		
應付其他					19,727		
合	計				\$76,667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植入劑		\$763,685	
牙科骨填充		6,083	
保養品		902	
其他		627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3,111)	
合 計		\$768,186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十二、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直接原料					
期初存料			\$38,333		
加：本期進料			72,743		
減：期末存料			(46,755)		
非生產性領料轉費用			(19,215)		
報廢			(1,100)		
盤盈虧			8		
本期耗用			44,014		
直接人工			25,917		
製造費用			120,525		
加工成本			1,161		
在製投料			-		
製造成本			191,617		
加：期初在製品			18,097		
本期進貨			16		
減：期末在製品			(39,729)		
非生產性領料轉費用			(1,480)		
報廢			(332)		
盤虧			-		
製成品成本			168,189		
加：期初製成品			5,488		
銷貨退回			27		
減：期末製成品			(8,118)		
非生產性領料轉費用			(1,096)		
轉列廣告費			(344)		
報廢			(981)		
營業成本—自製			163,165		
其他營業成本					
銷貨成本加(減)項			1,908		
營業成本合計			\$165,073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十三、推銷、管理及研發費用明細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費 用	合 計
薪資支出	\$14,991	\$30,312	\$9,625	\$54,928
運 費	18,365	1	130	18,496
廣 告 費	10,187	29	-	10,216
水 電 費	147	893	1,808	2,848
勞 務 費	2,032	7,477	7,010	16,519
折舊及折耗	308	2,671	1,883	4,862
委託研究費	-	-	1,669	1,669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	20,516	-	20,516
其他費用(註)	12,130	28,523	6,618	47,271
合 計	\$58,160	\$90,422	\$28,743	\$177,325

註：其他所含單項皆未達各費用5%以上。

##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差 異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流動資產		1,078,938	905,576	173,362	19.1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09,156	613,041	196,115	31.99
無形資產		5,055	3,838	1,217	31.71
其他資產		265,883	270,820	( 4,937)	( 1.82)
資產總額		2,159,032	1,793,275	365,757	20.40
流動負債		457,433	326,002	131,431	40.32
非流動負債		275,553	141,996	133,557	94.06
負債總額		732,986	467,998	264,988	56.62
股本		544,630	544,630	-	-
資本公積		3,651	3,651	-	-
保留盈餘		892,800	778,611	114,189	14.67
其他權益		( 15,035)	(1,615)	( 13,420)	830.96
權益總額		1,426,046	1,325,277	100,769	7.60

####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前後期變動達20%以上，且金額達新台幣壹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係因112年度增加廠房及設備所致。
2.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因合約負債增加所致。
3.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因認列子公司損益而使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及子公司租賃負債增加所致。
4. 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因調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

(二)未來因應計劃：不適用。



## 二、財務績效（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比率%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1,688,987	1,400,074	288,913	20.64
營業成本	(284,097)	(207,274)	(76,823)	37.06
營業毛利	1,404,890	1,192,800	212,090	17.78
營業費用	(510,095)	(424,804)	(85,291)	20.08
營業淨利	894,795	767,996	126,799	16.5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597	9,182	5,415	58.97
稅前淨利	909,392	777,178	132,214	17.01
所得稅(費用)利益	(283,684)	(243,346)	(40,338)	16.58
本期淨利	625,708	533,832	91,876	17.21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541)	7,506	(5,564)	281.4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18,167	541,338	76,829	14.1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25,708	533,832	91,876	17.2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18,167	541,338	76,829	14.1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1.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費用及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重大變動（前後期變動達20%以上，且金額達新台幣壹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及營業費用變動原因：主係大陸地區營業收入增加，致使營業毛利、營業費用相對增加。

2. 未來一年度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銷售數量係依據市場需求狀況與發展趨勢、客戶營運概況及本公司目前接單情形，並參酌本公司之產能規模而訂定。

##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現金流入（流出）		增（減）變動		說明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營業活動	營業活動	848,556	644,568	203,988	31.65
投資活動	投資活動	(16,036)	(376,619)	360,583	(95.74)
籌資活動	籌資活動	(549,798)	(281,206)	(268,592)	95.51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獲利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主係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定存減少所致。

(3)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發放現金股利較前期增加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本公司尚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2	預 計 全 年 現 金 流 出 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 + 2 - 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 補 救 措 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 854,694	\$650,000	\$600,000	\$ 904,694	\$ 0	\$ 0

1.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本公司未來一年將致力於本業發展及開發新通路，祈於競爭激烈之市場中維持穩定成長之獲利，且帶來現金流入。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此情事。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基於市場開發或策略合作等營運需求進行轉投資評估。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無。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項 目	112年度 合併財務報表	112年度 個體財務報表
利息收(支)淨額	10,262仟元	1,509仟元
兌換(損)益淨額	1,954仟元	1,875仟元
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61%	0.20%
利息收支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1.13%	0.19%
兌換損失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12%	0.24%
兌換損失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0.21%	0.24%

2. 利率：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未有重大利率風險。

3. 匯率變動：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917仟元及654仟元。

4. 通貨膨脹：

近年來整體經濟環境呈現通貨膨脹之趨勢，惟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且本公司亦隨時與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之

互動關係，並視通貨膨脹程度，適時調整銷售及採購策略，以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從事高風險、高財務槓桿投資、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
2. 本公司對取得資產、資金貸與他人及衍生性金融商品等之交易事項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所有交易均依相關規定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將朝向未來的市場趨勢進行新產品研發，已鎖定膠原蛋白與透明質酸進行物理或化學的複合研發，本系列產品的開發方向，因應目前及未來市場醫師、求美者的需求，除了傳統的深填填補除皺應用外，全臉美塑注射療法(Mesotherapy)的劑型，也是研發重點，目前技術部門已掌握關鍵技術，也已完成實驗室的測試，動物模式的功效試驗進行中。

外傷的處理在市場上有許多醫療產品，其中膠原蛋白類常見的是敷料類型的醫療產品。但由於外傷傷口多是不規則的形態，這類敷料型產品在使用時均需要修剪而造成浪費，使用上也不方便。

本公司技術團隊觀察到這類市售產品在使用上的不便利性，進而將本公司的膠原蛋白植入劑應用在這個適應症上。在動物試驗中，初步證明可加速糖尿病足傷口癒合的效果。進一步的動物試驗目前進行中。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外，並隨時檢視及修訂本公司管理辦法，以符合相關法令規範，因此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產生重大影響，未來除隨時蒐集及評估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之影響外，亦將諮詢相關專業人士，以適時擬定因應措施。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所屬產業的領導廠商之一，所使用之生產設備以因應科技脈動為前提，加以優良之研發人員，對所生產之產品均有一定之水準，故科技改變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正面積極效應。

本公司因應資安風險，員工於電腦系統皆有各人之登入帳號密碼，並定期強制更換系統密碼以防止資訊外洩。此外，本公司亦建制防火牆及外購防毒軟體以阻隔外界之惡意網路攻擊，並加強宣導員工資安觀念以降低資安風險。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之生醫技術及醫學美容產品發展及改變，掌握產業動態，不斷提升研發能力，積極擴展相關生醫材料及醫學美容保養品市場之應用領域，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受到產業變化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穩健踏實之原則，積極吸引更多優秀人才進入本公司服務，厚植經營團隊實力，再將經營成果回饋股東大眾，盡公司對社會應有之社會責任，因此並無危及企業形象之情事發生，且無產生企業危機之風險。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擴充廠房可使本公司提升產能以爭取更多訂單，對營收及獲利能產生助益，並取得更有利之產業地位，且在達到一定經濟規模後可望降低生產成本。當整體產業景氣不如預期時，將產生閒置產能，廠

房設備每年提列之折舊可能對公司造成營運壓力的風險；本公司新建廠房截至年報刊印日尚未正式生產。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SPF（無特定病原）豬場生產之豬體皮，由農業科技研究院（以下簡稱農科院）供應，農科院之動科所是目前全台唯一經行政院農委會認證之SPF豬養殖場，本公司為生產生醫級膠原蛋白之廠商，為控制產品品質必須使用最安全的動物來源，故有主要原料集中於單一供應商之情形，惟本公司與動科所已簽訂長期供料合約，可確保料源供應無虞。

本公司大陸地區之銷售由本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為總代理，就整個双美集團而言銷貨集中於單一客戶的風險有限。

為避免本公司之銷售集中於單一產品及單一地區，本公司已採取相關措施以降低風險：

1. 積極參加國際性之展會，藉以提升公司於國際市場之能見度及知名度，並尋找國際優質客戶代理本公司產品或委託代工生產。
2. 積極研發以生醫級膠原蛋白技術平台為基礎的相關衍生性產品以擴增產品線，分散主要銷貨收入來自於膠原蛋白植入劑之風險。
3. 積極著手於其他國家通路之佈局藉以降低銷售地區的集中度，並積極部署其他經銷商、各醫院及醫美中心，開拓新的客源，降低銷貨集中的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此情事。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 (1)上海寅禧商務諮詢有限公司於民國111年8月20日請求判令子公司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支付服務費人民幣1,237仟元及支付逾期付款利息暫計人民幣44仟元，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該案件目前刻由北京朝陽區人民法院審理中。此案件經評估對於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當無重大影響。
  - (2)上海寅禹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於民國111年8月20日請求判令子公司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支付服務費人民幣528仟元及支付逾期付款利息暫計人民幣18仟元，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該案件目前刻由北京朝陽區人民法院審理中。此案件經評估對於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當無重大影響。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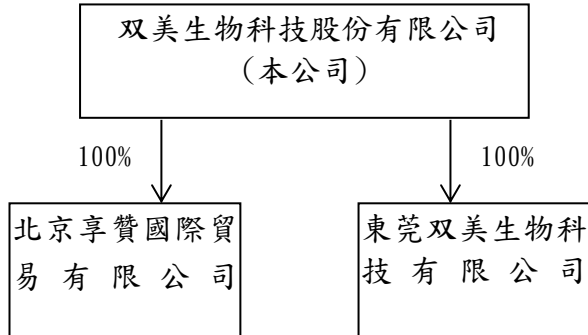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關係企業組織圖說明

關係企業名稱	說明	法令依據
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係符合公司法第三六九條之二及三，本公司持有該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該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半數，故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控制公司
東莞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係符合公司法第三六九條之二及三，本公司持有該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該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半數，故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控制公司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民國 112 年度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備註
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西元 2006. 4. 20	北京市朝陽區光華東里8號院2號樓14層1401內1705、06、08、09、10、11、12、15、16、18單元	USD 1,800	主要經營醫療器械、保養品批發及進出口貿易業務等	
東莞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元 2017. 1. 23	東莞市松山湖園區工業南路14號7棟1901-1902室	USD 750	主要經營醫療器械、保養品批發及進出口貿易業務等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 營業關係說明：

(1)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關係企業名稱	行業別
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主要為進出口貿易業務
東莞双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為進出口貿易業務

(2) 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其往來分工情形

關係企業名稱	分工情形
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主要為進出口貿易業務
東莞双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為進出口貿易業務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出資額	
			股數/出資額	持股/出資比例
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總經理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林明毅	USD 1,800 仟元	100.00%
東莞双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總經理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林明毅	USD 750 仟元	100.00%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本公司112年度（自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97頁至第148頁。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四) 為他人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及各關係企業均無此情事。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事。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事。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齊國





SUNMAX

双美生物科技